

芜湖永裕汽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 (申报稿)

推荐主办券商



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ZHONGSHAN SECURITIES CO.,LTD.

二零一六年九月

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提示

一、汽车行业波动导致的风险

公司所处的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业的景气度取决于下游汽车行业的发展状况。而汽车行业受经济周期和国家政策的影响较大，汽车行业的波动会对本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较大影响。如果未来宏观经济出现周期性波动或者国家政策发生转变导致汽车行业经营环境变化，公司将面临盈利能力受汽车行业波动影响的风险。

二、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生产经营所需的主要原材料之一为铝合金锭，公司采购铝合金锭的价格主要参照上海长江有色金属网每日发布的铝合金锭价格指数。由于铝合金锭采购成本占公司总采购成本的比重超过 50%，且其采购价格随市场行情波动，若其价格长期稳定的上涨（或下跌），则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有限；若铝合金锭价格短期大幅度的上涨，则将在短期内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较大影响。

三、业绩对政府补助依赖的风险

公司 2014 年度、2015 年度、2016 年 1-4 月分别获得政府补助资金 1,958,344.00 元、2,596,620.00 元、849,000.00 元，占当年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 96.62%、48.53%、27.42%。政府补助对公司报告期内的业绩有重大影响。未来，如公司无法保持技术的先进性而无力承担相应的科研项目，可能面临无法获取政府补助的风险，进而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四、偿债风险

公司 2014 年度、2015 年度、2016 年 1-4 月的流动比率分别为 0.44、0.56、0.56，速动比率分别为 0.30、0.33、0.25，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93.01%、72.51%、68.17%，流动比率、速动比率都偏低，资产负债率较高，存在一定的偿债风险。

五、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公司 2014 年度、2015 年度、2016 年 1-4 月前五大客户合计销售额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比例为 36.37%、40.30%、34.65%。本公司对前五大客户的销售金额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较高，主要是由于公司遵循与优质客户长期、深度合作的发展理念，在发展过程中，不断根据客户需求研发新产品，增加供应产品的种类和数量，与客户形成持续、稳定的合作关系。在公司经营资源有限的情况下，形成了目前客户集中度较高，客户数量相对较少的局面。如果未来公司的重要客户发生流失或需求变动，将对本公司的收入和利润产生较大的影响。

六、应收账款坏账风险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 4 月 30 日应收账款净额分别为 18,829,029.03 元、13,952,325.94、11,349,967.74 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11.95%、9.35%、8.19%，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重 19.37%、16.54%、42.09%。截至 2016 年 4 月 30 日，公司 93.63%的应收账款账龄在 1 年以内。虽然公司应收账款账龄较短，但是应收账款余额绝对金额较大。如果应收账款不能按期收回或发生坏账，将对公司经营业绩和生产经营将产生不利影响。

七、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的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郑志勋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63.83%的股份，同时郑志勋还担任公司的董事长、总经理、法定代表人，能够对公司经营决策施加重大影响。若公司内部控制制度不能有效约束实际控制人的不当行为，将可能存在实际控制人利用其强势地位对公司经营、人事、财务等施加重大不利影响，从而给公司的正常经营带来风险或侵害中小股东利益。

八、报告期内公司存在无真实交易背景的票据背书转让行为，具体情况如下：

贴现时间	贴现单位	被贴现单位	贴现金额 (元)	贴现费用 (元)	是否已到期 解付
2014 年	永裕有限	芜湖中兴铸造材料有限公司	8,000,000.00	274,800.00	已到期解付

2014年	永裕有限	芜湖禾丰离合器有限公司	35,500,000.00	1,023,500.00	已到期解付
2014年	永裕有限	芜湖同丰铝配件有限公司	12,000,000.00	399,000.00	已到期解付
2014年	永裕有限	芜湖航天汽车连杆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88,700.00	已到期解付
2014年合计			65,500,000.00	1,986,000.00	
2015年	永裕有限	芜湖禾丰离合器有限公司	18,900,000.00	480,748.00	已到期解付
2015年合计			18,900,000.00	480,748.00	

公司在报告期内发生的无真实交易背景的票据背书转让行为，系在民营企业融资困难的情况下，为了解决资金压力而形成的，所融通的资金均用于正常生产经营周转，并未用于其他用途，并非以不正当方式占有或骗取银行或其他第三方资金为目的。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上述所有无真实交易背景的票据均已到期解付，公司未收到任何权利主张，公司未因上述行为给任何权利人造成实际损失，不存在任何纠纷及潜在纠纷。

股份公司实际控制人郑志勋出具《关于规范使用票据的承诺》，承诺：“1. 本人未从公司不规范开具票据行为之中谋求个人利益； 2. 公司不规范开具的票据均及时履行了相关票据义务，不存在逾期票据及欠息情况，亦不存在纠纷的情形； 3. 公司不规范开具票据的行为，未发生损害公司以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的情形； 4. 公司不规范开具票据的行为，未受到有关部门的任何处罚。若有关部门予以处罚，则相应罚金及公司相关损失均由本人承担； 5. 今后公司规范票据管理，确保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票据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规范票据开具行为，杜绝发生任何违反票据管理等法律法规的行为。”

公司 2014 年、2015 年以上票据贴现总额为 84,400,000.00 元，贴现费用总额为 2,466,748.00 元。若按照同期银行贷款利率 6.0% 计算出以上融资成本为 2,532,000.00 元，影响利润金额为 65,252.00 元，影响较小。

针对公司报告期内所发生的不规范使用票据的行为，公司已通过建立和完善内控机制等一系列整改措施逐步规范此类行为，以确保该等情况不再发生。股份公司成立至今，公司没有新发生无真实交易背景的票据背书转让行为。

九、主要经营性资产抵押风险

截止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的房产及对应的土地使用权已作为银行借款的抵押物，上述房产及土地使用权是公司的主要经营性资产。如果相关借款到期无法偿还，则上述抵押物可能被债权人处置，将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十、对国家出口退税依赖较大的风险

报告期内，2014年度、2015年度、2016年1-4月公司的出口退税金额分别为6,705,363.11元、4,191,509.24元、479,049.46元，占公司同期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330.84%、78.34%、15.47%。出口退税金额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较大。目前，虽然公司在加大国内市场的开拓力度，外销收入占比逐步降低，但仍高于50.00%。如果未来国家出口退税政策发生较大的变化或公司丧失享受出口退税的资格，将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状况产生较大的不利影响。

十一、汇率风险

2015年以来，人民币对美元汇率呈现大幅震荡，并随着美国经济的稳定和加息政策，市场上存在着人民币贬值预期，汇率波动可能进一步增加。公司2014年度、2015年度、2016年1-4月出口产品销售收入分别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69.73%、51.74%和58.89%，尽管公司未来对出口业务的依赖会逐渐下降，但出口业务未来占销售收入的比重仍然较高，人民币走势对公司的收入和利润将产生影响。

十二、出口地区政治经济政策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出口业务分布在30多个国家和地区，其中，大部分国家和地区政局稳定，经济政策开放透明，不存在恶意的国际竞争及贸易壁垒。公司出口产品主要为汽车铝合金气缸盖，属于充分市场竞争的领域，该类业务国际贸易中受单个出口国、地区政治和经济环境变化影响较小，但如果发生全球性经济危机，多数国家可能采取贸易壁垒和地方保护政策，可能对公司的境外业务的收入和收益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甚至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一定的影响。

目录

声明	1
重大事项提示	2
目录	6
释义	8
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	10
一、基本情况	10
二、公司股票挂牌情况	10
三、公司股权结构	12
四、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主要股东相关情况	14
五、公司股本形成及变化情况	15
六、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20
七、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
八、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23
九、相关中介机构	24
第二节 公司业务	26
一、公司主营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用途	26
二、内部组织结构、主要生产或服务流程及方式	30
三、公司业务相关情况	45
四、商业模式	57
五、公司所处的行业概况、市场规模及行业基本风险特征，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58
六、业务发展计划	77
第三节 公司治理	79
一、最近两年内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79
二、董事会关于公司治理的自我评估及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	81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82
四、公司独立性	82
五、同业竞争	84
六、最近两年内关联方资金占用、对外担保等情况以及相关应对措施	87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情况	88
八、最近两年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	89
第四节 公司财务	91
一、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报表	91
二、审计意见	101
三、财务报表编制基础及合并范围情况	101
四、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	101
五、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及分析	126
六、报告期内的利润形成情况	134
七、报告期主要资产情况	158
八、报告期主要负债情况	176
九、报告期股东权益情况	190
十、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往来、关联方交易	193
十一、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200
十二、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200

十三、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政策、利润分配情况以及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201
十四、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203
十五、风险因素.....	203
第五节有关声明	209
一、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209
二、主办券商声明.....	210
三、律师事务所声明	211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212
五、资产评估师事务所声明	213

释义

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除非另有说明，以下简称的含义如下：

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永裕股份	指	芜湖永裕汽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永裕有限	指	芜湖永裕汽车工业有限公司
台州永裕	指	台州永裕工业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	指	芜湖永裕汽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芜湖永裕汽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芜湖永裕汽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主办券商、中山证券	指	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律师	指	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
会计师、中喜会计师	指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公开转让说明书	指	芜湖永裕汽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
报告期	指	2014年度、2015年度、2016年1-4月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公司章程	指	根据上下文所需，指当时有效的《芜湖永裕汽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乘用车	指	主要用于载运乘客及其随身行李和（或）临时物品的汽车，包括驾驶员座位在内最多不超过9个座位。分为基本型乘用车（轿车）、多用途汽车（MPV）、运动型多用途汽车（SUV）和交叉型乘用车
商用车	指	用于运送人员和货物的汽车，包含所有的载货汽车和9座以上的客车
汽车铝合金气缸盖、气缸盖	指	内燃发动机的重要结构组件，主要是用来封闭气缸上部，构成燃烧室，并作为凸轮轴和摇臂轴还有进排气管的支撑
进气歧管	指	将燃油混合气送入汽车铝合金气缸盖的一个组件，起到引导空气流向的作用，同时也是其它管路和较小附件的一个支撑体
整车厂商	指	汽车整车制造企业

整车配套市场	指	汽车零部件供应商为整车制造商提供配套零部件所形成的市场
汽车后市场、售后市场	指	汽车销售以后，围绕汽车使用过程中的各种服务，它涵盖了消费者买车后所需要的一切服务。也就是说，汽车从售出到报废的过程中，围绕汽车售后使用环节中各种后继需要和服务而产生的一系列交易活动的总称
国五标准	指	国家第五阶段机动车污染物排放标准。国五标准排放控制水平相当于欧洲正在实施的第5阶段排放标准。相比国四标准，新标准轻型车氮氧化物排放可以降低25%，重型车氮氧化物排放可以降低43%
欧VI标准	指	即第六代欧洲汽车废气排放标准，是由欧盟国家为限制汽车废气排放污染物对环境造成的危害而共同采用的汽车废气排放标准。与欧V标准相比，体现为氮氧化物排放降低80%，颗粒物排放降低66%
表面粗糙度	指	加工表面具有的较小间距和微小峰谷的不平度。其两波峰或两波谷之间的距离（波距）很小（在1mm以下），它属于微观几何形状误差。表面粗糙度越小，则表面越光滑
硬度	指	物理学专业术语，材料局部抵抗硬物压入其表面的能力称为硬度
硬度值	指	材料局部抵抗硬物压入其表面的能力所对应的测试数据。根据选用的硬度计不同，所得的值也不同。常用的硬度值主要有布氏硬度（HB），洛氏硬度（HRC），维氏硬度（HV）三种
铝合金锭	指	以纯铝及回收铝为原料，依照国际标准或特殊要求添加其他元素，如：硅(Si)、铜(Cu)、镁(Mg)、铁(Fe)...，改善纯铝在铸造性，化学性及物理性的不足调配出来的合金
节气门	指	当今电喷车发动机系统最重要的部件，它的上部是空气滤清器，下部是发动机缸体，是汽车发动机的咽喉
ISO/TS16949:2009	指	《质量管理体系——汽车生产及相关维修零件组织应用ISO9001:2008的特殊要求》，国际标准化组织（ISO）与国际汽车作组（IATF）制定的国际汽车质量技术规范，2009版为其最新版本

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合计数若出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存在差异，均为四舍五入所致。

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芜湖永裕汽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郑志勋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	2006年5月30日
股份公司成立日期:	2015年12月28日
注册资本:	3,666.00 万元人民币
实收资本:	3,666.00 万元人民币
住所:	芜湖县湾沚镇安徽新芜经济开发区阳光大道 2188 号 2 幢
邮编:	241100
董事会秘书 (信息披露负责人):	吕卫平
联系电话:	0553-8768666
网址:	http://www.whyongyu.com/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221788588240M
经营范围:	汽车零部件制造 (含铸造、热处理)、销售; 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但国家限定或禁止的商品及技术除外。(以上涉及许可证凭有效许可证经营)
所属行业: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5 年修订), 公司属于汽车制造业 (行业代码: C36); 根据国家统计局《国民经济行业分类》国家标准 (GB/T4754-2011), 公司属于汽车制造业中的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 行业代码为 C3660;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2015 年颁布的《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 公司属于汽车制造业中的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 行业代码为 C3660。
主营业务:	从事汽车铝合金气缸盖、进气歧管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二、公司股票挂牌情况

(一) 公司股票挂牌基本情况

项目	内容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	人民币 1.00 元
股票总量	36,660,000 股
挂牌日期	
转让方式	协议转让

（二）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以下简称“业务规则”）第二章第 2.8 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公司章程》第二十五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 1 年内不得转让。”

《公司章程》第二十六条规定“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5%；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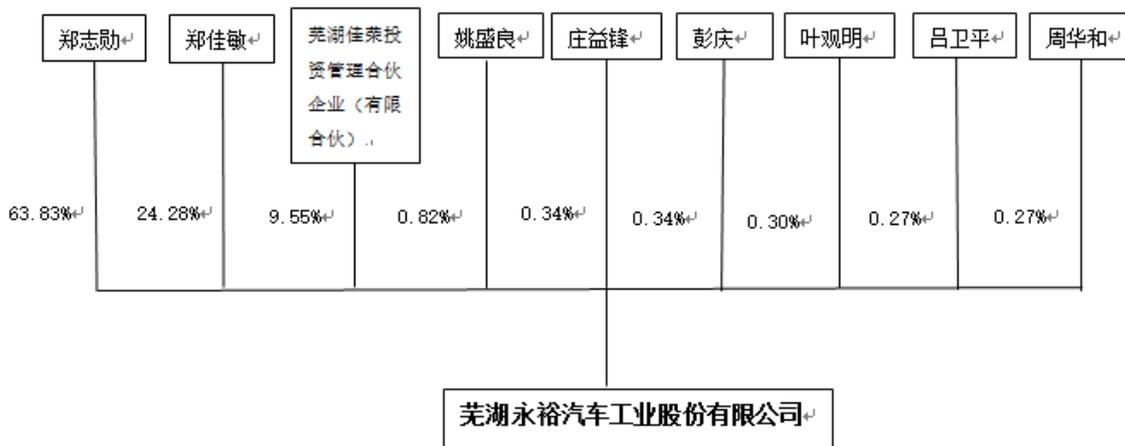
股份公司成立于 2015 年 12 月 28 日，截止公司股票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之日，股份公司成立不满一年，无可进行公开转让的股份。

公司全体股东所持股份无质押、冻结，不存在争议及其他转让受限情况。

三、公司股权结构

(一) 公司股权结构图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的股权结构图如下：



(二) 公司股东及股东相互间的关联关系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万股)	持股比例 (%)	股东性质	是否存在质押、其他争议事项	股东之间关联关系
1	郑志勋	2,340.00	63.83	自然人	否	郑佳敏之父
2	郑佳敏	890.00	24.28	自然人	否	郑志勋之女
3	芜湖佳荣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50.00	9.55	非法人企业	否	无
4	姚盛良	30.00	0.82	自然人	否	无
5	庄益锋	12.50	0.34	自然人	否	无
6	彭庆	12.50	0.34	自然人	否	无
7	叶观明	11.00	0.30	自然人	否	无
8	吕卫平	10.00	0.27	自然人	否	无
9	周华和	10.00	0.27	自然人	否	无
	合计	3,666.00	100.00			

芜湖佳荣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是公司主要为了鼓励公司员工而设立的合伙企业。以下是该企业的基本信息：

成立时间	2015年9月15日
主要经营场所	芜湖县湾沚镇湾石路行政4号楼603室
经营范围	资产管理、投资咨询（不含证券、期货咨询）、企业管理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执行事务合伙人	王平

该合伙企业共有 18 位合伙人，其中 12 名为公司员工，合伙人的出资额以及出资比例等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名称	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备注
1	王平	4.50	1.29	普通合伙人
2	郑佳敏	169.00	48.29	有限合伙人
3	沈小平	20.00	5.71	有限合伙人
4	张国群	20.00	5.71	有限合伙人
5	姚盛良	20.00	5.71	有限合伙人
6	崔晓蕾	15.00	4.29	有限合伙人
7	童宇	12.50	3.57	有限合伙人
8	彭荣水	12.50	3.57	有限合伙人
9	张茂员	12.00	3.43	有限合伙人
10	刘伟	10.00	2.86	有限合伙人
11	汪安荣	10.00	2.86	有限合伙人
12	陈洁	10.00	2.86	有限合伙人
13	周华祥	8.00	2.29	有限合伙人
14	杨邦亮	6.00	1.71	有限合伙人
15	沈绪亮	5.50	1.57	有限合伙人
16	李仲民	5.00	1.43	有限合伙人
17	郑云鹏	5.00	1.43	有限合伙人

18	康夫磊	5.00	1.43	有限合伙人
合计		350.00	100.00	

公司成立佳荣投资的初衷是作为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有公司股份的平台，以激励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佳荣投资的性质为有限合伙企业，不属于以非公开方式向合格投资者募集资金设立的投资基金，不属于《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规定的私募投资基金，不需要履行登记备案程序。

公司的自然人股东均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现有股东均具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股东出资的资格。不存在法律法规或任职单位规定不适合担任股东的情形。

四、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主要股东相关情况

（一）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自然人股东郑志勋直接持有公司 63.83% 的股份，为公司的控股股东。

郑志勋除直接持有公司 63.83% 的股份外，同时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能够通过董事会、股东大会行使表决权的方式决定公司的经营和财务政策及管理层人事任免，实际控制公司的经营管理，是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报告期内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动。

郑志勋先生，1967 年 3 月出生，高中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4 年 8 月至 1994 年 8 月担任玉环坎门机械修配站技师，1994 年 9 月至 2002 年 1 月担任玉环县永裕活塞厂厂长，2002 年 2 月至 2008 年 12 月担任台州永裕工业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06 年 5 月至 2015 年 12 月担任芜湖永裕汽车工业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07 年 3 月至今担任芜湖县政协常务委员，2008 年 3 月至 2015 年 3 月担任芜湖县汽摩配协会常务副会长，2015 年 3 月至今担任芜湖县汽车零部件行业协会会长。2015 年 12 月至今担任芜湖永裕汽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郑志勋除持有芜湖永裕汽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外，未控股或参股其他公司。

（三）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的股份是否存在质押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存在质押、冻结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五、公司股本形成及变化情况

（一）2006年5月，有限公司设立

芜湖永裕汽车工业有限公司成立于2006年5月30日，由郑志勋、郑志新共同出资组建，注册资本1,200.00万元。

2006年5月1日，郑志勋、郑志新签署《投资协议书》：二人共同出资设立芜湖永裕汽车工业有限公司，公司注册资本1,200.00万元，郑志勋认缴出资612.00万元，郑志新认缴出资588.00万元，均以货币出资。

2006年5月26日，芜湖恒盛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芜恒会验字（2006）093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2006年5月26日止，芜湖永裕汽车工业有限公司（筹）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1,200.00万元，其中：货币出资1,200.00万元。

2006年5月30日，安徽省芜湖市芜湖县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芜县私企准字（2006）第323号《准予设立登记通知书》准予设立芜湖永裕汽车工业有限公司，并核发了注册号为340221000002703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公司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郑志勋	612.00	612.00	51.00	货币
2	郑志新	588.00	588.00	49.00	货币
合计		1,200.00	1,200.00	100.00	

（二）2009年1月，有限公司第一次股权转让

2009年1月9日，郑志新与郑志勋、庄益芬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郑志新将持有的公司19%的股权以228.0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郑志勋；同时，将持有的

公司 30.00%的股权以 360.0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庄益芬。该转让行为于 2009 年 1 月 9 日经原股东会审议通过。

2009 年 1 月 13 日，安徽省芜湖市芜湖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了（芜工商）登记企核准字【2009】第 23 号登记核准通知书，核准上述变更事项。

本次股权变更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 元)	出资比例 (%)	出资方式
1	郑志勋	840.00	840.00	70.00	货币
2	庄益芬	360.00	360.00	30.00	货币
合计		1,200.00	1,200.00	100.00	

（三）2012 年 7 月，公司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2 年 7 月 10 日，郑志勋与庄益锋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郑志勋将持有的公司 10.00%的股权以人民币 120.00 万元转让给庄益锋。同日，郑志勋与庄益芬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郑志勋将持有的公司 60.00%的股权以人民币 720.00 万元转让给庄益芬。上述转让行为于 2012 年 7 月 10 日，经股东会审议通过。

2012 年 7 月 13 日，安徽省芜湖市芜湖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了（芜）登记企核准字【2012】第 2038 号登记核准通知书，核准上述变更事项。

本次股权变更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出资方式
1	庄益芬	1,080.00	1,080.00	90.00	货币
2	庄益锋	120.00	120.00	10.00	货币
合计		1,200.00	1,200.00	100.00	

（四）2012 年 8 月，公司第三次股权转让

2012 年 8 月 3 日，庄益芬与郑志勋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庄益芬将持有的公司 70%的股权即 840.00 万元的出资以人民币 840.00 万元转让给郑志勋；同日，庄益芬与欧邦南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庄益芬将持有的公司 20.00%的股权即 240.00 万元以人民币 240.00 万元转让给欧邦南；此外，庄益锋也于同日与欧邦南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庄益锋将持有的公司 10.00%的股权即 120.00 万元的出资以人民币 120.00 万元转让给欧邦南。以上转让行为于 2012 年 8 月 3 日经股东会审议通过。

本次股权变更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郑志勋	840.00	840.00	70.00	货币
2	欧邦南	360.00	360.00	30.00	货币
合计		1,200.00	1,200.00	100.00	/

（五）2013年7月，有限公司第四次股权转让

2013年7月16日，欧邦南与郑佳敏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欧邦南将持有的公司30.00%的股权即360.00万元的出资转让给郑佳敏。

以上转让行为于2013年7月16日经股东会审议通过。

2013年7月25日，安徽省芜湖市芜湖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了（芜）登记企核准字【2013】第2511号登记核准通知书，核准上述变更事项。

本次股权变更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郑志勋	840.00	840.00	70.00	货币
2	郑佳敏	360.00	360.00	30.00	货币
合计		1,200.00	1,200.00	100.00	

（六）2015年9月，有限公司完成第一次增资

2015年9月30日，有限公司通过股东会决议，决定将公司注册资金由1,200.00万元增至2,700.00万元，同时通过了公司章程修正案。此次增资由郑志勋以其持有的芜湖永裕汽车工业有限公司的债权出资，股东郑佳敏放弃优先/同比例增资的权利。

2014年9月1日至2015年8月31日公司因经营周转的需要，向股东郑志勋陆续借入周转资金15,101,865.36元（其中银行存款形式15,000,070.96元、现金形式101,794.40元），郑志勋借予公司的资金主要来自其投资积累所得，与公司无关。

2015年10月10日，深圳义云天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深义验资报字【2015】005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2015年9月30日止，芜湖永裕汽车工业有限公司已收到郑志勋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1,500.00万元。截至2015年9月30日，有限公司变更后的累积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700.00万元，实收资本为

2,700.00 万元。

本次增资完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出资方式
1	郑志勋	2,340.00	2,340.00	86.67	货币、债权
2	郑佳敏	360.00	360.00	13.33	货币
合计		2,700.00	2,700.00	100.00	

(七) 2015 年 10 月，有限公司完成第二次增资

2015 年 10 月 20 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决定将公司注册资金由 2700.00 万元增至 3666.00 万元。新增注册资金 966.00 万元由郑佳敏认缴出资 530.00 万元、芜湖佳荣投资管理合伙人企业（有限合伙）认缴出资 250.00 万元、姚盛良认缴出资 30.00 万元、庄益锋认缴出资 12.50 万元、彭庆认缴出资 12.50 万元、叶观明认缴出资 11.00 万元、吕卫平认缴出资 10.00 万元、周华和认缴出资 10.00 万元，出资方式为货币出资，股东郑志勋放弃优先/同比例增资的权利。

2015 年 10 月 15 日，芜湖振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编号为芜振会验字[2015]119 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 2015 年 10 月 14 日止，芜湖永裕汽车工业有限公司已收到吕卫平、周华和、郑佳敏、彭庆、庄益锋、叶观明、芜湖佳荣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姚盛良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 966.00 万元。股东以货币出资 966.00 万元。

此次增资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郑志勋	2,340.00	2,340.00	63.83	货币、债权
2	郑佳敏	890.00	890.00	24.28	货币
3	芜湖佳荣投资管理合 伙企业（有限合伙）	350.00	350.00	9.55	货币
4	姚盛良	30.00	30.00	0.82	货币
5	庄益锋	12.50	12.50	0.34	货币
6	彭庆	12.50	12.50	0.34	货币
7	叶观明	11.00	11.00	0.3	货币
8	吕卫平	10.00	10.00	0.27	货币

9	周华和	10.00	10.00	0.27	货币
	合计	3,666.00	3,666.00	100.00	

（八）2015年12月，股份公司成立

2015年12月22日，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中喜审字(2015)第1137号审计报告，经审计，截至2015年11月30日，公司账面净资产为人民币40,305,036.04元。

2015年12月23日，中水致远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中水致远评报字[2015]第2577号《芜湖永裕汽车工业有限公司拟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项目资产评估报告》，评估确认截至评估基准日2015年11月30日，公司净资产的评估价值为5,991.22万元。

2015年12月23日，公司召开股东会，会议同意芜湖永裕汽车工业有限公司企业类型由有限公司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一致同意以芜湖永裕汽车工业有限公司截止2015年11月30日经审计的净资产40,305,036.04元为基础，按原出资比例进行折股，按照1.09942815:1的比例折合成股份公司的股本，共计3,666.00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剩余3,645,036.04元计入股份公司的资本公积。

2015年12月24日，永裕有限的全体原股东签署《芜湖永裕汽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协议》，约定共同发起设立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总数为3,660.00万股，每股面值1元，全部以净资产出资。

2015年12月24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及管理制度等，选举产生公司董事、监事，并组成了第一届董事会及监事会。

2015年12月24日，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中喜验字(2015)第0520号《验资报告》，审验确认，截至2015年12月24日止，公司已按2015年12月23日股东会决议调整所有者权益，其中股本调整为36,660,000.00元，资本公积调整为3,645,036.04元。

2015年12月28日，芜湖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了新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

用代码：91340221788588240M)。

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郑志勋	2,340.00	63.83	净资产
2	郑佳敏	890.00	24.28	净资产
3	芜湖佳荣投资管理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350.00	9.55	净资产
4	姚盛良	30.00	0.82	净资产
5	庄益锋	12.50	0.34	净资产
6	彭庆	12.50	0.34	净资产
7	叶观明	11.00	0.30	净资产
8	吕卫平	10.00	0.27	净资产
9	周华和	10.00	0.27	净资产
	合计	3,666.00	100.00	

六、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公司自设立以来未发生过重大资产重组。

七、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现有董事会成员 7 人；监事会成员 3 人，其中职工监事 1 人。董事会聘任总经理 1 名、副总经理 1 名、董事会秘书 1 名、财务负责人 1 名。

（一）董事基本情况

1、郑志勋先生，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四、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主要股东相关情况”之“（一）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2、王平先生，1968 年 2 月出生，初中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5 年 3 月至 1988 年 12 月玉环坎门双龙电机厂职工，1989 年 1 月至 1990 年 12 月玉环机床厂职工，1999 年 3 月至 2009 年 12 月担任江西吉安金光道建设集团有限公司项目经理，2009 年 12 月至 2013 年 12 月担任江西恒越建设工程有限公司项目经理，2014 年 3 月至 2015 年 12 月担任芜湖永裕汽车工业有限公司生产部副部

长，2015年9月至今担任芜湖佳荣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2015年12月至今担任芜湖永裕汽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生产部副部长。

3、庄益锋先生，1967年11月出生，初中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8年3月至2002年1月担任玉环县永裕活塞厂机加车间主任，2002年2月至2006年6月担任台州永裕工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6年6月至2015年12月担任芜湖永裕汽车工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5年12月至今担任芜湖永裕汽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4、彭庆先生，1981年8月出生，大专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4年8月至2008年12月担任广州统一企业有限公司会计，2009年1月至2015年5月担任芜湖精塑实业有限公司项目经理，2015年6月至2015年12月担任芜湖永裕汽车工业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2015年12月至今担任芜湖永裕汽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财务负责人。

5、叶观明先生，1973年3月出生，本科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2年8月至2004年9月担任福建省建瓯巨力活塞有限公司技术员、助理工程师，2004年10月至2006年5月担任台州永裕工业有限公司工程师，2006年6月至2015年12月担任芜湖永裕汽车工业有限公司技术研发部部长。2015年12月至今担任芜湖永裕汽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技术研发部部长。

6、吕卫平先生，1975年3月出生，大专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8年7月至2007年8月担任浙江正特集团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经理兼办公室主任，2007年8月至2008年8月担任浙江忠信混凝土有限公司行政副总，2008年9月至2015年12月担任芜湖永裕汽车工业有限公司行政部部长。2015年12月至今担任芜湖永裕汽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

7、周华和先生，1965年3月出生，初中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5年5月至2002年1月担任玉环县永裕活塞厂铸造车间主任，2002年2月至2008年12月担任台州永裕工业有限公司铸造车间主任，2009年1月至2015年12月担任芜湖永裕汽车工业有限公司铸造车间主任。2015年12月至今担任芜湖永裕汽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铸造车间主任。

（二）监事基本情况

公司监事会由三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一名。公司现任监事基本情况如下：

1、汪安荣女士，1968年8月出生，本科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1年7月至2009年6月担任芜湖恒鑫铜业集团有限公司商务部部长，2009年6月至2010年5月担任芜湖国睿兆伏电子有限公司市场部部长，2010年5月至2012年3月担任芜湖飞驰汽车零部件技术有限公司采购部部长，2012年3月至2015年12月担任芜湖永裕汽车工业有限公司采购部部长。2015年12月至今担任芜湖永裕汽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采购部部长。

2、姚盛良先生，1960年5月出生，大专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9年1月至1980年8月上海第一制毡厂职工，1981年9月至1984年7月上海华东纺织大学就读，1984年8月至1995年12月担任上海汇丰毛纺织厂工程师，1996年1月至今上海远烽贸易有限公司经理。现担任芜湖永裕汽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兼上海远烽贸易有限公司经理。

3、彭荣水先生，1970年2月出生，本科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6年5月至2004年12月担任玉环金海岸食品有限公司机修工，2005年1月至2005年12月担任台州永裕汽车工业有限公司机修工，2006年6月至2015年12月担任芜湖永裕汽车工业有限公司设备部部长。现担任芜湖永裕汽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设备部部长。

（三）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1、郑志勋先生，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四、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主要股东相关情况”之“（一）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现任公司总经理。

2、庄益锋先生，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七、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之“（一）董事基本情况”。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3、彭庆先生，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七、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之“（一）董事基本情况”。现任公司财务负责人。

4、吕卫平先生，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七、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之“（一）董事基本情况”。现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的亲属关系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无直接亲属关系。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

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具备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资格，最近 24 个月内不存在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规定或公司章程约定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义务的情况。

八、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项目	2016年4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万元）	13,857.91	14,920.20	15,754.36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4,411.64	4,102.01	1,100.96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4,411.64	4,102.01	1,100.96
每股净资产（元）	1.20	1.12	0.92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20	1.12	0.92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68.17	72.51	93.01
流动比率（倍）	0.56	0.56	0.44
速动比率（倍）	0.25	0.33	0.30
项目	2016年1-4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2,696.68	8,435.38	9,721.72
净利润（万元）	309.63	535.06	202.68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309.63	535.06	202.6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237.46	314.36	36.22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237.46	314.36	36.22

毛利率(%)	28.91	22.53	18.01
净资产收益率(%)	7.27	28.09	20.2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 净资产收益率(%)	5.58	16.51	3.6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	0.31	0.1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8	0.31	0.17
应收帐款周转率(次)	2.06	4.95	4.60
存货周转率(次)	0.72	2.93	3.5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 流量净额(万元)	-624.26	1,139.66	1,903.94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 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17	0.66	1.59

上表数据计算依据可参考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公司财务”之“五、公司最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及分析”中列示的计算依据。

九、相关中介机构

(一) 主办券商

名称：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黄扬录

住所：深圳市南山区科技中一路西华强高新发展大楼7层、8层

联系电话：0755-82943755

传真：0755-23982961

项目小组负责人：李晖

项目小组其他成员：李晖、胡莉梅、王峰、杨健飞、张鑫

(二) 律师事务所

名称：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王丽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街19号富凯大厦B座12层

联系电话：010-52682888

传真：010-52682999

经办律师：黄敏、姜涛

(三) 会计师事务所

机构名称：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法定代表人：张增刚

住所：北京市东城区崇文门外大街 11 号 11 层 1101 室

联系电话：010-67085873

传真：010-67084147

签字注册会计师：刘洛、李松清

（四）资产评估机构

名称：中水致远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肖力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大钟寺 13 号华杰大厦十三层 B8

电话：010-62169669

传真：010-62196466

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张峰、方强

（五）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法定代表人：戴文华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电话：010-50939980

传真：010-50939716

（六）证券交易场所

名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杨晓嘉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金阳大厦

电话：010-63889512

第二节公司业务

一、公司主营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用途

（一）公司主营业务

公司专业从事汽车铝合金气缸盖和进气歧管的研发、生产、销售。公司的主要产品为汽车铝合金气缸盖和进气歧管两种。公司自设立以来主营业务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5年修订），公司属于汽车制造业（行业代码：C36）；根据国家统计局《国民经济行业分类》国家标准（GB/T4754-2011），公司属于汽车制造业中的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行业代码为C3660；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2015年颁布的《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属于汽车制造业中的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行业代码为C3660。

（二）公司主要产品及用途

公司主要产品分为汽车铝合金气缸盖和进气歧管两种。气缸盖是发动机最重要的零部件之一，它的作用是密封气缸，与活塞共同形成燃烧空间，并承受高温高压燃气的作用。进气歧管位于发动机节气门与进气门之间，功能是将空气、燃油混合气由化油器或节气门体分配到各缸进气道。

公司目前生产的气缸盖产品规格多达100余种，是国内覆盖车型最全、品种最多的厂家之一。公司已经与客户共同研发22款气缸盖，为整车厂商配套并已量产的有6款，其余产品主要面向国内外汽车售后市场；此外，公司研发的六款进气歧管均已成为国内整车厂商发动机的配套产品。公司产品的主要技术指标及特点如下：

1、汽车铝合金气缸盖

（1）汽车铝合金气缸盖技术指标包括：

表面粗糙度：Ra≤0.8mm；

底面到燃烧室深度差：两端燃烧室互差 0.15 mm，各缸深度差 0.26mm；

硬度：HB90~130，并保证同一只气缸盖同一平面上的硬度差值不得大于 20 个硬度值；

材料：105 铝合金锭（采用德国标准）；

（2）汽车铝合金气缸盖铸造技术特征

气缸盖铸造属于人员、资本、技术密集型行业，其技术特征包括以下几个方面：

1) 对原材料的要求较高。气缸盖不仅承受气体力和紧固气缸螺栓所造成的机械负荷，同时还由于与高温燃气接触而承受很高的热负荷。为了保证气缸的良好密封，气缸盖既不能损坏，也不能变形。为此，气缸盖所使用的材料需具备足够的强度和刚度。

2) 气缸盖的结构复杂。气缸盖上加工有进、排气门座孔，气门导管孔，火花塞安装孔（汽油机）或喷油器安装孔。在气缸盖内还铸有水套、进排气道和燃烧室或燃烧室的一部分。若凸轮轴安装在气缸盖上，则气缸盖上还加工有凸轮轴承孔或凸轮轴承座及其润滑油道。

3) 铸造工艺和加工工艺复杂。由于气缸盖结构复杂，各处壁厚不均匀，并且必须满足气密性试验的要求。因此气缸盖铸件要求组织致密，对铸造工艺要求高，工艺复杂。此外，气缸盖上要求加工出导管座圈、凸轮轴孔以及纵横交错的润滑油道，对机械加工精度要求极高。

4) 汽车铝合金气缸盖是未来气缸盖行业的发展方向。以往的气缸盖设计，通常选用优质灰铸铁或合金铸铁铸造，随着材料科学的发展和汽车节能减排轻量化的要求，越来越多的设计选用铝合金材料，铝合金因其导热性好，有利于提高发动机的压缩比，其次铝合金铸造性能优异，适于浇铸结构复杂的零件。

2、汽车铝合金气缸盖产品示例

气缸数	适用车型	发动机型号	气门数	图片示例	产品特点及优势
-----	------	-------	-----	------	---------

气缸数	适用车型	发动机型号	气门数	图片示例	产品特点及优势
4	Mitsubishi/ Hyundai	4D56T/D4BH	8		公司年产销该产品近40000台，占据巴西和土耳其80%的市场份额。质量过硬和零投诉率使得该产品价格高出国内同行业平均价格10%，但仍然畅销
4	Mercedes Benz	OM611.980	16		奔驰车系中最畅销的产品之一，将原厂产品进行创新性改进，将一个顶面螺丝孔取消大大减少了原厂产品固有的气缸盖开裂的风险，深得客户好评
4	VW/AUDI	AJM/ATD/ATJ	8		燃油喷射系统油路预加工在气缸盖本体（一般为外置），对气缸盖本体组织致密性要求很高，凸轮轴孔增加轴瓦衬套，对加工精度要求很高。目前公司是国内唯一一家拥有此产品的开发和生产能力的厂家
5	VW/AUDI	AXD	10		大众五缸产品，用于大众 transporter 车型，对加工中心设备要求高，精密凸轮轴孔增加轴瓦衬套，对加工精度要求高！目前公司是唯一一家具备此能力开发生产此产品的气缸盖厂家。
6	NISSAN	RD28T	12		为直列6缸产品，加工难度大，设备要求高，公司率先开发并一直占据独家供应的优势，国外客户采购数量较大。

2、进气歧管特点

之所以称为“进气歧管”，是因为空气进入节气门后，经过进气歧管缓冲后，空气流道就在此“分歧”了，对应引擎气缸的数量，如四缸引擎就有四道，五缸引擎则有五道，将空气分别导入各气缸中。以自然进气引擎来说，由于进气歧管位于节

气门之后，所以当引擎油门开度小时，气缸内无法吸到足量的空气，就会造成进气歧管真空度高；而当引擎油门开度大时，进气歧管内的真空度就会变小。因此，喷射供油引擎都会在进气歧管上装设一个压力计，供给 ECU 判定引擎负荷，而给予适量的喷油。

当引擎处于进气行程时，活塞往下运动使气缸内产生真空(也就是压力变小)，因此与外界空气产生压力差，让空气能进入气缸内。由于进气端的温度较低，复合材料开始成为热门的进气歧管材质，其质轻则内部光滑，能有效减少阻力，增加进气的效率。进气歧管的技术特征主要有以下几点：

(1) 铸造工艺及加工工艺复杂。由于进气歧管属于薄壁类零件，管路的壁厚小、管路长，铸造过程成型困难，容易形成冷隔、疏松等缺陷，而且进气歧管均有气密性试验要求，要求进气歧管内部组织致密，因此必须采取许多复杂的技术手段来确保产品铸造质量。在产品加工过程中，由于薄壁管件容易变形，对加工过程使用工艺装备必须设计许多辅助结构减少变形对加工精度的影响，由此导致工装结构复杂。

(2) 铝合金进气歧管在大功率发动机中具有不可替代性。目前已经出现了塑料材质的进气歧管，它最主要的优点是成本较低，质量较轻，而且塑料进气歧管内壁光滑，可减小空气流动阻力，从而改善发动机的性能。在成本方面，塑料进气歧管与铝进气歧管材料费基本持平，但塑料进气歧管的致命弊端就是塑料的耐高温性能及强度等物理性能方面均不如铝合金，而且塑料容易老化导致失效，尤其是在工况恶劣环境中使用的大功率发动机，铝合金进气歧管的优势更为明显。因此铝合金材质的进气歧管仍具有不可替代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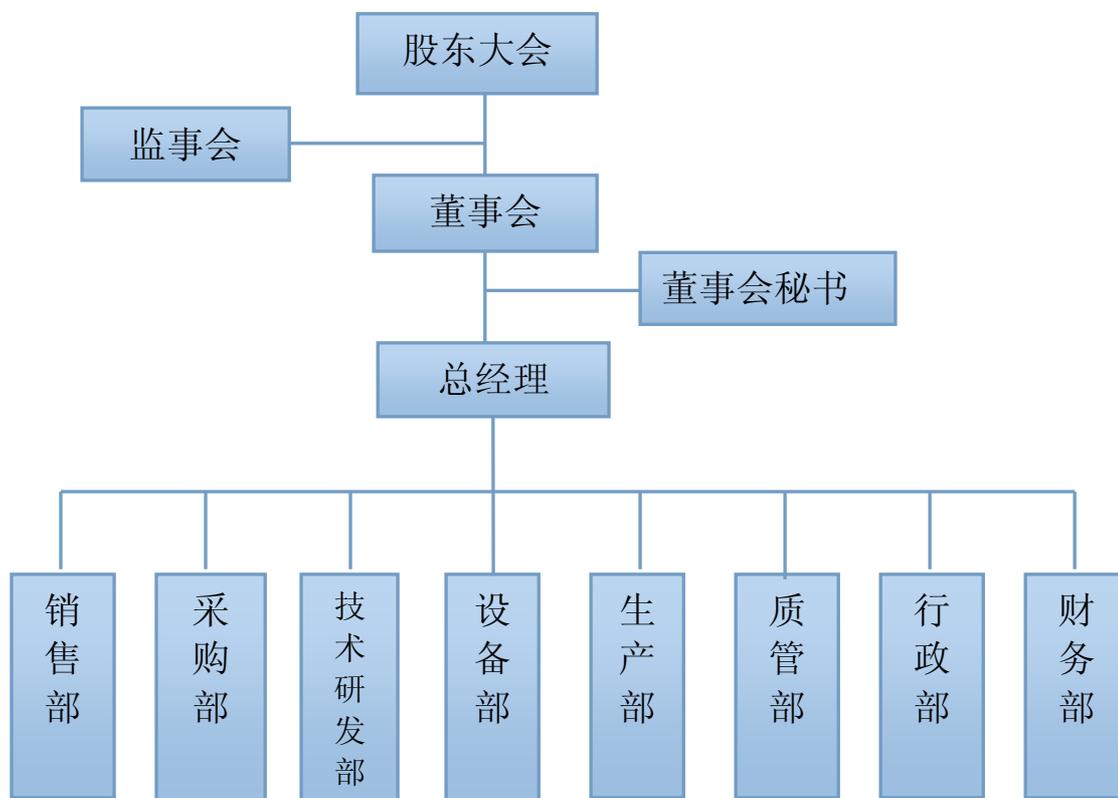
3、进气歧管产品示例

气缸数	适用车型	发动机型号	排量	图片示例	产品技术特性
4	JAC	瑞丰 S5	2.0		气密性试验达到 0.3Mpa 以上，3min 3 公斤无泄漏，与气缸盖结合面表面粗糙度 Ra1.6 μ m，平面度 0.05。

气缸数	适用车型	发动机型号	排量	图片示例	产品技术特性
4	JAC	和悦 RS	2.0		气密性试验达到 0.3Mpa 以上，3min 3 公斤无泄漏，与气缸盖结合面表面粗糙度 Ra1.6μm，平面度 0.05。

二、内部组织结构、主要生产或服务流程及方式

(一) 公司内部组织结构图



公司各部门职责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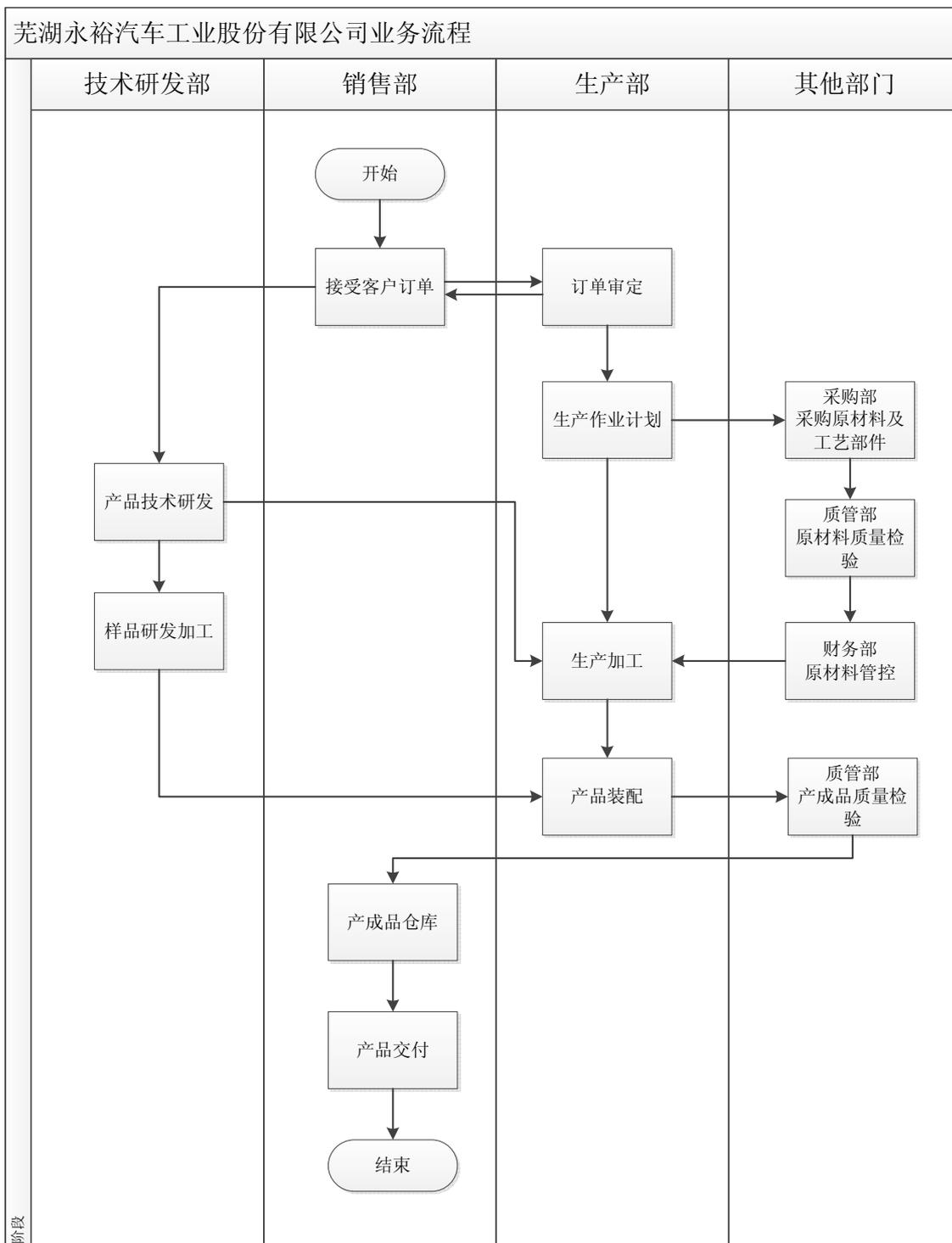
部门	职责
总经理	1、主持公司的全面工作；任命管理者代表；落实组织结构，确保组织内的职责和权限得到确定和沟通，落实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责任制，充实管理人员； 2、确保对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进行策划，对企业的产品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保护负最终责任；

部门	职责
	3、制定和颁布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方针；批准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管理目标、指标和管理方案；批准和颁布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管理手册； 4、贯彻国家方针、政策、法律法规、主持重要的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工作会议；主持管理评审； 5、为保证管理体系的持续有效的运行配备所需的资源（资源包括人力资源和专项技能、组织基础设施、技术和财力资源）。
销售部	1、负责市场调研及与顾客有关过程的评审和确认； 2、根据成品库存数量、周销售计划、订单数量制订周生产计划，根据顾客需要，下达临时增补计划； 3、负责顾客意见的收集和反馈，必要时联合技术部、质管部、生产部、设备部等相关职能部门对顾客投诉事项的分析和处理； 4、负责本公司产品宣传和促销活动的策划，建立销售体系；负责业务计划的汇总、验证工作； 5、负责成品库的管理，做好产品防护和交付，及时建立客户档案； 6、有权对所属部门各职员因违反公司质量方针，妨碍质量目标的实现进行行政处罚； 7、负责组织售后服务，不断满足顾客需要； 8、负责司机的调度安排的领导工作。
采购部	1、负责组织编制并实施公司采购计划，根据周生产计划和原材料库存情况择优采购； 2、负责组织对供方的评定和控制，优化供货渠道，建立稳定供方和合格供方档案； 3、负责对供方所供不合格产品的处理，及所记录供方的供货业绩，适当时对供方实行有效制裁和控制； 4、负责采购产品的标识和标识移植或标识替换，保持对产品能进行追溯和控制； 5、负责采购产品质量，根据所供产品质量信息进行分析处理； 6、负责供方质量体系的建立和供方 P P A P 提交工作。
技术研发部	1、负责顾客非常规要求的设计开发进度的制订、设计方案的输入、输出，确保产品的科学性和先进性； 2、负责产品质量的改进，并对产品的过程实现进行分析和改进； 3、负责产品实现过程中的关键工序、重点工序的工位图制作和质控点的设置；

部门	职责
	4、 根据产品特性要求拟订质量计划，并规定质量检验标准； 5、 参与对不合格品的评定和处理，包括顾客投诉的技术性问题的分析和处理； 6、 负责技术性文件和资料的编制、审查、发放、更改控制及作废处理，建立健全的技术文件档案；组织开展企业重大科技难题的攻关； 7、 负责公司新产品的策划工作和生产件的批准程序的执行。
设备部	1、 负责设备、工装夹具的控制管理工作；负责设备、工装的维修、检查、督促及设备使用事故的处理工作； 2、 参与产品实现过程的控制和新产品的评审、验证，根据检验需要，制作简单易行的检测设备； 3、 负责设备模具技术性资料的管理工作； 4、 建立设备档案，负责设备封存、解封、验证、修理和报废申请； 5、 负责工装库、维修组的领导工作。负责设备的预防性和预见性维护工作。
生产部	1、 负责公司生产事务，搞好文明安全生产，负责推行生产现场定置管理，保持良好的工作环境； 2、 根据销售部制定的周生产计划，积极组织安排生产，按时按质按量完成生产任务，确保产销有机衔接； 3、 认真配合技术部搞好新产品试制工作，保证新产品顺利开发完成； 4、 负责收集产品实现过程中的质量信息，会同相关部门改进产品质量，以保证顾客对产品质量的持续满意； 5、 负责产品过程能力的核算、平衡，确定生产指标，合理安排生产； 6、 负责过程能力的确认及对产品实现过程所需的工具的维护和保养； 7、 负责产品实现过程中所需零部件的申购、库存和领用的管理； 8、 负责特殊生产过程的确认和管理； 9、 负责对操作工岗位技能培训计划的拟定和实施。负责应急计划和作业准备验证。 10、 负责铸造车间、机加车间、装备车间的制度建设、人员管理、安全管理工作、以及生产作业管理工作。
质管部	1、 负责组织并实施对产品的监视和测量； 2、 负责进货检验、过程检验、成品检验、各种例行检验和试验，建立检验和试验记录； 3、 负责组织对不合格品的评审，参与顾客要求的评定，设计评审、供方评定，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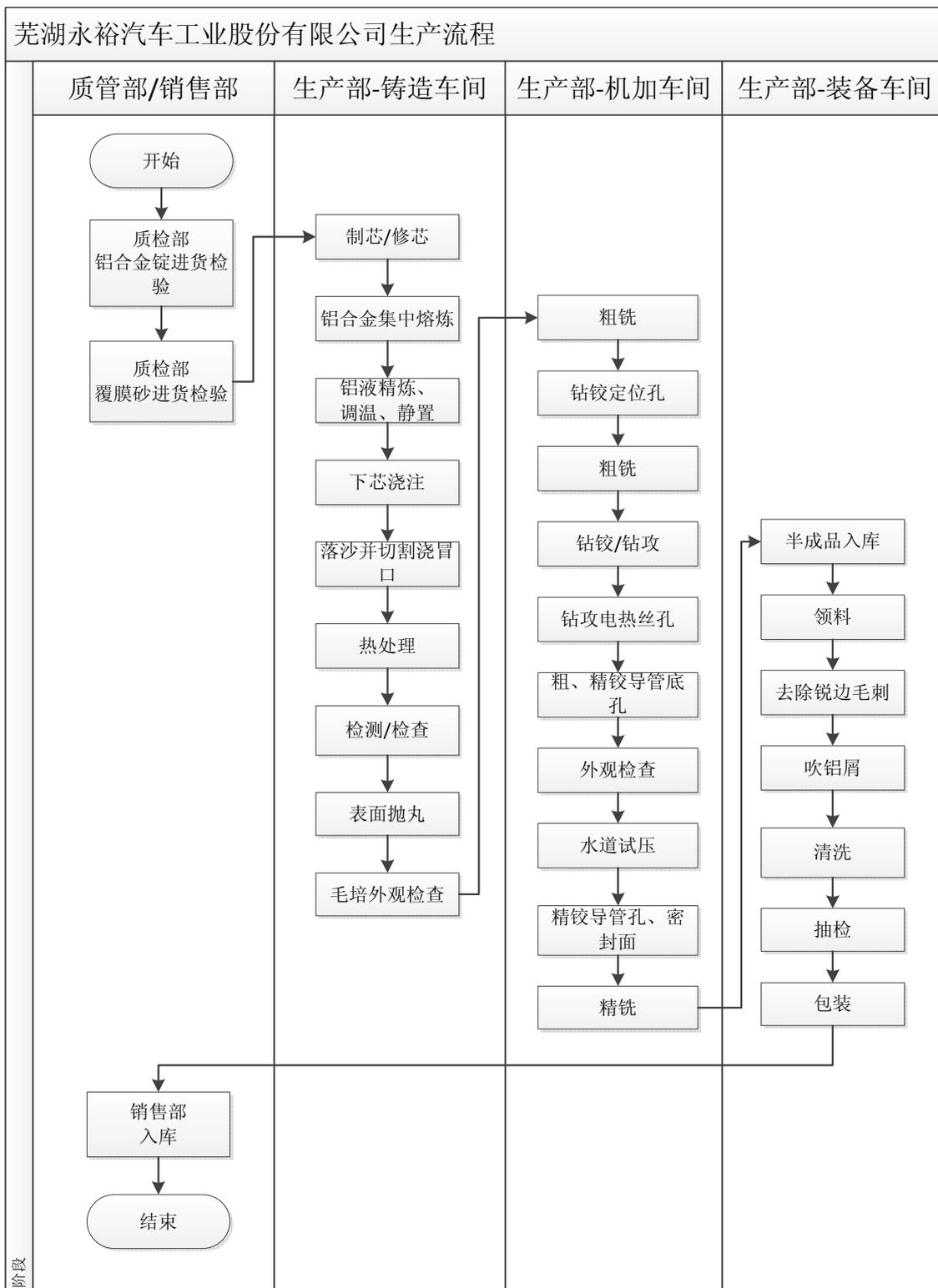
部门	职责
	<p>量记录控制、数据分析，改进等质量控制活动；</p> <p>4、负责检验产品的标识、保持、撤除，对产品可追溯性标识的验证和记录；</p> <p>5、负责产品质量纠正预防措施的提出，并对改进的结果进行验证；</p> <p>6、负责组织计量器具、工艺装备、检测和试验设备的校准和检定，对验证准确度负责；</p> <p>7、有权制止不合格品的流转，并有权拒绝质量保证能力不足的供方；</p> <p>8、并对不合格品采取措施制订优先减少计划；</p> <p>9、负责制订执行过程审核及产品审核工作。</p>
<p>行政部</p>	<p>1、负责来访人员、车辆的登记、放行工作；</p> <p>2、负责公司公共区域的纪律和环境卫生监督工作；</p> <p>3、负责拟定公司人力资源的规划、招聘、培训、考核工作；</p> <p>4、负责公司质量管理体系文件和其它文件的复印和相关业务文件的传真及信件收发工作，做好记录，建立档案；</p> <p>5、负责公司科研项目申报、立项与管理；负责建立并实施全体员工的考勤制度；</p> <p>6、同时负责调查员工对公司的满意度；</p> <p>7、负责办公用品的管理，做好领用发放记录；</p> <p>8、负责公司信息系统的管理工作。</p>
<p>财务部</p>	<p>1、负责制定有限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和会计核算办法，并组织实施；</p> <p>2、负责有限公司会计核算，加强财务信息管理，组织开展有限公司财务分析；</p> <p>3、对各子公司重大贷款、重要资产处置、担保等向有限公司提出审核意见；</p> <p>4、负责有限公司货币资金收支预算的执行和存量资金运作；</p> <p>5、负责制定有限公司各种税费缴纳办法及管理工作；</p> <p>6、负责有限公司固定资产的财务管理和对外投资的核算；</p> <p>7、负责有限公司产权（股权）管理；</p> <p>8、参与对有限公司各控（参）股子公司进行日常的股权收益管理，参与研究被投资单位的利润分配方案；</p> <p>9、负责有限公司土地征用工作和已征用土地的权属管理；</p> <p>10、参与有限公司经济责任考核工作。</p> <p>11、负责做好仓库的进出存工作。</p>

(二) 主要生产或服务流程及方式



在业务流程中，技术研发部负责根据客户要求对产品进行设计以及样件的生产；销售部负责产品订单接收、产成品仓库管理和产品交付；生产部负责生产计划、小批量、大批量产品的生产作业；采购部按照产品生产计划采购原材料及工

艺部件；财务部负责保管原材料以及原材料收发工作；质管部负责原材料及产成品的检验工作。其中，生产流程如下：



(三) 与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1、产品所使用的主要技术

(1) 重力浇铸技术

气缸盖结构复杂，内部腔室之间壁厚不均匀，并且必须满足气密性试验的要求，因此铸件组织致密，对铸造工艺要求高，工艺复杂。公司利用近10年铸造经验，采取真空浇铸工艺，引进由铝合金集中溶解炉、ABB机器人以及翻转铸造机等组成先进的自动化生产线，有效改善员工劳动条件，提高了生产效率和产品质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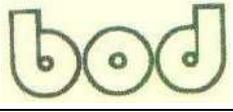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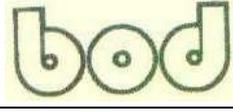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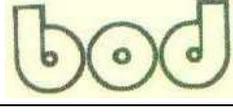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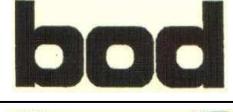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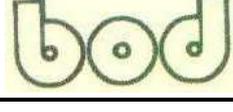
(2) 精密加工技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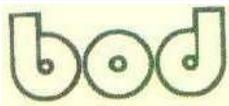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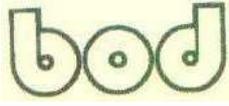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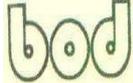
公司使用台湾生产和德国进口的高精度CNC机床组建了八条柔性生产线，配合高精度气压及液压自动化夹具，配以专用成形刀具，大幅提高了产品精度和品质，并有效拓宽产品线种类和市场范围。在产品检测方面，公司拥有各类高精度的检测设备，包括三坐标测量仪、粗糙度仪、气动量仪、微米千分尺等，有效保证公司产品的高精度及产品合格率。

2、主要无形资产的情况

(1) 商标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有 10 项注册商标，均为原始取得，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商标	注册号	权利人	类别	注册有效期限	申请日期
1		10971576	永裕股份	6	2014/1-2024/1	2012/5/25
2		11163301	永裕股份	7	2013/11-2023/11	2012/7/4
3		10971518	永裕股份	1	2014/4-2024/4	2012/5/25
4		8956232	永裕股份	7	2011/12-2021/12	2010/12/15
5		4044091	永裕股份	7	2016/5-2026/5	2004/4/29

6		10971756	永裕股份	12	2013/9-2023/9	2012/5/25
7		10971625	永裕股份	7	2014/2-2024/2	2012/5/25
8		11163021	永裕股份	7	2013/11-2023/11	2012/7/4
9		85707395 (美国)	永裕有限	7	2012/8-2022/08	2012/8/19
10		30201303 97498 (德国)	永裕有限	7	2013/5-2023/5	2013/7/3

另外，永裕股份有 5 项商标正在申请注册，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商标	注册号	权利人	类别	申请日期
1		17067353	永裕有限	9	2015/5/28
2		17067574	永裕有限	11	2015/5/28
3		17067708	永裕有限	37	2015/5/28
4		17067781	永裕有限	35	2015/5/28
5		17067848	永裕有限	39	2015/5/28

由于股份公司成立时间尚短，上述部分商标尚未更名至股份公司名下。芜湖永裕汽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承诺将尽快变更相关权证至股份公司名下。

(2) 专利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拥有专利 24 项，其中发明专利 14 项，实用新型专利 10 项，均为原始取得，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权人	专利号	类型	授予日
1	一种汽车铝合金气缸盖气道气密性检测方法	永裕有限	201310349283.6	发明专利	2015/8/12
2	一种汽车铝合金气缸盖端面钻铣加工方法	永裕有限	201310330043.1	发明专利	2015/6/24
3	一种适用于带有斜度的汽车铝合金气缸盖的顶面精铣夹具	永裕有限	201310154058.7	发明专利	2015/9/16
4	一种发动机气门密封带跳动检测装置及其检测方法	永裕有限	201210457310.7	发明专利	2015/7/8
5	一种供汽车铝合金气缸盖钻铣结合面加工使用的夹具	永裕有限	201210239682.2	发明专利	2015/2/4
6	一种汽车铝合金气缸盖气门位置度检测装置及其检测方法	永裕有限	201210200256.8	发明专利	2015/5/20
7	一种用于汽车铝合金气缸盖定位孔加工的夹具	永裕有限	201210197555.0	发明专利	2014/9/10
8	一种汽车铝合金气缸盖气门导管孔位置度检测装置及其检测方法	永裕有限	201210183517.X	发明专利	2014/12/17
9	一种汽车铝合金气缸盖端面螺纹孔位置度检测装置及其检测方法	永裕有限	201210181058.1	发明专利	2015/6/10
10	汽车铝合金气缸盖进排气面螺纹孔位置度检测装置及其检测方法	永裕有限	201210142823.9	发明专利	2015/6/10
11	一种供汽车铝合金气缸盖端面钻铣加工使用的夹具	永裕有限	201310330056.9	发明专利	2013/8/1
12	一种发动机缸盖进排气面螺纹孔铁屑清理装置及清理方法	永裕有限	201310260777.7	发明专利	2013/6/26
13	一种具有球型支撑的发动机气缸盖加工固定家具	永裕有限	201310456836.8	发明专利	2013/09/29
14	发动机缸盖顶面的螺纹孔位置度检测装置及其检测方法	永裕有限	20121014230.5	发明专利	2012/05/10

15	一种汽车铝合金气缸盖气门导管孔精绞加工用夹具	永裕有限	201420633861.9	实用新型	2015/03/04
16	一种汽车铝合金气缸盖气门导管压装工装	永裕有限	201420376166.9	实用新型	2014/11/19
17	一种汽车铝合金气缸盖底面钻铣加工用夹具	永裕有限	201420317581.7	实用新型	2014/10/22
18	一种汽车铝合金气缸盖气门座圈压装工装	永裕有限	201420240052.1	实用新型	2014/8/27
19	一种新型发动机凸轮轴轴承盖底面粗精铣加工用夹具	永裕有限	201320724440.2	实用新型	2014/6/4
20	一种新型汽车铝合金气缸盖顶面精铣夹具	永裕有限	201320724649.9	实用新型	2014/6/4
21	一种新型汽车铝合金气缸盖进排气面粗铣加工用夹具	永裕有限	201320728323.3	实用新型	2014/6/4
22	一种汽车铝合金气缸盖机油泵安装面位置度检测装置	永裕有限	201320728297.4	实用新型	2014/4/16
23	一种新型汽车铝合金气缸盖顶面钻铣加工用夹具	永裕有限	201320728345.X	实用新型	2014/4/16
24	一种新型汽车铝合金气缸盖钻铣结合面加工用夹具	永裕有限	201320728321.4	实用新型	2014/4/2

由于股份公司成立时间较短，上述专利尚未更名至股份公司名下。芜湖永裕汽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承诺将尽快变更相关权证至股份公司名下。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的规定，发明专利的保护期限为自申请日 20 年，实用新型专利的保护期限为自申请日起 10 年，外观设计专利的保护期限为自申请日起 10 年。

（四）取得的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认证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取得的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认证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资质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	颁发日期	有效期
1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GF201534000134	安徽省科技厅/财政厅/税务局	2015年6月	2018年6月
2	企业技术中心证书	皖ETC证2011062号	安徽省科技厅/财政厅/发改委/经信委等	2011年11月	长期
3	TS16949:2009质量体系认证证书	T4527/0209728	恩可埃(nqa)公司	2015年5月	2018年5月
4	安全生产标准化证书	AQBIIIJX皖201300699	芜湖市安全生产协会	-	2017年1月
5	报关单位注册登记证书	3402960197	中华人民共和国芜湖海关	2006年10月	长期
6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	01900696	芜湖县商务局	2016年1月(注1)	长期

注1：公司自2006年以来一直具备“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资格，并每年进行年检。2016年1月重新办理是基于公司股改后，公司名称发生变更，进行换证，颁发时间也相应变更。

公司目前所开展的业务均具备全部必要的资质、许可或认证，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超越资质、经营范围、使用过期资质的情况。

公司生产经营所需的资质、许可均在有效期内，除《安全生产标准化证书》有效期将于2017年1月到期外，不存在其他资质将到期的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机械制造企业安全质量标准化考核评级办法》要求进行安全生产管理，对于该《安全生产标准化证书》，公司将在证书到期前向芜湖市安全生产协会申请续期，无法续期的风险较小，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造成重大影响。

（五）特许经营权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特许经营权。

（六）主要生产设备等重要固定资产情况

公司主要生产设备为专用设备及办公设备。截至2016年4月30日，公司拥有的主要生产设备明细如下：

序号	固定资产名称	原值(元)	累计折旧(元)	净值(元)	成新率(%)
----	--------	-------	---------	-------	--------

1	铝合金溶解炉	1,126,495.73	392,496.24	733,999.49	65.16
2	机器人本体机	558,974.35	287,601.63	271,372.72	48.55
3	缸盖和进歧管清洗机	700,854.70	186,855.65	513,999.05	73.34
4	三坐标测量机	632,478.63	160,284.15	472,194.48	74.66
5	三坐标测量机	632,478.63	160,284.15	472,194.48	74.66
6	数控卧式镗铣加工中心	5,238,413.82	1,189,294.58	4,049,119.24	77.30
7	江淮重力模具	606,837.60	316,991.72	289,845.88	47.76
8	加工中心 VC-102A5PCS	2,466,656.45	377,332.47	2,089,323.98	84.70
9	加工中心 VC-702PCS	876,450.23	134,223.46	742,226.77	84.69
10	加工中心 VC-102A3PCS	1,406,519.00	215,400.57	1,191,118.43	84.69
	合计	14,246,159.14	3,420,764.62	10,825,394.52	75.99

公司主要设备中，存在通过融资租赁形式租入固定资产的情况，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出租人	合同编号	资产名称	标的物金额	首付款	利率(%)	租赁到期日
1	擎天融资租赁(天津)有限公司	SFL-2013-09-03-1DR	立式加工中心 Vc-70 2 台 立式加工中心 Vc-102A 3 台 立式加工中心 Vc-102 5 台	4,749,625.68	1,629,000.00	10.00	2013/10/17 至 2016/10/16

(七) 主要房屋产权及土地使用权

1. 房屋产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拥有的主要房屋产权明细如下：

序号	房地产权证编号	房地坐落	规划用途	建筑面积	他项权利
1	房地权证芜县字第 2013006762 号	芜湖县湾沚镇安徽新芜经济开发区阳光大道 2188 号 01 幢 02 幢	办公/厂房	5351.94 m ²	已抵押，徽商银行芜湖县支行最高额抵押，交行芜湖分行最高额抵押 130127-2
2	房地权证芜县字	芜湖县湾沚镇安徽新	厂房	4687.59 m ²	已抵押，徽商银行

	第 2013014370 号	芜经济开发区阳光大道 2188 号 06 幢			芜湖县支行最高额抵押
3	房地权证芜县字第 2014003279 号	芜湖县湾沚镇安徽新芜经济开发区阳光大道 2188 号 1 幢 2 幢	办公/厂房	9541.87 m ²	已抵押, 工行芜湖县支行最高额抵押 (1370011) -2007 年芜县 (抵) 字 0013 号
4	房地权证芜县字第 2015000135 号	芜湖县湾沚镇安徽新芜经济开发区阳光大道 2188 号 5 幢 01 室	综合	4040.28 m ²	已抵押, 浦发银行芜湖分行最高额抵押 ZD8001201500000009
5	房地权证芜县字第 2015000240 号	芜湖县湾沚镇安徽新芜经济开发区阳光大道 2188 号 7 幢	厂房	4936.80 m ²	已抵押, 浦发银行芜湖分行最高额抵押 ZD8001201500000009

由于股份公司成立时间较短, 上述房产的所有权人尚未更名至股份公司名下, 芜湖永裕汽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承诺尽快将产权证书变更至股份公司名下。

2. 土地使用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 公司拥有的土地使用权情况如下:

序号	土地使用权证编号	位置	面积	终止日期	他项权利
1	芜国用 (2015) 第 000053 号	芜湖机械工业开发区	18057.00 m ²	2056/6/6	已抵押, 徽商银行芜湖县支行最高额抵押
2	芜国用 (2015) 第 000054 号	芜湖机械工业开发区	12343.00 m ²	2056/6/6	已抵押, 浦发银行芜湖分行最高额抵押 ZD8001201500000009
3	芜国用 (2006) 第 06070109901 号	芜湖机械工业园	39600.00 m ²	2056/6/6	已抵押, 工行芜湖县支行最高额抵押 (1370011) -2008 年芜县 (抵) 字 0005 号, 浦发银行芜湖分行最高额抵押财抵-582

由于股份公司成立时间尚短, 上述土地使用权的权利人尚未更名至股份公司名下。芜湖永裕汽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承诺尽快将相关权证变更至股份公司名下。

(八) 员工情况

截止 2016 年 4 月 30 日, 公司共有员工 256 人。其中大专以上学历人数占 37.51%,

公司技术开发人员占比达到 12.50%，30 岁以下人员占比达到 40.23%，符合行业特征，与公司业务匹配度高。公司员工按专业、学历、年龄结构等划分如下：

1、专业结构

类别	人数	所占比例 (%)
行政管理人员	8	3.13
财务管理人员	6	2.34
市场销售人员	6	2.34
技术开发人员	32	12.50
生产辅助人员	204	79.69
合计	256	100.00

2、学历结构

类别	人数	所占比例 (%)
本科及以上	24	9.38
大专	72	28.13
中专	33	12.89
高中及以下	127	49.61
合计	256	100.00

3、年龄结构

年龄结构	人数	所占比例 (%)
30 周岁以下	103	40.23
31-40 周岁	45	17.58
41-50 周岁	82	32.03
51 周岁以上	26	10.16
合计	256	100.00

截止 2016 年 4 月 30 日，股份公司现有员工共计 256 人，股份公司与全体员工签订了书面的劳动合同，其中已为 33 人依法缴纳了社会保险；221 人缴纳了新

型农村合作医疗保险；2人自行缴纳社保。

2016年5月23日，芜湖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出具《证明》，确认公司：自2014年1月1日以来，认真遵守和执行国家及地方有关劳动用工方面的法律、法规及行政规章的规定，依法与员工签署劳动合同，未发现重大的劳动人事争议，也未发现因违法用工而被劳动人事主管部门行政处罚的情形，并已为汪安荣等33名员工依法参加了职工养老、失业、医疗、生育和工伤等社会保险，及时足额缴纳各项社会保险费。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人力资源管理比较薄弱，自公司拟在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进行股份制改制以来，为规范公司的管理，保障员工的权益，相关人力资源管理工作开始完善，并从2015年8月份开始缴纳社会保险。

2016年1月8日，控股股东郑志勋出具承诺：若永裕股份因为员工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不符合规定而承担任何滞纳金、罚款或损失，本人作为永裕股份的控股股东承诺：本人为永裕股份补缴各项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承担任何滞纳金、罚款等一切可能给本公司造成的损失。

4、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1) 核心技术人员简历

叶观明先生, 1973年3月出生, 本科学历, 中国国籍, 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2年8月至2004年9月担任福建省建瓯巨力活塞有限公司技术员、助理工程师, 2004年10月至2006年5月担任台州永裕工业有限公司工程师, 2006年6月至2015年12月担任芜湖永裕汽车工业有限公司技术研发部部长。2015年12月至今担任芜湖永裕汽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技术研发部部长。

李仲民先生, 出生于1987年4月, 中国国籍, 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初中毕业。2004年1月至2009年1月在台州永裕工业有限公司担任加工中心组长职务; 2009年2月至2015年12月在芜湖永裕汽车工业有限公司担任技术研发部副部长。2015年12月至今担任芜湖永裕汽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担任技术研发部副部长。

郑志勋先生, 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之“四、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主要股东相关情况”之“(一)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2）持有公司股份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叶观明持有公司股份 11 万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比例为 0.30%；李仲民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5 万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比例为 0.14%。公司核心技术人员郑志勋持有公司股份 2340 万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比例为 63.83%。

（3）核心技术团队在近两年的变化情况

公司核心技术团队近两年未发生重大变动。

（九）研究开发支出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投入及占营业收入比重：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 月-4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研发支出	661,222.30	3,408,451.93	3,958,120.28
销售收入	26,966,791.83	84,353,751.31	97,217,162.34
研发销售比	2.45%	4.04%	4.07%

（十）环保情况

公司于 2006 年 9 月 20 日取得芜湖市环境保护局出具的《芜湖永裕汽车工业有限公司汽车铝合金气缸盖及活塞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同意实施该项目。2008 年 3 月 10 日取得芜湖县环境保护局《关于同意芜湖永裕汽车工业有限公司新建发动机缸盖及活塞生产项目试生产的复函》（环函[2008]18 号），同意进行试生产，2008 年 10 月取得《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表》（环监验字[2008]第 062 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并于 2008 年 12 月 29 日取得芜湖县环境保护局出具的《关于芜湖永裕汽车工业有限公司汽车铝合金气缸盖及活塞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验收意见》（环验[2008]55 号）文件，同意该项目通过环境保护竣工验收。随着时间的推移，公司周围临近居民日渐增多，为了进一步减轻对环境的影响，公司铸造车间废气治理设备升级改造**项目于 2014 年启动，**2014 年 12 月 5 日取得芜湖县环境保护局出具的《关于芜湖永裕汽车工业有限公司铸造车间废气治理设备升级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环行审[2014]65 号），2015 年 5 月 12 取得芜湖县环境保护局出具的验收意**

见（环验[2015]15号），2015年竣工，并于2015年5月12日取得芜湖县环境保护局出具的环境行政主管部门验收意见（环验[2015]15号）：经审核，芜湖永裕汽车工业有限公司铸造车间废气治理设备升级改造项目环境保护设施满足竣工验收条件，同意该项目通过验收。该项目主要是对铸造车间废气治理设备升级改造，为单纯的环保设施项目，不需进行“三同时”验收。

公司主要从事发动机气缸盖及进气歧管的生产，公司将购买的铝锭熔化后浇注成型，再经过热处理和机械加工即得到成品，热处理是为了改善铝的组织结构，从而增强铝铸件的机械性能，热处理的介质为水，无需添加其他化学成分。公司营运过程中废水主要是职工的生活污水和清洗废水，职工生活污水通过开发区污水管网排入赵家河，清洗废水采用隔油、沉淀、静置等措施进行处理，上清液循环使用；主要噪声源为各种设备在工作时产生的噪声，采用隔声、减震的处理措施对噪声进行治理，经过治理再加上厂房建筑、绿化带的隔声以及距离的衰减后，厂界噪声能够满足《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标准》（GB12348-90）III类限值要求；固体废物包括熔炼过程中产生的废渣，浇铸、振砂过程中产生的废砂，锯冒口产生的铝块，机械加工过程中产生的废乳化液，机械加工、去毛刺产生的铝屑以及抛丸机除尘器收集到的铝屑以及生活垃圾，其中废乳化液属于HW09号危险废物，熔炼过程中产生的废渣，浇铸、振砂过程中产生的废砂全部用来铺路，锯冒口产生的铝块，经收集后回熔炼炉中回用，去毛刺产生的铝屑以及抛丸机除尘器收集到的铝屑经收集后全部对外出售，废乳化液委托具有危险废物经营资质的芜湖正昊燃油厂（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0221791867381X，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编号340221001）进行安全处置。废气主要为铸造生产过程中产生的烟尘、铸造加热过程中树脂分解产生的非甲烷烃，铸造砂破碎粉尘，抛丸机产生的废铝屑。公司熔炼炉位于厂房内，所用铝锭为ZL101铝锭，所含杂质少，其产生的烟尘量少，为无组织排放，其周界外浓度 $<10\text{mg}/\text{m}^3$ ，能够满足《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无组织排放要求，对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79-1996）中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非甲烷烃及粉尘都可以达标排放，随着时间的推移，周围临近居民日渐增多，非甲烷烃刺激性气味可能对易感人群产生轻度不利影响，公司2014年7月启动了铸造车间废气治理设备升级改造，增加了洗气机和光氧处理设备处理产

生的废气。整个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水、废气、噪声、废弃物已得到妥善的处理，各项污染治理设施均正常运转，污染物排放达到标准，对环境不构成重大污染。

根据国家环境保护总局《关于对申请上市的企业和申请再融资的上市企业进行环境保护核查的通知》（环发[2003]101号）及环境保护部办公厅《上市公司环保核查行业分类管理名录》（环办函[2008]373号）规定所列示的环保核查重污染行业分类，永裕股份不属于重污染行业。

由于新《环境保护法》具体实施细则、办法还未出台，因此公司尚不能办理相关排污许可。

根据芜湖县环境保护局出具的证明“芜湖永裕汽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环保手续完备，在正式投产后，环保设施的正常运行、日常污染物的排放等方面也符合国家有关环保的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没有发生过任何环境污染事故，亦不存在因违反环境保护方面的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永裕股份符合办理排污许可证的条件，但根据我局关于排污许可证办理的安排，现我局正在为排污重点企业办理许可证，永裕股份不属于重点排污企业，尚未开始办理排污许可证手续。”

公司一直密切关注排污许可证管理法规的立法进展，并与环境保护监管部门保持沟通，在条件成熟时及时依法办理排污许可证。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股份公司已经依法履行了相关的环保手续，股份公司在报告期内不存在因违反国家有关环保方面的法律法规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十一）安全生产

根据《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第二条“国家对矿山企业、建筑施工企业和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炸物品生产企业（以下统称企业）实行安全生产许可制度。企业未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的，不得从事生产活动”，公司属于汽车制造业，不属于上述行业，故公司不需要取得安全生产许可。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三十一条第二款的规定：“矿山、金属冶炼建设项目和用于生产、储存危险物品的建设项目竣工投入生产或者使用前，应当由建设单位负责组织对安全设施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方可投入生产和使用。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应当加强对建设单位验收活动和验收结果的监督检查”。公司的建设项目为汽车发动机缸盖项目，不属于矿山、金属冶炼建设项目和用于生产、储存危险物品的建设项目，故公司不需要进行安全设施验收。

公司为防止安全生产事故的发生，有效保护员工生命财产，公司成立了安全生产领导小组，建立了安全生产责任制，并制定了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安全生产事故应急救援预案等规章制度，在日常生产过程中严格按照执行相关规章制度。公司已取得芜湖市安全生产协会颁发的《安全生产标准化证书》。

在日常生产过程中，公司安全生产小组每月定期对公司生产线、办公区域进行安全生产检查，发现异常问题立即进行现场整改完善，针对不同的岗位采取相应的劳动安全保护措施，如配戴安全帽、穿安全鞋、耳塞、手套等。公司日常业务环节安全生产、安全施工防护、风险防控已采取了有效的管理措施。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未发生安全生产方面的事故、纠纷、处罚。

三、公司业务相关情况

（一）业务收入的主要构成及销售收入

2014年度、2015年度和2016年1-4月，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99.34%、99.45%和99.97%，主营业务突出。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结构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4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26,957,533.29	99.97	83,892,137.74	99.45	96,571,677.24	99.34
其他业务收入	9,258.54	0.03	461,613.57	0.55	645,485.10	0.66

合计	26,966,791.83	100.00	84,353,751.31	100.00	97,217,162.34	100.00
-----------	----------------------	---------------	----------------------	---------------	----------------------	---------------

公司专业从事汽车铝合金气缸盖和进气歧管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产品包括汽车铝合金气缸盖和进气歧管。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 99%以上来源于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突出。其他业务收入为销售的废料收入，占营业收入比重较小。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类别构成如下：

单位：元

产品名称	2016年1-4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气缸盖	26,548,576.40	98.24	80,655,544.01	96.14	92,073,894.20	95.34
进气歧管	408,956.89	1.76	3,236,593.73	3.86	4,497,783.04	4.66
合计	26,957,533.29	100.00	83,892,137.74	100.00	96,571,677.24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来源于气缸盖和进气歧管的销售。从产品销售结构来看，气缸盖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高于 95%，是公司的核心产品。进气歧管是公司新产品，目前主要为江淮汽车提供配套产品。

（二）主要客户情况

1、产品或服务的主要消费群体

公司产品或服务的主要消费群体为国内外汽车生产企业、发动机制造企业及汽车售后服务企业。公司对单个客户的销售额占总销售额的比重均未超过 50%，不存在对单一客户严重依赖的情况。

公司主要向国内主机厂及国内外售后市场提供气缸盖及进气歧管产品，国内客户主要有江淮汽车、山东莱阳内燃机动力有限公司等，国外客户主要包括 MANDO MACHINERY DISTRIBUIDORA DE AUTO PECAS LTDA、ASKAR OTOMOTIV TICARET LID STI 等，主要分布在巴西、土耳其等地。公司主要通过参加展会、电子商务、合作伙伴介绍等形式获取国外客户，在定价时，会在考虑成本的前提下，以市场价格为定价的主要参考指标。

公司主要出口国包括：土耳其、巴西、韩国、迪拜、马来西亚等，五个国家

的海外销售收入占海外销售收入的60%以上。此外，公司出口国还包括：匈牙利、阿根廷、伊朗、巴实布、智利、英国、马来西亚、德国、意大利等30个国家和地区。

公司主要通过展会的形式获取境外客户订单，其次通过阿里巴巴、盖世网等电子商务平台以及客户和朋友推介获取客户订单。其中，公司经常参加的汽车零部件展会包括：美国拉斯维加斯展会、德国法兰克福展会、阿联酋迪拜展会、土耳其伊斯坦布尔展会、巴西圣保罗展会、阿根廷布宜诺斯艾利斯等国家展会。通过展会获取的客户数量占境外客户数量的60%左右；

公司境外销售按照市场行情或成本加成相结合的方式对产品定价。

2、报告期内向前五名客户销售的情况

2016年1-4月公司前五名客户的销售额及销售额占营业收入的比例情况如下：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元）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
安徽江淮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发动机分公司	2,441,192.56	9.06
MANDO MACHINERY DISTRIBUIDORA DE AUTO PECAS LTDA 巴西马可	2,174,200.56	8.07
SUPSAN MOTOR SUPAPLARI SAN.VE.土耳其-素普森	1,869,066.48	6.93
成都海腾实业有限公司	1,428,508.58	5.30
ASKAR OTOMOTIV TICARET LID STI 土耳其库里	1,425,985.91	5.29
合计	9,338,954.09	34.65

2015年度公司前五名客户的销售额及销售额占营业收入的比例情况如下：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元）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
安徽江淮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发动机分公司	15,081,875.70	17.98
MANDO MACHINERY DISTRIBUIDORA DE AUTO PECAS LTDA 巴西马可	7,207,580.46	8.59
LEPAR OTOMOTIV 土耳其阿提拉	4,069,760.35	4.85
SUPSAN MOTOR SUPAPLARI SAN.VE.土耳其-素普森	3,729,117.98	4.45
成都海腾实业有限公司	3,716,191.00	4.43
合计	33,804,525.49	40.30

2014年度公司前五名客户的销售额及销售额占营业收入的比例情况如下：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元）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
MANDO MACHINERY DISTRIBUIDORA DE AUTO PECAS LTDA 巴西马可	14,360,667.26	14.87
LEPAR OTOMOTIV 土耳其阿提拉	6,558,096.51	6.79
安徽江淮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5,345,010.85	5.53
GMP KOREA 韩国-洪素现	4,451,860.08	4.61
广州永联汽车机械配件有限公司	4,410,515.92	4.57
合计	35,126,150.62	36.37

其中，报告期内境外销售主要客户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客户名称	基本情况
1	MANDO MACHINERY DISTRIBUIDORA DE AUTO PECAS LTDA 巴西马可	2005 年公司通过北京展会达成合作意向，客户属于巴西一级代理进口商，目前合作稳定
2	SUPSAN MOTOR SUPAPLARI SAN. VE. 土耳其-素普森	2011 年公司通过土耳其客户拜访达成合作意向，客户是土耳其本地知名气门生产商，目前合作稳定
3	ASKAR OTOMOTIV TICARET LID STI 土耳其库里	2007 年公司通过电子商务达成合作意向，客户是土耳其本地日系车配件进口商，目前合作稳定
4	GMP KOREA 韩国-洪素现	2005 年公司通过上海展会达成合作意向，客户是韩国较大发动机件进口商，目前合作稳定
5	LEPAR OTOMOTIV 土耳其阿提拉	2006 年公司通过北京展会达成合作意向，客户是土耳其本地专业发动机配件进口商，目前合作稳定
6	EH AUTO LINK (ASIA) 马来西亚黄文正	2006 年公司通过上海展会达成合作意向，客户是马来西亚最大做发动机配件进口商，目前合作稳定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在上述客户中占有权益。

（三）主要产品或服务的原材料及供应情况

1、原材料

公司采购的原材料主要包括：（1）主要原材料：铝合金锭、覆膜砂等；（2）普通消耗型材料：座圈、导管、镶块等。

2、报告期内向前五名供应商采购的情况

2016 年 1-4 月份公司前五名供应商情况如下：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元）	占原材料采购成本比例（%）
南京云海特种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3,541,968.60	28.51
浙江万泰铝业有限公司	3,125,554.77	25.16
安徽金亿合金新材料有限公司	573,103.59	4.61
上海广凌气门座有限公司	357,020.54	2.87
芜湖中兴铸造材料有限公司	331,128.19	2.67
合计	7,928,775.69	63.82

2015 年度公司前五名供应商情况如下：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元）	占原材料采购成本比例（%）
浙江万泰铝业有限公司	15,771,433.52	36.70
南京云海特种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7,079,159.86	16.47
重庆汇程铝业有限公司	3,499,543.93	8.14
上海广凌气门座有限公司	2,242,482.00	5.22
玉环鑫晨轻型汽摩配件厂（普通合伙）	1,922,439.65	4.47
合计	30,515,058.96	71.00

2014 年度公司前五名供应商情况如下：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元）	占原材料采购成本比例（%）
浙江万泰铝业有限公司	13,913,614.22	29.57
南京云海特种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10,306,815.35	21.90
重庆汇程铝业有限公司	4,691,389.37	9.97
芜湖县中兴铸造材料有限公司	2,318,970.00	4.93
上海广凌气门座有限公司	2,238,577.27	4.75
合计	33,469,366.21	71.12

公司不存在向单个供应商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况。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有公司 5%以上(含 5%)股份的股东均未在上述供应商中占有权益。

（四）重大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报告内，公司将金额超过 10 万美元的外销合同、30 万元的内销合同作为重大

销售合同披露，将金额超过 80 万元的采购合同作为重大采购合同披露。

1、销售合同

单位：元

序号	客户名称	合同标的物	金额	签订日期	履行情况
1	台州鑫岛机电有限公司	缸盖	655,000.00	2016/4/30	正在履行
2	上海绰美实业有限公司	缸盖	302,060.00	2016/3/29	正在履行
3	上海绰美实业有限公司	缸盖	300,750.00	2016/3/8	正在履行
4	安徽江淮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发动机分公司	缸盖	2,441,192.56	2016/3/3	正在履行
5	LEPAR OTOMOTIV LTD. TI. 土耳其阿提拉	缸盖	\$121,820.00	2016/1/5	正在履行
6	SUPSAN MOTOR SUPAPAR 土耳其素普森	缸盖	\$118,065.00	2015/12/18	履行完毕
7	BASDAS DIS TIC.OTOM. ELK.INS.PET.TIC.A.S 土耳其 巴斯达斯	缸盖	\$178,342.20	2015/11/18	履行完毕
8	ASKAR OTOMOTIV TICARET LTD STI 土耳其库 里	缸盖	\$114,840.00	2015/10/17	履行完毕
9	ASKAR OTOMOTIV TICARET LTD STI 土耳其库 里	缸盖	\$111,760.00	2015/10/17	履行完毕
10	安徽江淮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发动机分公司	缸盖	15,081,875.70	2014/12/22	履行完毕
11	四川创世实业有限公司	缸盖	1,185,550.00	2015/10/10	履行完毕
12	瑞兮机械工程有限公司	缸盖	332,009.00	2015/9/29	履行完毕
13	沈阳新光华翔汽车发动机制 造有限公司	缸盖	400,450.00	2015/9/29	履行完毕
14	台州鑫岛机电有限公司	缸盖	334,000.00	2015/9/10	履行完毕
15	ALDAMOB STAR GENERAL TRADING (L.L.C)南茜	缸盖	\$178,400.00	2015/4/28	履行完毕
16	上海绰美实业有限公司	缸盖	464,070.00	2015/3/27	履行完毕

序号	客户名称	合同标的物	金额	签订日期	履行情况
17	北京汽车工业进出口公司	缸盖	1,433,600.00	2014/5/30	履行完毕
18	广州永联汽车机械配件有限公司	缸盖	453,600.00	2014/4/30	履行完毕
19	上海奥泰克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缸盖	650,000.00	2014/3/28	履行完毕
20	玉环利德隆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缸盖	403,500.00	2014/2/18	履行完毕
21	广州永联汽车机械配件有限公司	缸盖	628,400.00	2014/1/14	履行完毕
22	北京汽车工业进出口公司	缸盖	1,080,000.00	2014/1/9	履行完毕
23	上海绰美实业有限公司	缸盖	470,000.00	2014/1/8	履行完毕

注：公司与安徽江淮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发动机分公司签订的协议为框架协议，上表中列示的金额为报告期各期的实际销售额。

报告期末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签订的重大外销合同及履行情况如下：

序号	客户名称	合同标的物	金额	签订日期	履行情况
1	MANDO MACHINERY DISTRIBUIDORA DE AUTO PECAS LTDA 巴西马可	缸盖	\$130,180.00	2016.8.1	正在履行
2	GSK OTOMOTIV ITH IHR SAN VE TIC LTD STL 土耳其亚萨克	缸盖	\$144,125.00	2016.7.21	正在履行
3	LEPAR OTOMOTIV LTD. TI. 土 耳其阿提拉	缸盖	\$117,200.00	2016.7.1	履行完毕
4	ASKAR OTOMOTIV TICARET LTD STI 土耳其库里	缸盖	\$188,420.00	2016.6.23	履行完毕

2、采购合同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名称	合同标的物	金额（元）	签订日期	执行情况
1	象山新锐模具有限公司	缸盖模具	810,000.00	2016/4/10	正在执行

序号	供应商名称	合同标的物	金额（元）	签订日期	执行情况
2	浙江万泰铝业有限公司	铝合金锭	831,600.00	2016/4/7	正在执行
3	南京云海特种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铝合金锭	814,200.00	2015/3/24	正在执行
4	南京云海特种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铝合金锭	801,000.00	2015/3/8	正在执行
5	浙江万泰铝业有限公司	铝合金锭	812,500.00	2015/11/1	执行完毕
6	南京云海特种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铝合金锭	808,200.00	2015/10/14	执行完毕
7	南京云海特种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铝合金锭	823,200.00	2015/9/30	执行完毕
8	浙江万泰铝业有限公司	铝合金锭	841,800.00	2015/9/16	执行完毕
9	浙江万泰铝业有限公司	铝合金锭	849,600.00	2015/8/18	执行完毕
10	浙江万泰铝业有限公司	铝合金锭	859,800.00	2015/8/3	执行完毕
11	浙江万泰铝业有限公司	铝合金锭	892,200.00	2015/6/15	执行完毕
12	浙江万泰铝业有限公司	铝合金锭	925,200.00	2015/4/30	执行完毕
13	重庆汇程铝业有限公司	铝合金锭	1,152,920.00	2015/4/27	执行完毕
14	浙江万泰铝业有限公司	铝合金锭	919,800.00	2015/4/16	执行完毕
15	浙江万泰铝业有限公司	铝合金锭	936,600.00	2015/4/7	执行完毕
16	重庆汇程铝业有限公司	铝合金锭	1,130,880.00	2015/3/17	执行完毕
17	浙江万泰铝业有限公司	铝合金锭	1,355,400.00	2015/3/9	执行完毕
18	浙江万泰铝业有限公司	铝合金锭	907,800.00	2015/3/2	执行完毕
19	重庆汇程铝业有限公司	铝合金锭	1,165,080.00	2014/12/3	执行完毕
20	重庆汇程铝业有限公司	铝合金锭	1,185,600.00	2014/11/19	执行完毕
21	浙江万泰铝业有限公司	铝合金锭	1,367,650.00	2014/11/3	执行完毕
22	重庆汇程铝业有限公司	铝合金锭	1,200,040.00	2014/11/3	执行完毕
23	浙江万泰铝业有限公司	铝合金锭	1,353,200.00	2014/10/23	执行完毕

序号	供应商名称	合同标的物	金额（元）	签订日期	执行情况
24	浙江万泰铝业有限公司	铝合金锭	1,127,700.00	2014/10/11	执行完毕
25	浙江万泰铝业有限公司	铝合金锭	1,169,200.00	2014/9/20	执行完毕
26	浙江万泰铝业有限公司	铝合金锭	1,204,700.00	2014/9/5	执行完毕
27	南京云海特种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铝合金锭	1,075,200.00	2014/6/30	执行完毕

3、借款合同

(1) 银行借款合同

序号	贷款单位	借款人	贷款金额（万元）	利率（%）	借款期限
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县支行	永裕股份	450	5.220	2016/3/5 至 2017/3/5
2	徽商银行芜湖芜湖县支行	永裕股份	800	5.655	2016/3/8 至 2017/3/8
3	芜湖扬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永裕股份	200	6.960	2016/1/18 至 2016/7/17
4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分行	永裕股份	700	5.4375	2016/1/20 至 2017/1/19
5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分行	永裕有限	500	5.4375	2015/12/17 至 2016/12/26
6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分行	永裕有限	700	6.7200	2015/1/21 至 2016/1/20
7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县支行	永裕有限	450	5.9800	2015/3/5 至 2016/3/5
8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县支行	永裕有限	100	6.9000	2015/4/9 至 2016/4/9
9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县支行	永裕有限	415	6.9000	2015/9/29 至 2016/9/28
1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县支行	永裕有限	500	6.4400	2015/9/7 至 2016/9/6
11	徽商银行芜湖芜湖县支行	永裕有限	500	6.6300	2015/6/26 至 2016/6/26
12	徽商银行芜湖芜湖县支行	永裕有限	500	5.2900	2015/9/18 至 2016/6/18
13	芜湖津盛农商银行	永裕有限	700	6.5250	2015/12/11 至 2016/12/11
14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分行	永裕有限	100	4.7850	2015/12/1 至 2016/12/1

15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分行	永裕有限	100	5.0025	2015/12/17 至 2016/12/17
----	----------------	------	-----	--------	----------------------------

(2) 个人借款合同

序号	贷款单位	借款人	贷款金额(万元)	借款利息	借款期限
1	谈翎	永裕有限	500	年利息 7.2%	2015/11/18 至 2017/11/17
2	陈丽贞	永裕有限	1000	银行同期贷款利息	2016/2/1 至 2017/12/31

4、担保合同

序号	合同编号	债权人	被担保方	保证人	担保方式	担保期间	担保方式	担保权额	履行情况
1	(芜泰)保字 (2014)年第 0075号	芜湖泰 寿村镇 银行	芜湖玉泰 汽车制动 有限公司	芜湖永裕 汽车工业 有限公司 芜湖德孚 转向系统 有限公司	连带 责任 担保	2014/5/31 至 2017/5/9	保证	300 万元	正在 履行

芜湖玉泰不存在不良信用记录，资信情况良好，芜湖玉泰 2015 年 12 月 31 日或 2015 年度）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资产总额为 7,853.27 万元、负债总额为 2,327.21 万元、货币资金为 272.62 万元、净利润为 258.94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29.63%。公司与芜湖玉泰签订的联保协议不存在其他附属债券和相关条款，不存在潜在重大债务纠纷。公司针对该担保事项召开了股东会审议并通过。该担保目前处于正常履行的状态中，未出现违约的情形，2017 年 5 月 9 日到期后，公司将及时解除并不再重新签订类似担保协议。

四、商业模式

公司立足于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行业，致力于汽车铝合金气缸盖及进气歧管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经过多年的研究和开发，公司已经掌握市场上多种四缸、五缸及六缸汽车铝合金气缸盖的生产工艺，产品质量水平已达到国五排放标准，并与权威机构共同

开展欧 VI 排放标准相关产品的研发。公司核心技术包括重力浇铸技术、精密加工技术等，在汽车铝合金气缸盖加工方法及检测方面已获取 14 项发明专利和 10 项实用新型专利。公司丰富的研发能力、铸造技术、精加工技术为公司提高产品线广度和产品质量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公司产品面向国内整车厂商和国内外售后市场，根据客户需求通过联合设计、研发或独立定制化研发、生产的形式对外提供高质量产品和服务。经过多年积累，公司形成了一大批优质客户，如：德国 MS MOTORSERVICE INTERNATIONAL GMBH、土耳其 FEDERAL POWER CORPORATION ILHAN ILKER、巴西 MANDO MACHINERY DISTRIBUIDORA DE AUTO PECAS LTDA，江淮汽车等公司。目前公司主要通过向国内整车厂商和国内外售后市场提供汽车铝合金气缸盖和进气歧管获取收入、利润和现金流。

其中，海外销售方面，公司主要是通过参加展会、电子商务、合作伙伴介绍等形式获取境外客户资源；客户有产品需求，先与客户签订合同，然后公司开始生产和发货，并办理报关和装运手续，部分客户会通过样品单或现场调研的方式确定公司相应的交货能力。公司收到全款后，将提单和形式发票发送客户，客户才能领取到产品，从而降低了坏账风险。此外，部分长期合作的优质客户，公司会额外给予一定的信用期。公司通过控制提单和形式发票提交客户的时间控制货物交付风险（即公司先收款，再向客户提供提单和形式发票）；公司向境外客户销售产品均为买断式销售，除非产品有质量问题，否则不予退货。

五、公司所处的行业概况、市场规模及行业基本风险特征，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一）行业概况

汽车工业始发于欧洲和北美，经过 100 多年的发展已经进入稳定发展的成熟期，总体产销量增长平稳，成为全球规模最大和最重要的产业之一。汽车工业是综合性的组装工业，一辆汽车由几万种零部件组成，每一个汽车主机厂都有大量的相关配件厂，所以汽车工业和众多其他工业部门具有密切的联系。同时汽车工

业具有资金密集、技术密集、人才密集、综合性强、经济效益高的特点，已成为众多国家国民经济的支柱性产业。

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行业，作为汽车工业的重要组成部分，根据其进入汽车整车的不同时间阶段可以分为整车配套市场（OEM 市场）和售后维修市场（AM 市场）。整车配套市场是指在新车出厂之前，各汽车零部件厂商为整车提供零部件配套的市场，包括了汽车的各种零部件。售后维修市场是指汽车在使用过程中由于零部件损耗需要进行更换所形成的市场。一般汽车维修市场主要产品是汽车易损件，如前后保险杠、刹车盘等。汽车气缸体、气缸盖、曲轴等发动机核心零部件以整车配套市场为主。

1、国际汽车零部件市场发展总体概况

近年来，汽车零部件制造企业不再简单地停留在传统的“来图、来料、来样”加工方面，而是更多地开始参与设计开发、样件制造检测、量产质量保证和市场营销服务等全套职责。在此背景下，国际零部件市场也形成了博世（Robert Bosch GmbH）、电装公司（Denso Corp）等跨国零部件巨头，而部分汽车零部件企业则专注于专业细分领域，如汽车发动机系统零部件市场的跨国巨头墨西哥尼玛克公司（NEMAK）、西班牙银峰集团（INFUN），德国皮尔伯格（Pierburg GmbH）、法国 Montupe 等。

经过多年发展，国际汽车零部件产业已经从最初主要由整车制造企业自主配套的纵向一体化发展模式，逐步演化为日韩和欧美模式并存的发展态势。

（1）日韩汽车零部件市场发展模式

日韩企业采用了以资本为纽带的多层次资本架构体系，日韩整车制造企业通过向零部件企业参股，形成了以大型企业为骨干，吸收大量中小企业参加的广泛资本关系网络，并以占较大比例的内部关联交易为表现形式。这种合作体制可保证整车制造企业与零部件企业的同步发展，这种模式下，整车制造企业体系相对封闭，有时整车制造企业的供应商还会被要求不能对体系之外的客户供货。但近年来由于新车型和新动力平台更新升级的速度加快，部分日韩整车制造企业的供应体系开始出现开放的迹象。

(2) 欧美汽车零部件市场发展模式

以德国和美国为代表的欧美模式下，整车制造企业与零部件企业之间保持相互独立的契约关系，零部件企业向多个整车制造企业供货。一方面，整车制造企业可以通过图纸向零部件企业招标；同时零部件企业也可以自主开发新产品供整车制造企业选择，实现各自相对独立发展。相对而言，欧美系的整车制造企业体系比较开放，对供应商的客户范围不做过多要求。由于整车制造企业和零部件供应商各司其责，专业化协作，加快推动了汽车行业新车型、新动力平台的更新，新技术的推广，将逐步成为汽车整车制造企业和零部件供应商的主流合作模式。

2、我国汽车零部件市场现状

我国汽车零部件业务自上世纪 20 年代初起步，由最初的仿制及简单的车床加工为手段的配件制造开始，经过引进国外先进技术，扩大外资合作，直至如今规模化、专业化局面初步形成。围绕着国内整车制造企业配套市场和国际出口市场，目前已形成了西南、华中、珠三角、长三角、京津和东三省六大汽车零部件产业集群，成为支撑中国汽车工业发展的重要力量，同时也形成了一批优势零部件骨干企业。这些企业具备一定的产品创新能力，具有多车型配套、多市场供给能力，基本保持了与整车制造企业同步开发的能力，市场竞争力较强。

从汽车零部件制造企业层面上看，我国汽车整车厂商与零部件企业的关系大致可分为三类：一是零部件企业归属于某个整车企业，企业改制后成为全资子公司；二是独立专业生产企业；三是外资投资企业。

国内汽车零部件企业分类

企业类型	企业特征	代表企业
依附于整车厂商的汽车零部件企业	与整车厂商一体化,限于特定整车厂商配套	一汽富奥、东风零部件事业部
内资独立汽车零部件企业	主要为本地整车厂配套,多数企业规模小,发展快	广东、江苏、浙江、湖北等存在整车生产厂商的零部件企业
外商投资企业	外商投资,技术、管理先进,内外市场并举	伟世通、博世等投资企业

由于技术实力等因素，内资汽车零部件企业比外企在高端领域核心竞争力较

弱。发动机、变速器、汽车电子等产品市场主要由外资企业把控，国内厂商则呈现弱、小、散的格局。如在汽车电子和发动机零部件等高科技含量领域，外资市场份额高达 90%。以 2013 年为例，汽车的电喷系统、发动机管理系统、ABS 和安全气囊、自动变速器等核心零部件的产量中，外资企业所占比例分别达到 100%、100%、91%、69%。

国内汽车零部件行业呈现典型的“大行业，小公司”特点。根据汽车工程学会统计数据显示，2014 年中国汽车零部件产业产值超过 2 万亿元，但目前从事该行业的企业有 2 万多家。生产厂家主要以中小型及民营企业为主，分布比较分散，地域性竞争激烈。内资主要 10 家零部件企业 2014 年收入规模合计占全行业比重不足 10%。

根据中国产业信息网发布的《2015-2020 年中国汽车零部件行业深度调研及市场专项调研报告》：截止 2014 年，我国汽车零部件行业规模已经达到 2.9 万亿元，2006-2014 年均复合增速为 23.75%。其中 2006-2010 年由于零部件国产化的推进、我国亦逐渐融入国际汽车零部件市场，规模化、专业化的局面不断形成，年均复合增长率达到 33.61%。2010 年以后，随着市场竞争加剧，汽车整车行业增速下滑等因素，零部件行业增速放缓，其中 2014 年，行业增速降至 7.30%，为 10 年内最低水平。

2006-2014 年我国汽车零部件销售收入及增速



2、行业监管体制和主管部门

公司所处行业的管理部门为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主要负责制定产业政策，指导技术改造，以及审批和管理投资项目。2009年8月，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颁布了《汽车产业发展政策》，对投资生产汽车零部件的项目实行备案方式，由企业直接报送省级政府投资管理部门备案。2009年8月，国家发改委对《汽车产业发展政策》进行修订，按照有利于企业自主发展和政府实施宏观调控的原则，改革政府对汽车生产企业投资项目的审批管理制度，实行备案和核准两种方式。其中，对投资生产汽车零部件的项目实行备案方式，由企业直接报送省级政府投资管理部门备案。

中国汽车工业协会（CAAM）是经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政部批准的社团组织是在中国境内从事汽车（摩托车）整车、零部件及汽车相关行业生产经营活动的企业事业单位和团体在平等自愿基础上依法组成的自律性、非营利性的社会团体，现有1,900余家会员单位；中国汽车工业协会主要以贯彻执行国家方针政策、维护行业整体利益，反映行业愿望与要求、为政府和行业提供双向服务为宗旨，以政策研究、信息服务、行业自律、国家交流、会展服务等为主要职能，充分发挥提供服务、反映诉求、规范行为、搭建平台等方面的作用。

3、主要政策

国家有关部门出台了一系列政策，支持产业的发展：

序号	政策名称	颁布单位	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主要内容
1	《汽车产业发展政策》2009年修订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汽车零部件企业要适应国际产业发展趋势，积极参与整车厂商的产品开发工作。在关键汽车零部件领域要逐步形成系统开发能力，在一般汽车零部件领域要形成先进的产品开发和制造能力，满足国内外市场的需要，努力进入国际汽车零部件采购体系。
2	《汽车产业调整和振兴规划》（2009年）	国务院办公厅	关键零部件技术实现自主化。发动机、变速器、转向系统、制动系统、传动系统、悬挂系统、汽车总线控制系统中的关键零部件技术实现自主化，新能源汽车专用零部件技术达到国际先进水平。

序号	政策名称	颁布单位	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主要内容
3	《关于促进我国汽车产品出口持续健康发展的意见》(2009年)	商务部、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部、财政部、海关总署和质检总局	引导企业采用国内外先进技术标准,主动接轨国际标准体系,推动产品的国际安全、质量和标准认证工作,支持企业参与国家和国际标准的制订和修订。
4	《机械基础零部件产业振兴实施方案》(2010年)	工业和信息化部	积极推动产业和产品结构调整,改变我国基础零部件行业目前存在的低水平制造能力过剩、高水平制造能力不足的局面,提升产业竞争力。
5	《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纲要》(2011年)	新华社	支持企业提高装备水平、优化生产流程,加快淘汰落后工艺技术和设备,提高能源资源综合利用水平。鼓励企业增强新产品开发能力,提高产品技术含量和附加值,加快产品升级换代。
6	《当前优先发展的高技术产业化重点领域指南》(2011年)	国家发展改革委、科学技术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商务部、知识产权局	在“先进制造”领域,重点发展无级变速器、自动变速器、电动转向装置、主动(半主动)悬架系统,防抱死制动系统/牵引控制系统/电子稳定装置,环保薄膜安全气囊,铝车身及零部件。
7	《“十二五”汽车工业发展规划意见》(2012年)	中国汽车工业协会	积极引导地方和社会投资,鼓励企业开发和生产汽车关键零部件,支持汽车零部件骨干企业跨地区的兼并重组,培育具有国际竞争力的关键零部件企业集团。1、重点发展的汽车零部件技术;2、重点发展的汽车零部件产品。
8	《组织开展汽车零部件再制造试点工作》(2008年)	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	探索推进发动机、变速箱等五类汽车零部件再制造产业发展的政策、管理制度和监管体系,开展国内旧汽车零部件交易和再制造产品销售等方面相关经验及应对措施研究,为建立再制造相关技术标准、市场准入条件、流通监管体系等积累经验。

(二) 汽车零部件行业市场规模

1、我国汽车零部件市场规模

(1) 我国汽车工业高速发展为行业汽车配件行业发展带来契机

随着全球分工体系的确立和汽车制造产业的转移,我国汽车工业把握住这一历史机遇并实现跨越式的发展,现已成为全球汽车工业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并逐步完成由汽车生产大国向产业强国的角色转变。2010年,在全球经济逐渐回暖复苏、国内经济发展势头强劲、汽车消费鼓励政策等多重因素的共同作用下,我

国汽车产销总量均超过 1,800 万辆，创历史新高。2011-2012 年，由于受到宏观经济增长放缓、城市缓解交通拥堵措施以及消费鼓励政策退出的影响，国内汽车产销增速有所回落，但仍保持增长。2013 年，国内汽车累计产销量分别为 2,212 万辆、2,198 万辆，同比增长 14.8%、13.9%。2014 年，受经济增速放缓影响，汽车销量增速有所回落，但仍实现同比增长 6.86%，汽车产销量连续 6 年蝉联全球第一，销售量达到 2,349 万辆。

2015 年,汽车产销 2,450.33 万辆和 2,459.76 辆，同比增长 3.29%和 4.71%，增速比 2015 年 1-10 月提升 1.78 个百分点和 1.83 个百分点。其中乘用车产销 1873.52 万辆和 1868.13 万辆，同比增长 4.17%和 5.89%；商用车产销 308.87 万辆和 310.54 万辆，同比下降 10.53%和 9.71%。

2009-2015 年中国汽车产销量数据统计

年份	产量（万辆）	销量（万辆）
2009 年	1,379.10	1,364.48
2010 年	1,826.47	1,806.19
2011 年	1,841.89	1,850.51
2012 年	1,927.18	1,930.64
2013 年	2,211.68	2,198.41
2014 年	2,372.29	2,349.19
2015 年	2,450.33	2,459.76

数据来源：根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相关数据汇总

（2）中国民用汽车保有量不断扩大，汽车后市场发展潜力将逐步释放

随着我国汽车工业的发展以及汽车保有量的迅速增加，我国汽车后市场行业规模得到快速发展。据统计，2008-2014 年我国民用汽车保有量的增长率均保持在 10%-20%，截至 2014 年末全国民用汽车保有量达到 15,447 万辆（包括三轮汽车和低速货车 972 万辆），比上年末增长 12.4%，其中私人汽车保有量 12,584 万辆，比上年末增长 15.5%。随着中国汽车保有量快速增长，中国汽车后市场规模不断扩大。

2009-2014 年中国民用汽车保有量（单位：万辆）

项目	2009	2010	2011	2012	2013	2014
民用汽车保有量	7,619	9,086	10,578	12,089	13,741	15,447
增长率	17.81%	19.25%	16.42%	14.28%	13.67%	12.42%

数据来源：中国产业信息网发布的《2015-2020年中国汽车后市场调查评估及发展趋势报告》

近年来，随着中国车市的繁荣，中国汽车后市场的规模也在不断的扩大。中国汽车后市场销售额已由2005年的880亿元增至2014年的7000亿元。由于汽车保有量的增长及汽车保有结构的老化，汽车养护、租赁、汽车金融等细分市场都蕴藏着巨大的投资机会，预计未来几年中国汽车后市场增速将继续保持稳定增长。

2009-2014年中国汽车后市场规模统计分析

年度	市场规模（亿元）	同比增长（%）
2009年	2400	--
2010年	3000	25.00
2011年	3850	28.33
2012年	4900	27.27
2013年	6000	22.45
2014年	7000	16.67

数据来源：中国产业信息网发布的《2015-2020年中国汽车后市场调查评估及发展趋势报告》

中国汽车渗透率较低，汽车后市场未来发展潜力巨大。据统计，截至2014年，扣除三轮汽车和低速货车，2014年末全国民用汽车保有量达到14,475万辆，千人保有量首次超过百辆，达到105.83辆/千人，但仍远低于美国、法国、日本、英国、德国等发达国家，也低于全球平均水平。中国汽车市场的渗透率较低，随着经济发展，汽车渗透率不断提升，未来中国汽车市场发展潜力巨大。

中国汽车平均车龄已进入维修期，将给汽车后市场带来增长。一般车辆进入维修期的车龄是3-3.5年，汽车平均车龄的增长为汽车后市场增长的核心驱动因素。2008年以来，我国在用车车龄持续增长，随着中国汽车平均车龄不断增长并

已进入维修期，未来中国汽车后市场规模将迎来持续增长。

2008-2013 年中国汽车平均车龄（单位：年）

单位：年	2008	2009	2010	2011	2012	2013
平均车龄	1.70	2.11	2.47	2.79	3.05	3.23

数据来源：中国产业信息网发布的《2015-2020 年中国汽车后市场调查评估及发展趋势报告》

（3）国际汽车后市场空间巨大

根据美国汽车后市场协会（AAIA）的数据显示，2013 年美国汽车后市场销售总额为 3,182 亿美元，比上年增长 3.41%，其中轿车和轻型卡车售后市场销售总额为 2,390 亿美元，中型和重型汽车售后市场的销售总额为 792 亿美元；同时汽车后市场的毛利润率约为 45%，在整个汽车行业中利润占比达 70%。美国汽车后市场协会（AAIA）预估至 2016 年的美国汽车后市场的年复合增速达 3.4%，高于美国同期实际 GDP 的增速。

美国汽车后市场规模（单位：亿美元）

项目	2009	2010	2011	2012	2013
汽车后市场销售总额	2,740	2,844	2,973	3,077	3,182

数据来源：美国汽车后市场协会（AAIA）

欧洲汽车后市场的发展阶段与结构特征与美国市场较为相近，2008 年欧洲汽车后市场规模达到约 1,650 亿欧元。预测 2020 年，欧洲汽车后市场总规模将达到 2,300 亿欧元，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2.81%，欧洲汽车后市场未来保持稳步增长。

（4）其他影响行业发展的因素

1) 新能源汽车对发动机系统零部件制造企业的影响有限

2012 年 6 月，国务院印发《节能与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规划（2012-2020 年）》，制定了到 2020 年以纯电动汽车和插电式混合动力汽车为主的新能源汽车产能达 200 万辆的发展目标。而 2014 年全国汽车产量已达到 2,372.29 万辆。根据国家统计局统计，截至 2014 年底全国汽车保有量达 1.54 亿辆。相对于目前的汽车产量和保有量，新能源汽车的占比仍然较低。同时新能源汽车的推进遇到了诸多技术难关，如表现最突出的电池技术有待完善、续航能力有待提升、基础

配套设施的不匹配，这些都直接影响着新能源汽车的推广进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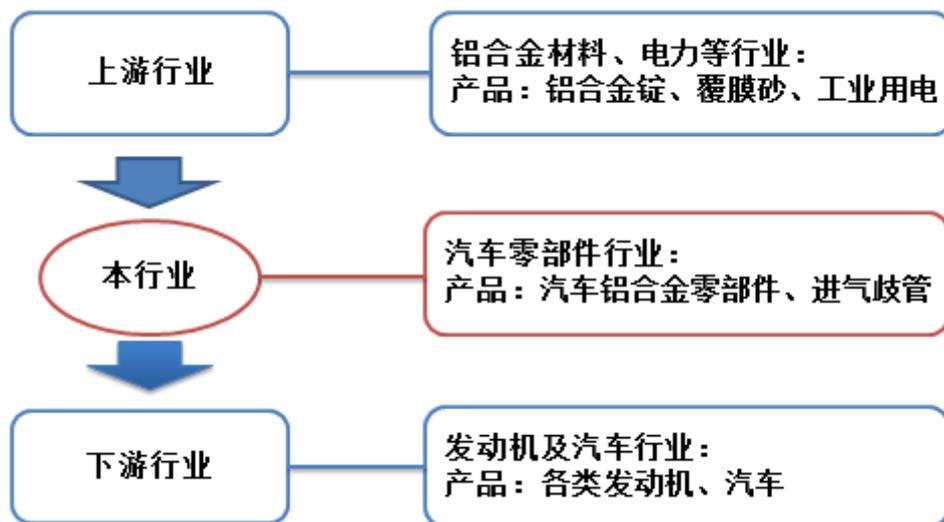
2) 迫于节能减排压力，铝镁等合金或新材料铸造技术前景广阔。

中国内燃机工业协会统计数据显示，2012 年我国内燃机总产量约为 7,760 万台，工业总产值约为 3,700 亿元。内燃机仍是我国的主导动力产品，产量和保有量有相当规模，也是实施节能减排最具挖潜空间的产品。

利用铝镁等合金或新材料，将先进铸造技术应用于车身结构件、底盘件等领域，能够有效提高汽车的物理强度，在实现车身轻量化的同时，达到节能减排的目标，其应用前景广阔。对于具有生产汽车发动机复杂零部件生产能力和经验的企业，其现有工艺和装备配置水平可以覆盖汽车轻量化零部件的生产要求，一旦有市场机遇公司也可以将上述能力和经验直接平移到新能源汽车的零部件生产领域，获得市场份额。公司未来将充分利用在铸造生产环节上的工艺技术、生产能力、经验以及铸造和机加工一体化生产的优势，利用现有的高压压铸设备等先进生产线，加大在车身轻量化方面的研发力度，拓展在新能源汽车零部件领域的业务机会和广度。

2、行业价值链的构成和上下游关系

公司主要产品为汽车铝合金气缸盖及进气歧管，铝合金锭成本占公司原材料采购成本 70%以上，是公司的主要原材料。因此公司上游厂家主要是铝合金锭铸造企业及其他零部件产品供应商。原材料价格变动主要随 A00 铝合金锭价格的变化而变化。近两年电解铝的价格整体趋势为震荡下行，2012 年初 A00 铝合金锭上海长江现货价格由 16000 元/吨左右下行至 2015 年初 13000 元/吨左右，下降幅度近 19%。短期来看对生产企业成本下降有利，但这也表明近两年的国内国际经济状况不容乐观，反过来对铝合金铸造企业的销售订单产生一定的不利影响。



汽车零部件行业的下游一般是整车厂商、一级供应商及售后服务市场，其发展状况与下游市场直接相关。近年来，随着中国汽车市场迅速扩大，节能减排的要求以及国内外汽车保有量的增加，在今后一段时间内，我国汽车零部件生产企业将有良好的发展前景。

汽车零部件行业的未来的竞争将更多的体现在供应链与供应链之间的竞争。要在日益激烈的竞争下取得竞争优势，汽车零部件生产企业需具备同步开发能力、同步更新加工技术能力和大批量及时交付产品能力，促进汽车零部件生产企业与下游发动机主机厂的协作不断加深。目前，国内汽车零部件制造厂商已纷纷与发动机主机厂商在研发层面展开合作，在主机厂商开发新型发动机产品的同时，汽车零部件厂商同步开发与之配套的零部件产品。这种协作模式将成为未来市场竞争和产业链协作的主流。此外，汽车零部件生产产业链上下游企业之间的协作，还体现在汽车零部件生产企业与上游供应商间的合作上。汽车零部件生产厂商需对供应商的加工技术能力充分了解和信任，同时与上游供应商实现生产计划及时共享和原材料库存整体安排。总之，未来汽车零部件生产企业与产业链上下游企业之间协作会更趋紧密。

（三）基本风险特征

1、政策风险

- （1）新版《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的实施带来的成本压力

根据新法律规定，购买汽车后6个月内消费者只需证明自身由于汽车瑕疵受到损失，而责任举证环节就由过去的“谁主张谁举证”转由经营者负责。经营者提供商品或者服务不符合质量要求的，消费者可以依照国家规定和当事人约定退货，或者要求经营者履行更换、修理等义务；没有国家规定和当事人约定的，消费者可以自收到商品之日起七日内退货。对于汽车行业来说，从长远看能促进法律更加完善，发展更加健康的车市消费，但短期内可能会导致车销量会下降。同时，这一法规对汽车零部件产品的要求提高，汽车零部件行业的生产成本提高，企业需要提高成本来保障产品的零瑕疵，并且还面临着承担法律责任等相关风险。

（2）环保政策风险升级带来的成本压力

随着环境污染的日益严重，环境保护在我国越来越受到重视。2014年出台的节能环保代表性政策有：为落实《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确保完成《政府工作报告》确定的2014年淘汰黄标车及老旧车600万辆任务，环境保护部、发展改革委、公安部、财政部、交通运输部、商务部编制了《2014年黄标车及老旧车淘汰工作实施方案》；为切实提高机动车产品质量，落实大气污染防治工作部署，国家认监委发布了《加强机动车环保产品一致性检查有问题的通知》。上述政策的出台均缘于机动车尾气排放已成为大气污染的主要来源，节能环保已受到国家及地方政府部门的广泛重视。因此，我国汽车零部件及配件行业也将会受到很大的影响。这一系列的政策将使自主品牌汽车厂商面临技术升级，调整核心零部件，升级发动机燃油系统和尾气排放系统的挑战。最直接的影响是发动机成本将增加，提高尾气排放技术也需要厂商投入大量研发成本。这些无疑都会加大整车以及汽车零部件制造企业的研发成本压力。

（3）汽车限购政策带来的汽车零部件市场的萎缩

部分城市为了缓解交通及环保压力采取汽车限购措施，将会对汽车消费起到明显的负面影响，不利于汽车市场的健康发展。限购政策对于购车者心理的影响会改变其购车的行为，从而影响汽车市场上各品牌与产品的竞争格局，随着一线城市限购政策的推进，中国汽车城市消费结构正在改变。来自各大车企的信息显示，北京、上海等地限牌后，中高级车、大排量车的销量占比提升，集中于入门级经济轿车领域的自主品牌则被边缘化。2014年3月25日，杭州宣布汽车限牌令，

2014年12月29日18时起深圳实施汽车限购，有效期暂定5年。每年暂定指标10万个，按月分配。由于整车行业的销售受到冲击，导致汽车零部件及配件行业也受到影
响，销量会有所下降。

2、行业运行风险

(1) 市场竞争带来的兼并重组风险加剧

2014年是汽车零部件企业并购年，我国汽车零部件行业占了重要地位。越来越多的国内企业兼并重组外资企业，增强了行业竞争力。但是，外国企业和国内大型企业的并购给国内中小型汽车零部件企业也带来了很大的压力。例如，采埃孚将以124亿美元的股权价值，现金收购天合所有上市流通股份，这可能会对国内汽车市场和零部件企业造成较大冲击。德系汽车在中国很强势，而此次收购完成后，德系汽车零部件在中国的地位也将进一步提升。

目前我国汽车零部件行业企业数量众多，但是主要以中小型企业为主，低端产品还面临着产能过剩的问题。兼并重组不仅是政策导向的结果，也是激烈的市场竞争的发展趋势。面对越来越激烈的国际竞争环境，未来几年我国汽车零部件行业的整合会不断的发生。兼并企业将会面临兼并重组企业间整合协调发展失败的风险，竞争能力较弱的企业将直接面临低价兼并重组的风险。

(2) 行业上游和下游价格波动风险

我国汽车零部件行业的上游行业原材料主要是钢铁和有色金属行业。目前这两个行业均处于产能过剩状态，产品价格相对较低，因此汽车零部件行业面临的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较低。但是价格在长期来看处于低位，但价格在短期的波动频率将可能会更加频繁，为了在同行业中处于竞争优势地位，企业需要把握采购节奏，控制成本，降低因原材料价格波动带来的成本上升的风险。

而我国汽车零部件行业下游行业主要是整车行业占绝大比重。由于有一部分的汽车零部件企业主要依附于整车行业，整车企业如果出现销量下降，必将压低汽车零部件采购价格，影响汽车零部件企业的盈利。

(3) 汇率波动风险

我国汽车零部件企业多会涉及到零部件产品进出口等业务，人民币走势对汽

车零部件企业产生重要影响。2015年，人民币对美元汇率呈现大幅震荡，并随着美国经济的稳定和加息政策，市场上存在人民币贬值预期，汇率波动可能进一步增加。

人民币贬值预期对我国汽车零部件行业中涉及到设备及零部件进口的企业来说，可能导致成本上升，盈利能力减弱。但是对于零部件出口企业来说，将会提高我国汽车零部件企业的竞争能力，也会提高企业的收入和盈利能力。

3、发动机及相关零部件细分市场风险

(1) 技术风险

汽车铝合金气缸盖和进气歧管生产厂商一般采取与整车厂商合作开发的模式，整车厂商对生产厂商的开发能力要求较高，如果公司不能持续开发出新技术、新产品来满足整车厂商不断升级的需求，则公司的市场拓展和盈利能力将会受到不利影响。

(2) 技术人员流失和技术失密的风险

人才流动是市场永恒的主题，也是众多因素合力的结果，如果公司的人才吸引、激励、培养、开发等政策不够完善，或者外部的人才环境发生变化，则可能导致技术人员流失和专有技术失密的风险。

(3) 电动汽车取代传统燃料动力汽车的风险

由于本行业属于汽车发动机行业，而目前已经出现的电动汽车是使用电动机作为汽车的原动力，这给发动机行业带来忧患。尽管目前电动汽车仍然受制于许多技术瓶颈，例如电池的使用寿命短，充电时间长，充电设施不完善等，但随着国家补贴政策的实施和技术的不断突破和改进，传统燃料动力汽车的发展存在较大不确定性。

(四) 汽车零部件行业发展趋势

1、全球汽车零部件系统行业发展趋势

(1) 模块化、专业化供货

模块化供货逐渐成为汽车零部件制造行业的一大发展趋势，整车制造商逐步由向多个汽车配件厂商采购转为向少数系统模块供应商采购。与此同时，随着模

块供应商数量的减少及整车制造商降低成本的压力越来越大，向模块供应商（一级供应商）供货的配套供应商（二级、三级供应商）也呈专业化发展趋势。

（2）采购全球化

在汽车生产全球化的情况下，为了保证整车质量和降低成本，许多汽车厂家一方面是积极推进车型的平台化，另一方面是积极开展零部件全球采购。全球采购的优点是整车厂可充分利用世界范围内的零部件竞争优势，获取市场的最新技术，适应汇率波动以及集团采购的批量效果，得到最佳质量、最佳服务、最合理价格的配套产品。因此，实施全球采购战略，扩大外购率，减少自制率，以达到最佳的经济效益和最好的产品质量成为当今世界汽车工业的发展趋势。

（3）汽车零部件产业向新兴国家转移

经过多年的发展，欧美及日本市场基本饱和，但像中国等一些新型的发展中国家，市场潜力较大，相对西方发达的汽车制造国家劳动力成本相对较低。面对全球化势态，资本必然会向利润最高、制造成本最低地方流动。为了应对市场竞争并贴近整车厂商，日本、欧美的大型汽车零部件供应商加大了产业转移的速度，中国等国家成为吸引全球汽车零部件产业转移的主要目的地。目前全球汽车零部件企业在中国的布局已基本形成，仅有部分新兴产品的市场仍具备产业转移和快速增长的潜力。

2、国内汽车零部件系统行业发展趋势

在一定时期内，中国汽车配件正在遭受着汇率大战以及通货膨胀等问题，解决这些问题不仅要提高自身的技术水平以拉高产品附加值来抵御汇率和通胀的问题，还要放长眼光着眼未来，把握汽车零部件的未来趋势，打有把握的仗。从在一定时期来看中国汽车零部件的发展有以下四大趋势：

（1）国际产业转移加速，并购重组活跃。

在一定时期内国内大多数汽车零部件企业销售额较低，与销售额高达百亿美元的跨国巨头相比，中国汽配企业规模明显偏小。而且中国的制造业出口向来以廉价而闻名，跨国大型企业为有效降低生产成本，开拓新兴市场不但向低成本国家和地区大规模转移生产制造环节，而且将转移范围逐渐延伸到了研发、设计、采购、销售和售后服务环节，转移的规模越来越大，层次越来越高。2010年已经

有多家零部件跨国企业通过合资等途径来华建厂，不仅引入了先进的管理经验、设计及制造能力，客观上提高了我国汽车零部件行业整体的标准化、专业化水平。如尼玛克（NEMAK）在中国境内成立了南京尼玛克铸铝有限公司和尼玛克（重庆）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西班牙银峰集团（INFUN）则成立了银峰铸造（中国）有限公司、银峰铸造（芜湖）有限公司等。

国内零部件企业要想在未来国际化市场竞争中占有一席之地，最快捷的途径就是通过兼并重组，形成规模化的零部件企业集团。零部件企业的兼并重组比整车更急迫，如果没有大的零部件企业出现，成本下不来，质量上不去，整个行业的发展就会极其困难。在国内零部件企业规模小、实力弱、研发能力不足的背景 下，零部件产业若想快速发展，必须加快兼并重组，形成规模效应。

（2）与整车制造企业加强新产品的合作开发力度

为了在持续增长的中国汽车市场获得更多的市场份额，国内整车制造企业都不约而同地加快了新车型和新动力平台的推出节奏。整车制造企业出于缩短新产品的开发周期和提高开发成功率的考虑，往往都会选择长期合作的汽车零部件制造企业对其某一产品或系统进行合作开发。这种合作模式有利于整车制造企业提高合作开发的成功率，同时也有利于确保新车型或新动力平台的零部件供应，进一步巩固了和整车制造企业之间的合作关系。在这种模式下，整车制造企业和汽车零部件制造企业发挥各自的技术、工艺优势，提高整体开发效率，提升产品品质，客观上为汽车零部件制造企业创造了更为广阔的发展空间，与整车制造企业的关系也逐步演变成长期稳定的战略合作关系。

（3）汽车配件企业积极实施系统化开发、模块化制造、集成化供货，汽车零部件产业集群化发展特征明显。

从世界主要汽车生产国发展汽车零部件工业的进程来看，零部件产业集群发展与汽车工业发展处于同等重要的地位，要做大做强就必须发展成一个产业集群，这是汽车零部件产业的战略选择。整车企业在产品开发上使用平台战略，系统化开发、模块化制造、集成化供货逐渐成为汽车零部件行业的发展趋势。与此同时，汽车零部件产业集群化发展特征越来越明显。

（4）零部件制造企业面临严格的产品质量要求

汽车整车制造企业在全球范围内采购零部件，为保证产品品质，一些国际组织制定了相应行业标准，如 ISO/TS16949 质量管理体系以及 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同时我国的行业主管部门和行业协会也对汽车零部件产品质量和管理体系制定了相应标准，汽车零部件必须满足主管部门制定的质量标准，如 3C 认证等。

同时大多数整车制造企业也对其零部件供应商有自成体系的评审标准，在确定潜在供应商前通常要对供应商的技术研发能力、工艺水平、质量保障能力、生产组织能力、现有产品的技术含量、交付业绩、企业文化、人力资源及全球沟通能力等多方面进行多轮次、长时间的考核。

（五）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公司所属的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行业是一个资金、技术、劳动相对密集的产业。而来自欧美及日本和韩国的部分外资企业凭借其各自在工业化进程中的积累，已具备了相对领先的技术优势，在整车厂商配套及高端市场方面尤为突出。具有代表性的企业包括中国与德国企业合资的上海皮尔博格有色零部件有限公司等。

我国的汽车铝合金气缸盖及进气歧管生产企业还存在着数量众多、规模小、技术弱的特点，多数企业目前仅从事简单加工服务或生产低价的产品，主要参与售后市场的竞争，且该企业不具备参与整车配套竞争的能力。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专注于汽车铝合金气缸盖及进气歧管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研发能力不断提升，生产工艺不断改进，行业竞争地位逐步上升。

永裕股份是中国内燃工业协会理事单位，被中国内燃工业协会赋予“内燃机及零部件行业排头兵”企业，公司董事长郑志勋先生被聘担任中国内燃机工业协会第五届理事会理事，先后三次参加气缸盖行业标准制定。包括参与起草气缸盖辅件《内燃机粉末冶金气门导管技术条件》、《内燃机铸造汽车铝合金气缸盖技术条件》、《内燃机铸造汽车铝合金气缸盖第2部分：毛坯》等。永裕股份通过多年的不懈努力和执着追求，在行业中的地位日益提升。

2、公司主要的竞争对手

(1) 上海皮尔博格有色零部件有限公司

中德合资上海皮尔博格有色零部件有限公司是由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和德国 Pierburg GmbH 公司双方共同投资建立的合资企业。公司投资总额为 5111 万美元，其中 38 % 为注册资金。公司经营范围是：开发、生产和组装用于汽车工业的有色铸造零部件（缸体、气缸盖、进气模块）、排气再循环系统、二次空气系统和泵类产品（机油泵、水泵和真空泵）。公司在压力铸造、重力铸造、机加工、模具制造和产品检测方面拥有一流的技术和制造设备。公司与国内知名高等学府以及合资双方联手进行共同研究开发，培养了一大批科技人员。公司技术部使用的开发软件有 UG、Pro-E、Catia 等。（资料来源：该公司网站）

(2) 温州瑞明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温州瑞明工业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5 年 10 月份，公司注册资本 9000 万人民币，总部坐落于中国汽摩配之都-浙江省瑞安市。瑞明是目前国内汽车行业铝产品产销量最大的企业之一，专业从事研发、生产、销售铝产品。瑞明主导产品有汽车铝合金气缸盖、气缸体、进气歧管、气缸盖罩、铝支架等系列产品，瑞明也是国际和国内知名汽车公司的一级供应商，如 GM、FIAT、Caterpillar、SGMW、DFM、上海汽车、广汽、长安等。（资料来源：该公司网站）

(3) 重庆红旗气缸盖制造有限公司

重庆红旗气缸盖制造有限公司是以汽车铝合金气缸盖、曲轴箱体、进气歧管等零部件为主导产品的制造型企业，兼有独立的军工产品零部件生产线。公司注册资金 3164.05 万元，占地面积 130000 m²，其中厂房面积 35000 m²。公司现有员工 1500 人，其中工程技术人员 120 人。公司具有产品研发、模具制造、坯件铸造、机械加工一条龙的研发和制造体系。公司年产汽车铝合金气缸盖 400000 件、进气歧管 20000 件、其它铸铝零件 800000 件，主要配套于重庆长安汽车公司、长安军品公司、东风渝安汽车有限公司、重庆康明斯发动机公司、东风尼桑泵业公司、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法国法雷奥及美国法雷奥公司、美国 TSM CORPORATION 公司、美国 NSI 公司等用户。目前公司有 130 多种铸铁、铸铝气缸盖供应全球售后市场。（资料来源：该公司网站）

(4) 重庆秦安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重庆秦安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秦安机电”）是一家主要从事汽车发动机零部件——气缸体、气缸盖、曲轴等产品的生产制造型企业。公司注册资本 37,879.70 万元，公司总占地面积为 319,423 平方米，具备在汽车发动机动力系统和传动系统细分领域年产量上百万件规模的铸造和机加一体化集成生产基地。主要客户包括长安福特汽车有限公司、上海通用五菱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和柳州五菱柳机动力有限公司等。（资料来源：秦安机电公开转让说明书及公司网站）

（5）烟台路通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烟台路通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路通精密”）是一家生产机油冷却器体、气缸盖、飞轮壳、缸头等产品的生产制造型企业。公司注册资本 6,000.00 万元，具备 1.2 万吨精密铝合金铸件和相关铸造模具的设计、制造能力。主要客户包括：一汽解放汽车有限公司无锡柴油机厂、Concentric Birmingham Ltd/UK、南京依维柯汽车有限公司等。（资料来源：路通精密公开转让说明书及公司网站）

3、公司的竞争优势

（1）技术优势

公司建立了一支强大的研发团队，在汽车行业技术的前沿阵地上海，设立了产品研发机构，并与安徽工程大学开展科研合作，联合成立“安徽省汽车铝合金气缸盖工程中心”，产品开发严格按照 ISO/TS16949 质量管理体系的 APQP 流程执行，运用现代化的 CAD、CAE、CAM 技术进行产品设计和工艺设计，至今开发成功并已 SOP 量产的品种达 100 多种。

公司高度重视知识产权工作，成立了专门的工作小组，郑志勋董事长亲自担任组长，公司累计获得授权国家专利 21 项，另有多项发明专利正在申报或公示阶段。公司近年来的高速发展得益于不断加大研发投入和人才引进力度，通过自主创新使企业始终处于行业的领先水平，为企业的可持续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多年的技术创新和积淀，引领永裕股份产品不断进步，推动企业稳步发展。

（2）产品质量优势

公司于 2008 年通过 ISO/TS16949 质量体系认证，严格按照 TS16949 质量体系标准组织和管理生产，通过标准流程和严格的管控手段，追求产品质量的零缺陷。

公司高度重视产品的质量，建立了独立的检测、理化中心和完整的质量检验体系，拥有金属成分直读式光谱仪、海克斯康三坐标测量仪、德国马尔粗糙度测量仪、卓勒对刀仪和产品终检流水线等一流的检测设备和专业检测人员，具备了从毛坯到成品整套生产环节中完善的在线检测和线下检测能力，确保了企业产品一流的品质。

(3) 市场优势

公司拥有完善的销售团队，产品销往国内外主要国家和地区。国内市场，永裕股份销售网络覆盖全国各地，国际市场涵盖全球100多个国家和地区，包括美国、英国、法国、意大利、韩国、日本等国家和地区。

(4) 成本优势

公司对汽车零部件行业有较深入的研究，有熟悉汽车零部件产品工艺技术的专家对新产品的开发给予技术上的指导培训，因而可以减少大量的外培活动，缩短开发进程，降低开发风险，提高产品的质量，大幅度降低成本。

4、公司的竞争劣势

(1) 资本实力不足，融资渠道单一

公司目前资本规模偏小，融资渠道单一，抗风险能力较弱。近年来公司下游行业尤其是汽车行业的波动对公司下游客户造成了较大的影响，也影响到了公司的现金流状况。随着销售量的不断扩大和客户对产品质量要求的提高，公司需要进一步加大生产、研发投入力度。公司目前对资金的需求日益增加，缺乏持续的资金支持束缚了公司更快、更好地发展。

(2) 由于之前以国际后市场为主，产品品种多，生产批量小，企业生产规模无法做大从而形成规模经济效益。

从2011年开始，公司领导层作出战略性调整，未来在巩固国际后市场的同时，将以国内或国际整车厂商为主，开发整车配套产品，转向大批量生产方式，形成规模经济效益。

六、业务发展计划

(一) 整体经营目标

依托国际市场的转型机遇和迅速成长的国内市场，积极利用国家对中国制造2025领域的扶植政策，公司将以“提高产品品质，降低交付成本”为核心，提高研发能力，引进先进生产设备，提高管理团队及市场团队专业水平，重视企业文化的打造和社会责任的承担，以国际汽车售后市场为基础，整车厂商为市场发展重点，大力发展公司汽车铝合金气缸盖和进气歧管及零部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业务。

（二）产品研发计划

充分利用公司多年积累的经验，以国内整车厂商合作研发为重点，公司将进一步加强与国内知名院校和科研机构的合作，提高产品的四缸、五缸和六缸气缸盖的技术含量和质量水平，力争在主营零部件的技术水平达到国内领先水平，并与国内外汽车零部件生产制造企业建立若干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

（三）市场开发计划

有效利用公司在汽车工业的市场资源，以智能汽车零部件为拳头产品，以客户满意度为核心，以整车厂商配套为业务重点，培养销售队伍，构建销售渠道，扩大国际及国内市场份额。同时，大力发展汽车售后市场业务，在全国各大城市建立完善的售后服务网点，提供更优质产品和服务。

（四）人才扩充计划

企业的良好发展离不开优秀的人才，随着公司产能的上升，市场的扩张，客户需求提高，人才将成为公司可持续发展的瓶颈。公司本着“以人为本”的经营理念，坚持可持续发展的人才战略和精干、高效的原则，实现人才队伍的梯次配备，着力实施“人才培育工程”，坚持外部招聘与内部培养并重，结合公司新项目、新产品研发。目前公司正在积极与国外企业、高校合作，引进国外专家建立技术团队，推进知识产权保护，申办专利及软件著作权；同时，不断完善激励机制，为员工创造良好的发展环境。

第三节公司治理

一、最近两年内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一）有限公司阶段

永裕有限公司于2006年5月30日设立。有限公司前期阶段，由于公司股东人数较少、规模较小等原因，公司未设董事会、监事会，仅按照《公司法》的规定，设一名执行董事及一名监事。

2015年10月20日，永裕有限召开股东会，选举郑志勋、王平、庄益锋、彭庆、叶观明、吕卫平、周华和为公司董事，其中郑志勋为董事长，共同组成董事会。

2015年10月20日，永裕有限召开股东会，选举汪安荣、姚盛良为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与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的监事彭荣水共同组成监事会，其中汪安荣为监事会主席。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变更实收资本、股权转让等重大事项都履行了股东会决议程序，相关决议均得到全体股东的同意，且履行了工商登记程序，符合法律规范和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二）股份公司阶段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按照规范治理的要求，依法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管理层在内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了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管理层之间权责明确、运作规范、互相协调制衡的机制，健全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董事会秘书工作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等重要制度，为公司的高效运营提供了制度保证。

1、股东大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1）股东大会建立情况

股份公司设立后，公司审议通过了《公司章程（草案）》、《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各项公司治理制度。其中，《公司章程（草案）》、《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对股东

大会的职权、召开程序、表决方式进行了明确规定。

（2）股东大会运行情况

自成立以来，公司股东大会对公司经营方针、董事和监事任免、公司主要规章制度的制定等需要股东大会表决的事项进行了审议并作出了有效决议，切实发挥了股东大会的作用。

2、董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1）董事会建立情况

公司设立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董事会是公司的经营决策机构，行使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规定的职权。公司现任董事 7 名。董事会人员及构成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会成员的简历详见“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七、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一）董事基本情况”。

（2）董事会运行情况

设立以来，公司董事会除审议日常事项外，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选聘、公司重大经营决策、公司治理制度的制定等重大事宜作出有效决议。

3、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1）监事会建立情况

公司设监事会，向股东大会负责。公司监事会代表全体股东对公司的经营管理活动以及董事会、经营管理层实施监督。公司现任监事 3 名，其中 1 名职工代表监事。监事会人员及构成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监事会成员的简历详见“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七、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二）监事基本情况”。

（2）监事会运行情况

设立以来，公司监事会除审议日常事项外，依法行使检查公司的财务、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等职权。

4、三会机构及其人员履行职责的情况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进一步完善了重大事项分层决策制度。公司组织机构健全、清晰，设置充分体现分工明确，相互制约的治理原则。相关人员均符合国

家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任职要求，能够按照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独立、勤勉、诚信地履行职责。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正常发挥作用。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职责及制衡机制有效运作。

二、董事会关于公司治理的自我评估及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已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分别设立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同时，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秘书工作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办法》、《信息披露办法》、《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重要制度，构建起了比较完备的公司治理机制。

公司注重保护股东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切实在制度层面保障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相应的权利：

1、《公司章程草案》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对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审议程序及表决程序等做了明确的规定，在制度设计方面确保中小股东与大股东享有平等权利。

2、公司建立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制定了专门的《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细化了投资者参与公司管理及股东权利保护的相关事项。

3、《公司章程草案》依据《公司法》的规定，就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发生纠纷时的解决机制做了明确的规定。

4、公司在三会议事规则中建立了明确的关联股东及董事回避制度，并制定了专门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公司关联交易的程序及内容作了详尽的规定，确保了公司能在关联交易方面独立于控股股东规范运行。

公司董事会认为：“芜湖永裕汽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已建立了能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保护的公司治理机制，相应公司制度能保证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公司依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

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内部规章制度。《公司章程草案》对股东的权利、投资者关系管理、纠纷解决机制、累积投票制、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等做出了规定。

自芜湖永裕汽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设立以来，前述制度能得以有效执行，各机构、部门能够按照相关规范性文件开展工作。但股份公司成立时间较短，公司治理机制的执行还需公司管理层进一步学习、理解及执行。此外，公司的股权结构相对集中可能影响到有效的公司治理机制的执行，公司计划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后引入外部投资者，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公司出具了《关于无重大违法违规情况的声明与承诺》及《关于无重大诉讼、仲裁、行政处罚的声明》，公司最近两年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也不存在重大诉讼、仲裁、行政处罚及未决诉讼、仲裁事项。

芜湖县市场监督管理局、芜湖县国家税务局、芜湖县地方税务局、芜湖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芜湖县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出具了芜湖永裕汽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在报告期内无违法违规的证明。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郑志勋已出具了《关于无重大违法违规的声明》书面确认：“最近 24 个月内，本人不存在涉及以下重大违法违规的行为：（1）受刑事处罚；（2）受到与公司规范经营相关的行政处罚，且情节严重；（3）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郑志勋获取了辖区公安派出所出具的报告期内无犯罪记录证明。

据上，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不存在违法违规行为，及受处罚情况。

四、公司独立性

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

规范运作，在资产、人员、机构、财务和业务等方面均独立于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公司具备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和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一）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拥有完整的业务流程，独立的经营场所以及供应、销售部门和渠道，具备完整的产、供、销系统；不存在影响公司独立性的重大或频繁的关联方交易，具备直接面向市场的独立经营能力；公司经营的业务与共同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关系

（二）资产独立情况

股份公司系由永裕有限整体变更设立，永裕有限的全部资产均已进入股份公司，不存在产权争议。公司拥有与其生产经营相适应的机器设备、办公设备、无形资产等资产，拥有独立完整的资产结构。公司的资产独立于股东的资产，与股东的资产产权界定清晰。

永裕有限所有的机器设备、车辆、办公设备等有形资产及商标、专利等无形资产均已移交予股份公司，正在办理相关资产的过户、名称变更手续。股份公司对上述各项资产拥有合法的所有权或使用权，该等资产均不存在潜在的纠纷。

（三）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独立招聘员工，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相关规定产生和任职，不存在共同实际控制人超越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作出人事任免的情形；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财务人员、核心人员等均是公司专职人员，且在本公司领薪，均未在共同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公司及关联公司任职及领取报酬。

（四）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设立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相关财务人员，建立了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会计制度和财务管理制度，独立进行会计核算和财务决策；公司在银行单独开立账户，并依法独立纳税；公司财务独立于共同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五）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设置股东大会作为公司最高权力机构、设置董事会为决策机构、设置监事会为监督机构，并设有相应的办公机构和职能部门，各职能部门分工协作，形成有机的独立运营主体；公司与共同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

五、同业竞争

（一）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同业竞争情况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郑志勋除有本公司股权外，未持有其他公司的股权。

公司实际控制人郑志勋的弟弟郑志新持有台州永裕工业有限公司 90%的股权并担任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和总经理。以下是台州永裕的相关情况：

公司名称	台州永裕工业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02年2月6日
注册资本	1280.00万元
注册地点	浙江省台州市玉环县珠港镇坎门水龙路6号
法定代表人	郑志新
企业性质	私营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控股）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汽车配件制造；自营进出口业务。
主要产品	汽车发动机气缸盖

台州永裕股本形成及变化情况如下：

台州永裕成立于2002年2月6日，成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郑志勋	218.50	218.50	95.00	净资产
2	郑志新	11.50	11.50	5.00	货币
合计		230.00	230.00	100.00	

2004年2月25日，郑志勋、郑志新对公司进行增资，台州永裕注册资本增加至680万元，增资后台州永裕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	------	-----------	-----------	---------	------

1	郑志勋	343.40	343.40	50.50	净资产、货币
2	郑志新	336.60	336.60	49.50	货币
合计		680.00	680.00	100.00	

2006年5月18日，郑志勋、郑志新对公司进行第二次增资，台州永裕注册资本增加至1280万元，增资后台州永裕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郑志勋	646.40	646.40	50.50	净资产、货币
2	郑志新	633.60	336.60	49.50	货币
合计		1280.00	1280.00	100.00	

2009年2月6日，台州永裕召开股东会，各股东一致同意，郑志勋将所持有台州永裕10%的股权以128万元转让给陈艳叶，40.5%的股权以518.4万元转让给郑志新，此次转让后，台州永裕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郑志新	1152.00	1152.00	90.00	货币
2	陈艳叶	128.00	128.00	10.00	货币
合计		1280.00	1280.00	100.00	

在产品市场方面，台州永裕产品主要用于国外低端汽车维修市场，而公司产品用于除用于国外中高端汽车维修市场外，公司现在已经与国内多家汽车主机厂的产品设计部门联合开发新产品；在技术方面，台州的产品主要通过对主机产品进行仿制，产品的技术要求接近样品即可，台州永裕的产品目前仅达到“国四标准”，公司通过和主机厂联合开发，在产品的设计阶段就深度参与，公司开发产品已经达到“国五标准”和“欧六标准”；在未来市场规划方面，台州永裕还是定位于国外汽车维修市场，公司主要开发国内主机市场。

台州永裕拥有独立完整的采购和销售渠道，其客户和供应商与公司的客户和供应商均不存在重合的情况，其前五大供应商分别是永康市凯松铝业有限公司、玉环家晋覆膜砂厂、玉环昌裕贸易有限公司、宁波市锐科汽车配件制造有限公司、玉环雅宏机械厂；其五大客户分别是1、Pishtazan Yadak Khodro Tosan，2、Frovv Otomotiv Yedek Parça Paz. Ve Dış Tic. A.Ş.，3、Menzil Silindir Kapak yenileme，4、NDM S.A.，5、Marshall Engines。

台州永裕拥有独立的经营场所、与其生产经营相适应的机器设备、办公设备、无形资产等资产，台州永裕拥有独立完整的资产结构；

台州永裕独立招聘员工，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台州永裕的高管和技术人员没有在公司任职；

台州永裕设立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相关财务人员，建立了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会计制度和财务管理制度，独立进行会计核算和财务决策；公司在银行单独开立账户，并依法独立纳税；

台州永裕设有相应的办公机构和职能部门，各职能部门分工协作，形成有机的独立运营主体。

综上所述可知，台州永裕与公司在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业务方面均独立运行，历史上曾存在交叉持股的情况，但 2009 年 1 月起郑志新已不再持有公司的股权，从 2009 年 2 月起郑志勋已不再持有台州永裕的股权，台州永裕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况。

（二）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避免同业竞争，保障公司的利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已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承诺：

“本人目前持有芜湖永裕汽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340 万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63.83%，且本人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就避免与公司同业竞争问题，特作如下承诺：

本人和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包括但不限于公司制企业、非公司制企业如合伙、个人独资企业，或任何其他类型的营利性组织，以下均简称“其他企业”）目前没有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任何在商业上与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和活动，本人和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目前不拥有与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的权益。

在本人持有公司股权期间，本人和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任何在商业上与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和活动，本人和本人控制的其

他企业不谋求拥有与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的权益。本人和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从第三方获得的商业机会如与公司构成竞争或存在构成竞争的可能，则本人和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立即通知公司并将该商业机会让予公司。

本人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给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六、最近两年内关联方资金占用、对外担保等情况以及相关应对措施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存在资金往来情况，包括关联方向公司借备用金及公司向关联方拆借资金两种情况，不存在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具体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公司财务”之“十、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往来、关联方交易”之“（二）关联交易 /3、关联方资金拆借”。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资金、资产被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或者为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

为规范公司与关联方向可能存在的资金占用或担保等关联交易，维护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保证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符合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根据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公司在《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公司制度中对关联方及关联交易的类型、关联方的回避措施、关联交易的决策和披露等事宜进行了严格规定；同时公司还制定了《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就关联交易价格的确定和管理、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等事项进行了具体约定；以及《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对外担保的决策程序、权限进行了具体规定。通过对关联方资金占用和关联方担保等关联交易事项的详细规定，以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从而确保公司资产安全，保障公司权益。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就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出具《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及不占用公司资产的承诺》，承诺：

“在本人持有公司股权期间（任职期间），本人和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包括

但不限于公司制企业、非公司制企业如合伙、个人独资企业，或任何其他类型的营利性组织，以下均简称“其他企业”）将尽量避免与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如与公司发生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本人和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芜湖永裕汽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和《芜湖永裕汽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规定规范关联交易行为。

同时，本人郑重承诺：本人不以任何理由和方式占用公司的资金以及其他资产。

如违反上述承诺，本人愿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本人及其直系亲属持有公司股份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亲属直接或者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
1	郑志勋	董事长、总经理	2,340.00	63.83
2	王平	董事、车间副主任	4.50 (间接持有)	0.12
3	庄益锋	董事、副总经理	12.50	0.34
4	彭庆	董事、财务负责人	12.50	0.34
5	叶观明	董事、技术部部长	11.00	0.3
6	吕卫平	董事、董事会秘书	10.00	0.27
7	周华和	董事、车间主任	10.00	0.27
8	汪安荣	监事会主席、采购部部长	10.00 (间接持有)	0.27
9	彭荣水	监事、设备部部长	12.50 (间接持有)	0.34
10	姚盛良	监事	50.00 (其中 30 万股为直接持有，20 万股为间接持有)	1.36
合计			2,473.00	67.44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的亲属关系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亲属关系。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兼职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兼职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兼职单位	兼职单位任职情况	兼职单位与本公司关系
1	姚盛良	上海远烽贸易有限公司	经理	无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兼职情况符合法律规定。

八、最近两年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如下：

（一）有限公司阶段：

（1）2013年7月16日，永裕有限召开股东会，选举郑志勋为永裕有限执行董事。2015年10月20日，永裕有限召开股东会，选举郑志勋、王平、庄益锋、彭庆、叶观明、吕卫平、周华和为公司董事，其中郑志勋为董事长，共同组成董事会。

（2）2013年7月16日，永裕有限召开股东会，选举郑佳敏为永裕有限监事。2015年10月20日，永裕有限召开股东会，选举汪安荣、姚盛良为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与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的监事彭荣水共同组成监事会，其中汪安荣为监事会主席。

（3）2013年7月16日，永裕有限召开股东会，聘任郑志勋为永裕有限经理。2015年10月20日，永裕有限召开董事会，聘任郑志勋为永裕有限总经理，吕卫平为董事会秘书。

（二）股份公司阶段：

(1) 2015年12月24日，股份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选兴郑志勋、王平、庄益锋、彭庆、叶观明、吕卫平、周华和共7人为公司董事，组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选举汪安荣、姚盛良为公司非职工代表监事，与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的监事彭荣水共同组成监事会。

(2) 2015年12月24日，股份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郑志勋为总经理，聘任庄益锋为副总经理，聘任彭庆为财务负责人，聘任吕卫平为董事会秘书。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上述变化主要出于经营管理需要，对公司持续经营并不构成实质性影响。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化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且已履行必要的法律程序，目前管理层结构符合股本结构，有利于公司决策效率的提高。

第四节公司财务

一、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报表

1、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4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320,420.60	14,112,781.79	15,192,891.8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100,000.00	950,000.00	200,000.00
应收账款	11,349,967.74	13,952,325.94	18,829,029.03
预付款项	1,077,944.78	2,207,042.19	1,924,899.05
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
其他应收款	4,012,971.47	4,534,833.53	4,740,201.29
存货	28,909,237.67	24,372,582.88	20,188,873.62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	-	545,701.45
流动资产合计	52,770,542.26	60,129,566.33	61,621,596.26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83,139,840.29	85,424,268.18	91,994,834.64
在建工程	-	-	-
工程物资	-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无形资产	2,419,472.48	2,441,066.80	2,505,849.71
开发支出	-	-	-
商誉	-	-	-
长期待摊费用	131,733.33	148,200.00	197,60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7,469.96	128,886.81	293,683.86
其他非流动资产	-	930,000.00	93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85,808,516.06	89,072,421.79	95,921,968.21
资产总计	138,579,058.32	149,201,988.12	157,543,564.4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4,650,000.00	56,120,000.00	45,5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8,000,000.00	13,200,000.00	25,700,000.00
应付账款	17,967,879.70	21,713,835.38	36,568,915.13
预收款项	1,816,920.45	2,229,567.38	3,262,881.85
应付职工薪酬	1,465,267.00	1,158,758.00	2,312,424.50
应交税费	1,224,213.98	1,075,787.15	285,693.38
应付利息	-	-	-
应付股利	-	-	-
其他应付款	9,060,490.53	11,898,897.36	24,888,848.88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其他流动负债	-	-	-
流动负债合计	94,184,771.66	107,396,845.27	138,518,763.7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
应付债券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长期应付款	277,920.02	785,026.82	8,015,235.98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专项应付款	-	-	-
预计负债	-	-	-
递延收益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277,920.02	785,026.82	8,015,235.98
负债合计	94,462,691.68	108,181,872.09	146,533,999.72
股东权益：			
股本	36,660,000.00	36,660,000.00	12,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资本公积	3,645,036.04	3,645,036.04	
减：库存股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专项储备	-	-	-
盈余公积	381,133.06	71,508.00	137,319.11
一般风险准备	-	-	-
未分配利润	3,430,197.54	643,571.99	-1,127,754.36
股东权益合计	44,116,366.64	41,020,116.03	11,009,564.75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38,579,058.32	149,201,988.12	157,543,564.47

2、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4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26,966,791.83	84,353,751.31	97,217,162.34
其中：营业收入	26,966,791.83	84,353,751.31	97,217,162.34
二、营业总成本	24,220,767.43	80,726,410.82	96,726,765.67
其中：营业成本	19,170,441.70	65,351,421.81	79,708,700.15
营业税金及附加	412,776.28	325,617.92	267,044.18
销售费用	737,214.92	2,940,120.38	2,873,513.17
管理费用	2,811,245.65	9,247,530.74	8,778,433.95
财务费用	1,165,201.22	3,960,367.01	6,793,490.80
资产减值损失	-76,112.34	-1,098,647.04	-1,694,416.58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5.62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746,060.02	3,627,340.49	490,396.67
加：营业外收入	849,003.60	2,596,620.00	1,958,344.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	-	-
减：营业外支出	-	250.95	-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	-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595,063.62	6,223,709.54	2,448,740.67
减：所得税费用	498,813.01	873,158.26	421,988.8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096,250.61	5,350,551.28	2,026,751.85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	-	-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
6、其他	-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3,096,250.61	5,350,551.28	2,026,751.85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08	0.31	0.17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08	0.31	0.17

3、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4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9,014,990.54	78,541,862.78	91,967,446.65
收到的税费返还	479,049.46	4,191,509.24	6,705,363.1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3,333,323.93	94,575,314.33	154,115,597.9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2,827,363.93	177,308,686.35	252,788,407.7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9,499,026.14	70,753,752.69	66,512,156.1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133,312.70	14,670,378.18	12,168,344.7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46,075.67	1,458,542.67	1,474,069.2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4,391,593.25	79,029,422.12	153,594,411.4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9,070,007.76	165,912,095.66	233,748,981.4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42,643.83	11,396,590.69	19,039,426.2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0,000.00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5.62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035.62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45,200.00	3,761,833.50	5,128.21
投资支付的现金	50,000.00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95,200.00	3,761,833.50	5,128.2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5,164.38	-3,761,833.50	-5,128.2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9,66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1,500,000.00	62,650,000.00	55,2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200,000.00	24,919,252.00	69,014,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700,000.00	97,229,252.00	124,214,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2,970,000.00	52,030,000.00	64,2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127,453.29	4,483,910.06	4,944,117.4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7,106.80	42,930,209.16	75,707,070.4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604,560.09	99,444,119.22	144,851,187.9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95,439.91	-2,214,867.22	-20,637,187.9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7.11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592,361.19	5,419,889.97	-1,602,889.9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912,781.79	492,891.82	2,095,781.7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20,420.60	5,912,781.79	492,891.82

4、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1) 2016年1-4月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项目	2016年1-4月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36,660,000.00	3,645,036.04	-	-	-	71,508.00	-	643,571.99	41,020,116.03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二、本年初余额	36,660,000.00	3,645,036.04	-	-	-	71,508.00	-	643,571.99	41,020,116.0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309,625.06	-	2,786,625.55	3,096,250.61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3,096,250.61	3,096,250.61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309,625.06	-	-309,625.06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309,625.06	-	-309,625.06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3、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36,660,000.00	3,645,036.04	-	-	-	381,133.06	-	3,430,197.54	44,116,366.64

（2）2015 年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2,000,000.00	-	-	-	-	137,319.11	-	-1,127,754.36	11,009,564.75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12,000,000.00	-	-	-	-	137,319.11	-	-1,127,754.36	11,009,564.7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4,660,000.00	3,645,036.04	-	-	-	-65,811.11	-	1,771,326.35	30,010,551.28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5,350,551.28	5,350,551.28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24,660,000.00	-	-	-	-	-	-	-	24,660,000.00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4,660,000.00	-	-	-	-	-	-	-	24,66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	-	-	422,279.69	-	-422,279.69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422,279.69	-	-422,279.69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3、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3,645,036.04	-	-	-	-488,090.80	-	-3,156,945.24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4、其他	-	3,645,036.04	-	-	-	-488,090.80	-	-3,156,945.24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	-	-	-
(六) 其他	-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36,660,000.00	3,645,036.04	-	-	-	71,508.00	-	643,571.99	41,020,116.03

(3) 2014 年度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度
----	---------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2,000,000.00	-	-	-	-	137,319.11	-	-3,154,506.21	8,982,812.90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12,000,000.00	-	-	-	-	137,319.11	-	-3,154,506.21	8,982,812.9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2,026,751.85	2,026,751.85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3、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	-	-	-
(六) 其他	-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12,000,000.00	-	-	-	-	137,319.11	-	-1,127,754.36	11,009,564.75

二、审计意见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公司 2014 年度、2015 年度、2016 年 1-4 月财务会计报告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中喜审字[2016]第 1489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三、财务报表编制基础及合并范围情况

（一）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本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二）合并财务报表范围与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无子公司。

四、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

（一）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二）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 4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2014 年度、2015 年、2016 年 1-4 月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相关信息。

（三）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四）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通常情况下，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是指发生在同一企业集团内部企业之间的合并，除此之外，一般不作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应当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被合并方在合并日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为负数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按零确定。如果被合并方在被合并以前，是最终控制方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所控制的，则合并方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还应包含相关的商誉金额。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应当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本公司作为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与发行权益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直接相关的交易费用，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

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与发行债务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直接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债务性工具的初始确认金额。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方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以合并日持股比例计算的合并日应享有被合并方账面所有者权益份额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其原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方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向处于同一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与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一次交换交易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本公司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应当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不能重分类计入当期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应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工具或债务性工具的交易费用,应当计入权益性工具或债务性工具的初始

确认金额。在合并合同或协议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本公司将其计入合并成本。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企业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在吸收合并情况下，该差额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商誉；在控股合并情况下，该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列示为商誉。企业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本公司计入合并当期损益（营业外收入）。

在吸收合并情况下，该差额计入合并当期母公司个别利润表；在控股合并情况下，该差额计入合并当期的合并利润表。

（六）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是指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七）外币业务及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折算

本公司对发生的外币交易，采用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折合本位币入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该日的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计入资本公积。

2、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八）金融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

按照投资目的和经济实质将本公司拥有的金融资产划分为四类：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②持有至到期投资；③贷款和应收款项；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按照经济实质将承担的金融负债划分为两类：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②其他金融负债。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规定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3、金融工具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本公司对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主要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持有至到期投资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损益外，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4)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5) 其他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但是下列情况除外：

①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

②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A.《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

B.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4、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公司（转出方）将金融资产让与或交付给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转入方）。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5、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公司公允价值计量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39 号——公允价值计量》的相关规定执行，具体包括：

(1) 公允价值初始计量

本公司根据交易性质和相关资产或负债的特征等，判断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是否与其交易价格相等。其他相关会计准则要求或者允许企业以公允价值对相关资产或负债进行初始计量，且其交易价格与公允价值不相等的，公司将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但其他相关会计准则另有规定的除外。

(2) 公允价值的估值技术

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本公司使用多种估值技术计量公允价值时，会充分考虑各估值结果的合理性，选取在当前情下最能代表公允价值的金额作为公允价值。公司在估值技术的应用中，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3) 公允价值的层次划分

本公司将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并首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其次使用第二层次输入值，最后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以上层次划分具体表现为：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7、金融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1) 持有至到期投资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持有至到期投资发生减值时，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折现利率采用原实际利率），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计提减值准备时，对单项金额重大的持有至到期投资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持有至到期投资可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持有至到期投资，需要按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组合中再进行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持有至到期投资，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组合中，按照信用组合进行减值测试。

(2)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参见附注二（九）。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则按其公允价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减值准备。在确认减值损失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减值损失。该转出的累计损失，等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在该权益工具价值回升时，通过权益转回，不通过损益转回。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对于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判断其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的具体量化标准、成本的计算方法、期末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以及持续下跌期间的确定依据为：

公允价值发生“严重”下跌的具体量化标准：期末公允价值相对于成本的下跌幅度已达到或超过 50%。

公允价值发生“非暂时性”下跌的具体量化标准：连续 12 个月出现下跌。

成本的计算方法：取得时按支付对价（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投资成本。

期末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如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持续下跌期间的确定依据：连续下跌或在下跌趋势持续期间反弹上扬幅度低于 20%，反弹持续时间未超过 6 个月的均作为持续下跌期间。

（4）其他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该权益工具投资或衍生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九）应收款项

本公司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应收账款、长期应收款和其他应收款。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本公司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确认减值损失。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应收款项余额在 50 万元及以上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归类到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	应收款项账龄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	账龄分析法
采用不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	不计提

公司对员工借款及其他应收员工的款项、押金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情况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3	3
1至2年	10	10
2至3年	30	30
3至4年	50	50
4至5年	80	80
5年以上	100	100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对个别应收款项可收回性作出具体评估后，经确认款项不能收回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个别认定法

（十）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发出商品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采取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发出的实际成本。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并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①产成品可变现净值为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金额；②为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当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时按照成本计量；当材料价格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可变现净值为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③持有待售的材料等，可变现净值为市场售价。

4、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的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摊销法摊销。

（十一）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其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1、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应当考虑投资方和其他方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投资方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其联营企业。

2、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1) 本公司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附注二（五）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2) 除本公司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费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的有关规定确定。

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有关规定确定。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的有关规定确定。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投资方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投资方对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无论以上主体是否对这部分投资具有重大影响，都可以对间接持有的该部分投资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并对其余部分采用权益法核算。

(1)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追加或收回投资应当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

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比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有关规定确定。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当年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或应分担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对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与本公司不一致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以本公司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计提的折旧额或摊销额，以及以本公司取得投资时有关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资产减值准备金额等对被投资单位净利润的影响进行调整，并且将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内部交易损失，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则全额确认。在确认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投资企业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如果被投资单位以后各期实现盈利的，在收益分享额超过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以后，按超过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的金额，依次恢复长期权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十二）投资性房地产

1、投资性房地产的种类和计量模式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的种类：出租的土地使用权、出租的建筑物、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或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

2、采用成本模式核算政策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中出租的建筑物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具体核算政策与固定资产部分相同。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中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核算政策与无形资产部分相同。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检查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应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其可收回金额，按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提减值准备，减值损失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十三）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予以确认：

-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固定资产分类和折旧方法

本公司固定资产主要分为：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电子设备、运输设备等；折旧方法采用年限平均法。根据各类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之外，本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

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5-40 年	5	2.38-19.00
机器设备	5-15 年	5	6.33-19.00
运输设备	5-10 年	5	9.50-19.00
办公及其他设备	3-5 年	5	19.00-31.67
工具、器具、家具	5-10 年	5	9.50-19.00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固定资产检查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应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其可收回金额，按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提减值准备，减值损失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孰高确定。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净额，如存在公平交易中的销售协议价格，则按照销售协议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该资产处置费用的金额确定；或不存在公平交易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或同行业类似资产交易价格，按照市场价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确定。

4、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具体认定依据为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条件的：①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②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会行使这种选择权；③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④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⑤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计价方法：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初始计价为租赁期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后续计价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及减值准备。

（十四）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的类别

本公司在建工程分为自营方式建造和出包方式建造两种。

2、在建工程结转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本公司在建工程在工程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结转固定资产。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判断标准，应符合下列情况之一：

①固定资产的实体建造（包括安装）工作已经全部完成或实质上已经全部完成；

②已经试生产或试运行，并且其结果表明资产能够正常运行或能够稳定地生产出合格产品，或者试运行结果表明其能够正常运转或营业；

③该项建造的固定资产上的支出金额很少或者几乎不再发生；

④所购建的固定资产已经达到设计或合同要求，或与设计或合同要求基本相符。

3、在建工程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在建工程检查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应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其可收回金额，按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提减值准备，减值损失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在建工程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孰高确定。

（十五）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资本化金额计算方法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暂停资本化期间：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应当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金额计算：①借入专门借款，按照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②占用一般借款按照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资本化率为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③借款存在折价或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实际利率法是根据借款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折价或溢价或利息费用的方法。其中实际利率是借款在预期存续期间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借款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十六）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格和相关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为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

本公司无形资产后续计量，分别为①使用寿命有限无形资产采用直线法摊销，并在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②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但在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当有确凿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按直线法进行摊销。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估计

本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估计其使用寿命时通常考虑以下因素：①运用该资产生产的产品通常的寿命周期、可获得的类似资产使用寿命的信息；②技术、工艺等方面的现阶段情况及对未来发展趋势的估计；③以该资产生产的产品或提供劳务的市场需求情况；④现在或潜在的竞争者预期采取的行动；⑤为

维持该资产带来经济利益能力的预期维护支出，以及公司预计支付有关支出的能力；⑥对该资产控制期限的相关法律规定或类似限制，如特许使用期、租赁期等；⑦与公司持有其他资产使用寿命的关联性等。

3、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

本公司将无法预见该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或使用期限不确定等无形资产确定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①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但合同规定或法律规定无明确使用年限；②综合同行业情况或相关专家论证等，仍无法判断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每年年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无形资产使用寿命进行复核，主要采取自下而上的方式，由无形资产使用相关部门进行基础复核，评价使用寿命不确定判断依据是否存在变化等。

4、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无形资产检查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应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其可收回金额，按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提减值准备，减值损失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无形资产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孰高确定。

5、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以及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为获取新的技术和知识等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阶段，应确定为研究阶段，该阶段具有计划性和探索性等特点；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阶段，应确定为开发阶段，该阶段具有针对性和形成成果的可能性较大等特点。

（十七）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主要包括车位使用费、房屋装修费等。长期待摊费用按费用项目的受益期限分期摊销。若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十八）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短期薪酬具体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短期带薪缺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非货币性福利以及其他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职工为公司提供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离职后福利，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1) 公司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通常包括如下步骤：

①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所属期间；

②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资产上限是指公司可从设定受益计划退款或减少未来对设定受益计划缴存资金而获得的经济利益的现值；

③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其中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金额；

④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确认一项结算利得或损失。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辞退福利，是指企业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①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②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所有的职工薪酬，包括长期带薪缺勤、长期残疾福利、长期利润分享计划等。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但是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后相关资产成本。

(十九) 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且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同时其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该义务为预计负债。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如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如涉及多个项目，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最佳估计数。

资产负债表日应当对预计负债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应当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二十) 收入

1、销售商品

本公司销售的商品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从购货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金额确认销售商品收入：①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②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

商品实施有效控制；③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④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⑤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合同或协议价款的收取采用递延方式，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

2、提供劳务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本公司根据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完工百分比）。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①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②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

本公司在让渡资产使用权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并且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4、收入确认的具体会计政策

公司的业务包括汽车气缸盖及进气歧管的生产和销售业务。目前公司的销售模式全部为直销。直销模式下对汽车气缸盖及进气歧管采用销售商品收入的确认方法。

（二十一）政府补助

公司对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具体会计核算方法如下：

1、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1）企业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2) 企业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2、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3、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可供使用时起，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时或结束前被处置（出售、转让、报废等），尚未分摊的递延收益余额应当一次性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收益，不再予以递延。

4、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 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2) 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二)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1、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确定该计税基础为其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如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

3、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

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二十三）租赁

如果租赁条款在实质上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转移给承租人，该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租赁则为经营租赁。

1、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1）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1）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

（2）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

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二十四）利润分配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本公司当年实现的净利润按以下顺序分配：

- （1）弥补以前年度亏损；
- （2）按弥补亏损后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3）根据股东会决议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4）根据股东会决议分配股东股利。

（二十五）主要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1、主要会计政策变更说明

财政部于 2014 年陆续颁布或修订了一系列企业会计准则，本公司已按要求于 2014 年 7 月 1 日执行新的该等企业会计准则，执行新准则对比较财务报表无影响。

2、主要会计估计变更说明

无。

3、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无。

（二十六）其他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无。

公司的重大会计政策或会计估计与可比公司不存在重大差异。

五、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及分析

（一）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项目	2016 年 4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计（万元）	13,857.91	14,920.20	15,754.36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4,411.64	4,102.01	1,100.96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4,411.64	4,102.01	1,100.96
每股净资产（元）	1.20	1.12	0.92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20	1.12	0.92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68.17	72.51	93.01
流动比率（倍）	0.56	0.56	0.44
速动比率（倍）	0.25	0.33	0.30
项目	2016年1-4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2,696.68	8,435.38	9,721.72
净利润（万元）	309.63	535.06	202.68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309.63	535.06	202.6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237.46	314.36	36.22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237.46	314.36	36.22
毛利率（%）	28.91	22.53	18.01
净资产收益率（%）	7.27	28.09	20.2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5.58	16.51	3.6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	0.31	0.1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8	0.31	0.17
应收帐款周转率（次）	2.06	4.95	4.60
存货周转率（次）	0.72	2.93	3.5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624.26	1,139.66	1,903.94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17	0.66	1.59

上述财务指标的计算公式如下：

1、毛利率=（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100%

2、净资产收益率=净利润÷加权平均净资产×100%

3、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净利润-非经常性净损益）÷加权平均净资产

4、每股收益=净利润÷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 5、每股净资产=净资产÷期末股本数
- 6、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 7、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 8、速动比率=速动资产÷流动负债
- 9、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期初期末平均应收账款
- 10、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期初期末平均存货
- 11、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二) 最近两年一期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的分析

1、盈利能力分析

盈利能力指标	2016年1-4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2,696.68	8,435.38	9,721.72
毛利率(%)	28.91	22.53	18.01
净利润(万元)	309.63	535.06	202.68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309.63	535.06	202.6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237.46	314.36	36.22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237.46	314.36	36.22
净资产收益率(%)	7.27	28.09	20.2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资产收益率(%)	5.58	16.51	3.62
基本每股收益(元)	0.08	0.31	0.1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基本每股收益(元)	0.06	0.18	0.03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有所降低。2014年度、2015年度、2016年1-4月公司的营业收入分别为97,217,162.34元、84,353,751.31元、26,966,791.83元，

2015 年度较 2014 年度销售收入减少 12,863,411.03 元，减少 13.23%。收入减少主要是由于公司调整发展战略所致：公司汽车铝合金气缸盖主要销售到国内外售后市场，近几年受全球汽车市场的消极影响，公司产品整体盈利能力不断降低，近几年公司调整发展战略，逐步开始与整车厂商如江淮汽车等合作，同时公司停止了一些利润率较低的产品生产与销售，逐渐终止了与一些利润贡献较低的客户合作，导致 2015 年销售收入有明显的降低。2015 年 1-4 月收入为 21,800,791.48 元，2016 年 1-4 月销售收入为 26,966,791.83 元，较上年同期有所增加。公司销售业绩具有季节性，一般在 1-4 月出货量偏低，从 5 月份开始出货量开始增加。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毛利率有所提高，2014 年度、2015 年度、2016 年 1-4 月，公司的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18.01%、22.53%、28.91%。2015 年较 2014 年毛利率提高的主要原因如下：2015 年公司主要原材料铝合金锭价格较 2014 年有明显降低；公司 2015 年为提高生产效率精减人员，生产人员工资有所降低；公司终止了与国外一些产品利润率较低的客户的合作。2016 年 1-4 月毛利率较 2015 年提高的主要原因如下：2016 年继续调整销售结构，淘汰了部分微利产品；加强了绩效管理，车间辅助工人较 2015 年平均数减少，人工费用较 2015 年降低；加强生产管理，降低了辅助料件的损耗。

报告期内，公司处于持续盈利状态。2014 年度、2015 年、2016 年 1-4 月公司的净利润分别为 2,026,751.85 元、5,350,551.28 元、3,096,250.61 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分别为 362,159.45 元、3,143,637.59 元、2,374,597.55 元，2015 年度较 2014 年度净利润增加 2,781,478.14 元，增长 164.00%。净利润的提高主要由于以下几方面的原因：2015 年公司产品平均毛利率明显提高，从 2014 年 18.01% 增长到 22.53%；2015 年财务费用较 2014 年减少了 2,833,123.79 元；2015 年营业外收入较 2014 年增加了 638,276.00 元。

2014 年度、2015 年度、2016 年 1-4 月，公司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20.28%、28.09%、7.27%，，净资产收益率的提高主要是由于净利润的增加所致。

2、偿债能力分析

偿债能力指标	2016 年 1-4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	--------------	---------	---------

流动比率（倍）	0.56	0.56	0.44
速动比率（倍）	0.25	0.33	0.30
资产负债率（%）	68.17	72.51	93.01

公司 2014 年度、2015 年度、2016 年 1-4 月的流动比率分别为 0.44、0.56、0.56，速动比率分别为 0.30、0.33、0.25，资产负债率为 93.01%、72.51%、68.17%。报告期内，公司流动比率、速动比率都偏低，2014 年资产负债率偏高，从偿债指标上来看公司偿债能力较弱，但 2015 年、2016 年较 2014 年有明显的改善，2016 年 1-4 月公司资产负债率已降至相对合理的水平。

2014 年、2015 年、2016 年 1-4 月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93.01%、72.51%、68.17%。公司资产负债率处于较高的水平，公司 2011 年-2013 年间为扩大市场规模投入了一批机械设备，但产能未完全释放，市场需要逐步开拓，虽然报告期内现金流入情况在逐步好转，但因上述机械设备的投入导致融资需求变大，银行贷款等融资较多，导致资产负债率较高，但该状况从 2015 年开始已有所改善，具体情况为：投入方面，公司固定资产的投入主要采用融资租赁方式，融资租赁款项一般在三年内付清，2014 年、2015 年和 2016 年 1-4 月支付的融资租赁款分别为 1,482.37 万元、833.83 万元和 54.52 万元，2016 年 9 月融资租赁将到期，需支付的融资租赁款仅为 29.73 万元；销售方面，公司国内市场开拓已有成效，公司从 2011 年开始与江淮汽车合作开发，到 2014 年开始批量供货，2015 年对江淮供货已达 1500 万元，2016 年 1-4 月对江淮的销售额为 2,441,192.56 元，公司销售具有季节性，一般 1-4 月出货量偏低，从 5 月份开始出货量明显提高，2016 年全年对江淮供货量将有较大幅度的提高，除此之外，公司已开始与其他汽车整车厂商合作，预计 2016 年收入和利润都会较 2015 年有所提高，这将改变公司现金流的状况；未来融资方面，2016 年初到期的银行贷款已成功续贷，且因公司现金流改善，公司已缩减了续贷的金额，公司 2016 年会逐步压缩融资规模，预计将压缩 1500 万-2000 万元，个人借款和票据融资行为也将不会发生，未来若能在新三板挂牌，还会采取股权融资的方式来改善资产负债结构。

报告期内，公司借款总额、还款总额、还款方式及贷款利息支付情况如下：

单位：元

期间	本期新增贷款	本期还款	还款方式	当期支付利息
----	--------	------	------	--------

2014 年度	55,200,000.00	64,200,000.00	现金	3,374,356.32
2015 年度	62,650,000.00	52,030,000.00	现金	3,536,823.27
2016 年 1-4 月	21,500,000.00	22,970,000.00	现金	989,674.73

从投入方面来看，公司固定资产投资已全部完成，这方面的资金投入将大幅降低，从收入和盈利能力来看，公司与国内主机厂的合作已见成效，未来国内市场占有率将逐渐提高，销售战略的调整使得产品盈利能力逐渐提高，现金流状况将不断好转，从融资能力来看，截止反馈回复日，公司每一笔贷款到期都能成功续贷，且公司已在逐渐降低融资额。从这三个方面来看，公司不存无法偿还借款的风险，偿债能力逐年提高。

从报告期末借款余额的偿还情况来看，截止 2016 年 4 月 30 日，借款余额为 5,465 万元，报告期末至反馈意见回复日，公司累计已还款 1,700 万元，不存在拖欠银行贷款的情形，各期利息支付及时，本息偿还均采用货币资金的方式。

此外，报告期末至反馈意见回复日，公司累计已取得徽商银行 830 万元的新增贷款，同时，公司尚存在徽商银行、中国工商银行等多家银行贷款额度尚未使用，因此资金短缺风险较低。

综上所述，公司整体负债在逐渐减少，长期偿债能力和短期偿债能力在逐渐提高。

3、营运能力分析

营运能力指标	2016 年 1-4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2.06（年化指标为 6.17）	4.95	4.60
存货周转率（次）	0.72（年化指标为 2.16）	2.93	3.52

公司 2014 年、2015 年、2016 年 1-4 月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4.60、4.95、2.06（年化指标为 6.17），应收账款占营业收入比分别为 19.37%、16.54%、43.59%（年化指标为 14.03%）。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逐渐提高，说明公司回款状况越来越好。

公司 2014 年、2015 年、2016 年 1-4 月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3.52、2.93、0.72（年化指标为 2.16），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周转率略有下降。

整体上看，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和存货周转率符合公司的产品结构的转变及生产经营的特征。

4、现金流量状况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4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42,643.83	11,396,590.69	19,039,426.2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5,164.38	-3,761,833.50	-5,128.2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95,439.91	-2,214,867.22	-20,637,187.9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592,361.19	5,419,889.97	-1,602,889.90

(1) 经营活动

2014年度、2015年度、2016年1-4月，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19,039,426.27元、11,396,590.69元、-6,242,643.83元，经营现金流量波动较大，2015年经营活动净现金流较2014年大幅降低，一方面是由于收入减少导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减少，另一方面是由于采购付现增加导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增加。公司2016年1-4月份经营活动净现金流量较2015年大幅下降的主要原因：一是2016年1-4月受销售季节性的影响，出口退税额偏低，二是1-4月付供应商的货款较及时，导致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超过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三是2016年1-4月与关联方及其他企业的资金往来净额远小于2015年。公司报告期内各期现金流状况符合公司近两年的实际经营情况，其波动是合理的。

报告期内，经营净现金流与净利润的匹配关系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4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净利润	3,096,250.61	5,350,551.28	2,026,751.85
资产减值损失	-76,112.34	-1,098,647.04	-1,694,416.58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611,949.30	10,332,399.96	9,817,647.75
无形资产摊销	21,594.32	64,782.91	64,782.9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6,466.67	49,400.00	49,4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188,498.49	5,061,175.55	7,073,935.03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5.62	-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416.85	164,797.05	254,162.4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536,654.79	-4,183,709.26	4,930,053.5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679,430.01	4,767,931.96	4,403,598.6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3,255,447.33	-9,112,091.72	-7,886,489.36
其他	-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42,643.83	11,396,590.69	19,039,426.27

报告期内，公司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主要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4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收往来款	32,419,324.17	91,692,269.92	151,348,607.90
利息收入	64,999.76	286,424.41	808,646.09
政府补助	849,000.00	2,596,620.00	1,958,344.00
合计	33,333,323.93	94,575,314.33	154,115,597.99

报告期内，公司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主要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4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付现费用	1,291,593.25	4,862,485.84	4,073,309.91

营业外支出	-	250.95	-
资金往来	33,100,000.00	74,166,685.33	149,521,101.51
合计	34,391,593.25	79,029,422.12	153,594,411.42

(2) 投资活动

2014年度、2015年度、2016年1-4月，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5,128.21元、-3,761,833.50元、-445,164.38元，本公司投资活动主要是由购建固定资产等活动引起。

(3) 筹资活动

2014年度、2015年度、2016年1-4月，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20,637,187.96元、-2,214,867.22元、3,095,439.91元，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主要为满足生产经营活动融资形成，公司融资方式主要银行贷款和融资租赁两种方式。

报告期内，公司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主要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4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收应付票据贴现	-	18,419,252.00	63,514,000.00
收回保证金	6,200,000.00	6,500,000.00	5,500,000.00
合计	6,200,000.00	24,919,252.00	69,014,000.00

报告期内，公司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主要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4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支付应付票据承兑款	-	35,700,000.00	62,720,000.00
长期应付款	507,106.80	7,230,209.16	12,987,070.47
合计	507,106.80	42,930,209.16	75,707,070.47

支付的应付票据承兑款，是公司票据融资到期需要承兑时，公司提前向银行支付的承兑款。

六、报告期内的利润形成情况

(一) 营业收入的具体确认方法及主要构成、增长的原因分析

1、营业收入的具体确认方法

具体内容详见本节“四、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之“（二十）收入”。

公司销售收入确认具体方法：

内销：按照销售合同或订单约定发货，客户收到公司发出的产品并签收后确认收入。

外销：按照销售合同或订单约定发货报关，按照合同规定的装运港将货物装箱上船后，收到提货单确认收入。

成本核算的具体方法：公司生产成本主要包括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及制造费用。成本核算采用品种法，直接材料根据实际领用数量直接归集到相应的产品中，人工费用及制造费用按所生产产品的重量进行分摊。

2、营业收入的主要构成及变动趋势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结构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4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主营业务收入	26,957,533.29	99.97	83,892,137.74	99.45	96,571,677.24	99.34
其他业务收入	9,258.54	0.03	461,613.57	0.55	645,485.10	0.66
合计	26,966,791.83	100.00	84,353,751.31	100.00	97,217,162.34	100.00

公司专业从事汽车铝合金气缸盖和进气歧管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产品主要包括汽车铝合金气缸盖和进气歧管，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全部来源于这两类产品。报告期内，各年度营业收入99%以上来源于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突出。

其他业务收入为销售的废料收入，占营业收入比重较小。

（1）主营业务收入分产品构成分析

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收入分产品构成如下：

单位：元

产品名称	2016年1-4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	-----------	--------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气缸盖	26,548,576.40	98.48	80,655,544.01	96.14	92,073,894.20	95.34
进气歧管	408,956.89	1.52	3,236,593.73	3.86	4,497,783.04	4.66
合计	26,957,533.29	100.00	83,892,137.74	100.00	96,571,677.24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全部来源于汽车铝合金气缸盖和进气歧管的销售,2014年度、2015年度、2016年1-4月,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96,571,677.24元、83,892,137.74元、26,957,533.29元,2015年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下降13.23%。2015年收入的下降主要是由于公司调整发展战略,调整了产品销售结构,减少了低毛利产品的生产和销售,同时加大与主机厂商的开发与合作。

从产品销售结构来看,气缸盖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均超过95%,进气歧管是公司新产品,近两年才开始进行批量生产和销售,目前主要与江淮汽车合作,由于与整车厂商合作前期需要较长的合作开发期,预计未来进气歧管的销量会有提高。

(2) 主营业务收入分地域构成分析

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收入分地区构成如下:

单位:元

地区	2016年1-4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内销	11,081,246.70	41.11	40,488,388.65	48.26	29,230,851.69	30.27
华东地区	7,502,525.28	27.83	30,858,289.40	36.78	16,414,270.22	17.00
华北地区	958,072.65	3.55	955,040.14	1.14	3,603,516.24	3.73
华南地区	431,815.38	1.60	1,763,586.32	2.10	4,181,682.84	4.33
东北地区	358,393.16	1.33	803,464.27	0.96	1,247,996.92	1.29
西南地区	1,830,440.23	6.79	6,083,076.89	7.25	3,697,146.15	3.83
其他地区	-	-	24,931.62	0.03	86,239.32	0.09
外销	15,876,286.59	58.89	43,403,749.09	51.74	67,340,825.55	69.73
合计	26,957,533.29	100.00	83,892,137.74	100.00	96,571,677.24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销售区域结构有所变化,2015年国内销售比例有明显提

高，从 2014 年的 30.27% 提高到 48.26%，这与公司发展战略的调整有关：公司 2011 年开始与整车厂商江淮汽车等合作，前期合作开发期供货较少，近两年开始大量供货，2014 年、2015 年对江淮汽车的销售额分别为 5,345,010.85 元、15,081,875.70 元，增长了 182.17%，经济效益提高明显。2016 年 1-4 月内销收入占比为 41.11%，较 2015 年全年下降 7.15 个百分点，主要是由于 2016 年 1-4 月受春节节假日影响，公司对江淮的销售较低，从 5 月份开始对其销售将明显增加，预计 2016 年全年内销收入占比较 2015 年会进一步增加。

报告期内，公司外销占比分别为 69.73%、51.74%、58.89%，公司与海外客户合作模式主要为其提供贴牌产品。公司获取海外客户的订单的方式主要是通过参加展会、电子商务、合作伙伴介绍等形式，在定价时，会在考虑成本的前提下，以市场价格为定价的主要参考指标。公司 2014 年、2015 年、2016 年 1-4 月出口退税金额分别是 6,705,363.11 元、4,191,509.24 元、479,049.46 元，对公司业绩有较大影响。针对汇率波动风险，公司主要采取锁定产品的人民币价格，调整外币价格的方式来规避汇兑风险。

(3) 营业成本的主要构成及变动趋势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4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主营业务成本	19,170,441.70	100.00	65,351,421.81	100.00	79,708,700.15	100.00
其他业务成本	-	-	-	-	-	-
合计	19,170,441.70	100.00	65,351,421.81	100.00	79,708,700.15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的主要构成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4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气缸盖	18,832,347.37	98.24	62,451,309.42	95.56	76,566,094.61	96.06
进气歧管	338,094.33	1.76	2,900,112.39	4.44	3,142,605.54	3.94
合计	19,170,441.70	100.00	65,351,421.81	100.00	79,708,700.15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主营业务成本的料工费占比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4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直接材料	6,535,025.25	34.09	20,684,353.47	31.65	25,992,401.66	32.61
直接人工	2,487,868.50	12.98	9,248,147.12	14.15	11,267,148.68	14.14
制造费用	10,147,547.95	52.93	35,418,921.22	54.20	42,449,149.81	53.26
合计	19,170,441.70	100.00	65,351,421.81	100.00	79,708,700.15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营业成本的构成稳定。主营业务成本中直接材料全部为铝合金锭，其中2016年1-4月直接材料占比较2014年和2015年略有提高，主要是由于2016年1-4月销售的产品结构有所变化，直接材料占比较高的产品比例增加。直接材料占比提高，相应的直接人工和制造费用的占比有所降低。成本结构中制造费用占比最高，主要是因为公司前两年固定资产投资较大，产能未充分释放，每期摊销的折旧费用相对较大。

(4) 成本的归集、分配、结转方法

直接材料的归集、分配、结转方法：每月根据产品所对应型号的标准重量核算材料成本，实际领用与按重量计算出来的材料成本差异在本月生产的产品中进行分摊。

直接人工的归集、分配、结转方法：各车间发生的人工工资先予以归集，然后根据所生产产品单位重量进行分摊。

制造费用的归集、分配、结转方法：各车间发生的制造费用先予以归集，然后根据所生产产品单位重量进行分配。

3、主营业务收入毛利率

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收入毛利率分产品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

产品名称	2016年1-4月			
	收入	成本	毛利	毛利率(%)
气缸盖	26,548,576.40	18,832,347.37	7,716,229.03	29.06
进气歧管	408,956.89	338,094.33	70,862.56	17.33
合计	26,957,533.29	19,170,441.70	7,787,091.59	28.89
产品名称	2015年度			
	收入	成本	毛利	毛利率(%)
气缸盖	80,655,544.01	62,451,309.42	18,204,234.59	22.57
进气歧管	3,236,593.73	2,900,112.39	336,481.34	10.40
合计	83,892,137.74	65,351,421.81	18,540,715.93	22.10
产品名称	2014年度			
	收入	成本	毛利	毛利率(%)
气缸盖	92,073,894.20	76,566,094.61	15,507,799.59	16.84
进气歧管	4,497,783.04	3,142,605.54	1,355,177.50	30.13
合计	96,571,677.24	79,708,700.15	16,862,977.09	17.46

2014年度、2015年度、2016年1-4月，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毛利率分别为17.46%、22.10%、28.89%，毛利率提高明显，其中2015年较2014年毛利率提高主要原因如下：调整产品销售结构，终止了与部分毛利率较低的国外客户的合作；公司产品所用的主要原材料铝的市场价格有明显降低，公司2014年铝的采购均价为13,325.00元/吨，2015年铝的采购均价为11,803.00元/吨；由于公司近两年销售有所降低，为提高生产效率，公司重新整顿生产线，精简调整了一线生产团队，人工费用有所降低。2016年1-4月较2015年毛利率提高的主要原因如下：公司继续调整产品销售结构，逐渐淘汰部分低毛利产品；加强了绩效管理，车间辅助工人较2015年平均数减少，人工费用较2015年降低；加强生产管控，降低了辅助件的损耗率。

公司新产品进气歧管目前主要与江淮汽车合作，2015年进气歧管毛利率较2014年大幅下降的主要原因是，江淮对此款进气歧管产品性能要求严格，工艺要求高，公司需要重新改进工艺，前期回炉现象较多，会消耗更多的人工、电力、燃动力，导致成本上升，因进气歧管销售量不大，成本的小额提高也会对毛利率产生较大影响，经过一段时间的努力，已达到江淮的要求标准，2016年1-4月进气歧管的毛利率逐渐恢复正常水平。2014年进气歧管毛利率较高，主要是由于2014年销售的产品型号中，工艺复杂价格高的型号占比较高，相应毛利率也较高。未来随着公司工艺成熟，进气歧管销量增加，其毛利率会逐渐趋于稳定。

结合产品售价及单位成本的内外影响因素，对公司报告期内毛利率的变动进行定量分析如下：

产品	年份	销售数量 (单位:台)	销售金额(单 位:元)	销售单 价(单 位:元)	销售成本(单 位:元)	单位成 本(单 位:元)	毛利率
缸盖	2014年	116,641.00	92,073,894.20	789.38	76,566,094.61	656.43	16.84%
	2015年	106,264.00	80,655,544.01	759.01	62,451,309.42	587.70	22.57%
	2016年 1-4月	32,356.00	26,548,576.40	820.51	18,832,347.37	582.04	29.06%
歧管	2014年	14,436.00	4,497,783.04	311.57	3,142,605.54	217.69	30.13%
	2015年	14,280.00	3,236,593.73	226.65	2,900,112.39	203.09	10.40%
	2016年 1-4月	1,820.00	408,956.89	224.7	338,094.33	185.77	17.33%

气缸盖的单位售价、单位成本及毛利波动分析如下：

2015年气缸盖的单位售价较2014年降低，主要是因为2015年销售的毛坯件占比增加，毛坯件机加工序更少，单位成本和售价都相对偏低，2015年单位成本较2014年降低，一方面是由于2015年的主要原材料铝锭价格下降，另一方面是为提高生产效率，精简了车间人员，人工成本降低。而单位成本降低的幅度大于单位售价降低的幅度，主要是由于公司销售战略的调整，淘汰了部分毛利率偏低的缸盖的生产销售。

2016年1-4月气缸盖的单位售价较前两年有大幅提高，主要是2016年1-4月销售产品结构调整，高附加值产品销售量增加，2016年1-4月单位成本较2015年略有的降低，一方面是2015年下半年精简的车间工人，2016年1-4月的人工成本较2015年全年降低，另一方面是由于加强控制管理，减少浪费，严格控制出入库管理且对部分待处理配件重新挑拣利用。

进气歧管的单位售价、单位成本及毛利波动分析如下：

2015 年进气歧管的销售价格较 2014 年降低，主要是销售型号的变化较大，2015 年生产 QG005 型号占比较大，该种型号机加工序较少，单位售价和成本偏低，2015 年单位成本的降低幅度小于售价的降低幅度，主要是因为 2015 年有一些回炉现象，消耗了更多的人力物力和燃料动力，因进气歧管销售量不大，成本的小额提高也会对毛利率产生较大影响，2016 年 1-4 月进气歧管的毛利率逐渐恢复正常水平。

按整车及后市场分析毛利率情况：

单位：元

市场	2016 年 1-4 月		
	销售金额	成本金额	毛利率(%)
整车厂	2,441,192.56	1,902,682.50	22.06
后市场	24,516,340.73	17,267,759.20	29.57
合计	26,957,533.29	19,170,441.70	28.89
市场	2015 年度		
	销售金额	成本金额	毛利率(%)
整车厂	15,081,875.70	11,395,181.71	24.44
后市场	68,810,262.04	53,956,240.10	21.59
合计	83,892,137.74	65,351,421.81	22.10
市场	2014 年度		
	销售金额	成本金额	毛利率(%)
整车厂	5,345,010.85	4,067,523.55	23.90
后市场	91,226,666.39	75,641,176.60	17.08
合计	96,571,677.24	79,708,700.15	17.46

从上表对比情况可以看出，后市场毛利率波动较大，报告期内后市场毛利率逐渐提高，主要是因为公司从 2015 年开始调整产品销售结构，逐渐淘汰了低毛利产品。而整车市场毛利率相对稳定，报告期内，公司客户中除江淮汽车外，其他均为后市场客户。由于整车厂商用量较大，型号集中，每批供货数量较大，有利于成本的降低，因此公司未来将着重开拓国内整车厂商市场。

按销售区域分析毛利率情况如下：

单位：元

地区	2016 年 1-4 月		
	销售金额	成本金额	毛利率(%)
内销	11,090,246.70	8,378,784.02	24.45
外销	15,867,286.59	10,791,657.68	31.99
合计	26,957,533.29	19,170,441.7	28.89
地区	2015 年度		
	销售金额	成本金额	毛利率(%)
内销	40,488,388.65	33,160,620.90	18.10
外销	43,403,749.09	32,190,800.91	25.83
合计	83,892,137.74	65,351,421.81	22.10
地区	2014 年度		
	销售金额	成本金额	毛利率(%)
内销	29,230,851.69	25,670,896.57	12.18
外销	67,340,825.55	54,037,803.58	19.75
合计	96,571,677.24	79,708,700.15	17.46

报告期内，公司内外销的毛利率都有不同程度的提高，一方面是由于产品销售结构的调整，淘汰了部分低毛利的产品，另一方面是由于原材料价格下降及生产管理水平的提升导致成本略有降低。

从整体上看国外毛利率仍高于国内，主要是由于公司外销享受免增值税的优惠，同款产品的销售价格高于国内的不含税价格，但由于国内整车厂商用量大，型号集中，有利于未来成本降低，公司未来将着重国内市场的开拓。

报告期内，因公司销售战略有所调整，公司外销收入国别有所变化，外销国家数量在逐年减少，且每个国家毛利率也有所波动，整体来看毛利率呈现逐年上升趋势，这主要与公司销售战略调整有关，公司逐渐终止一些毛利率较低产品的销售，与部分国外客户也终止合作，产品销售结构不断调整，整体外销毛利率逐年提升。

2014 年外销收入、成本及毛利率按国别分类如下：

单位：元

国家	销售收入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销售成本	占营业成本的比例	毛利率
土耳其	18,093,511.20	18.74%	14,257,173.29	17.89%	21.20%
巴西	16,511,519.26	17.10%	13,334,070.41	16.73%	19.24%
迪拜	9,876,604.47	10.23%	8,865,907.29	11.12%	10.23%
韩国	4,470,224.27	4.63%	4,008,287.91	5.03%	10.33%
马来西亚	3,195,259.69	3.31%	2,280,205.49	2.86%	28.64%
伊朗	2,172,917.42	2.25%	1,997,132.65	2.51%	8.09%
德国	1,713,456.59	1.77%	1,085,745.31	1.36%	36.63%
英国	1,228,901.09	1.27%	836,155.41	1.05%	31.96%
智利	1,068,770.44	1.11%	899,200.45	1.13%	15.87%
印尼	1,024,065.09	1.06%	775,790.57	0.97%	24.24%
俄罗斯	841,410.09	0.87%	588,963.44	0.74%	30.00%
拉脱维亚	736,727.80	0.76%	553,651.74	0.69%	24.85%
匈牙利	686,309.89	0.71%	468,055.37	0.59%	31.80%
澳大利亚	643,708.11	0.67%	362,778.55	0.46%	43.64%
美国	629,782.81	0.65%	404,605.00	0.51%	35.75%
阿根廷	609,114.07	0.63%	488,452.67	0.61%	19.81%
波兰	587,467.63	0.61%	383,098.89	0.48%	34.79%
希腊	546,753.17	0.57%	411,149.21	0.52%	24.80%
中国台湾	482,696.62	0.50%	409,168.52	0.51%	15.23%
以色列	374,474.01	0.39%	279,513.75	0.35%	25.36%
沙特	368,688.96	0.38%	344,271.06	0.43%	6.62%
南非	322,384.67	0.33%	199,047.52	0.25%	38.26%
荷兰	259,792.85	0.27%	142,239.47	0.18%	45.25%
巴拉圭	259,180.70	0.27%	210,516.98	0.26%	18.78%
阿尔及尼亚	258,996.43	0.27%	202,449.68	0.25%	21.83%
法国	110,338.24	0.11%	82,116.22	0.10%	25.58%
其他	267,770.00	0.28%	168,056.71	0.21%	37.24%
合计	67,340,825.55	69.73%	54,037,803.58	67.79%	19.75%

2015 年外销收入、成本及毛利率按国别分类如下：

单位：元

国家	销售收入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销售成本	占营业成本的比例	毛利率
土耳其	17,640,799.86	21.03%	12,548,453.75	19.20%	28.87%
巴西	8,188,728.01	9.76%	7,200,370.61	11.02%	12.07%

韩国	2,429,390.28	2.90%	2,248,905.96	3.44%	7.43%
马来西亚	2,099,881.43	2.50%	1,456,785.95	2.23%	30.63%
伊朗	1,957,781.94	2.33%	1,761,588.32	2.70%	10.02%
拉脱维亚	1,139,319.52	1.36%	720,912.94	1.10%	36.72%
俄罗斯	1,056,517.45	1.26%	574,452.21	0.88%	45.63%
英国	1,052,624.46	1.25%	617,714.27	0.95%	41.32%
波兰	1,003,009.65	1.20%	476,903.84	0.73%	52.45%
迪拜	878,754.07	1.05%	517,817.26	0.79%	41.07%
智利	847,636.36	1.01%	730,174.96	1.12%	13.86%
美国	782,759.65	0.93%	568,148.83	0.87%	27.42%
阿根廷	775,963.41	0.92%	611,841.57	0.94%	21.15%
德国	743,216.85	0.89%	394,242.82	0.60%	46.95%
匈牙利	654,192.68	0.78%	404,114.62	0.62%	38.23%
澳大利亚	402,571.51	0.48%	205,946.75	0.32%	48.84%
中国台湾	363,382.87	0.43%	255,865.45	0.39%	29.59%
保加利亚	212,588.28	0.25%	153,604.57	0.24%	27.75%
希腊	209,140.35	0.25%	129,701.77	0.20%	37.98%
以色列	180,427.99	0.22%	87,125.34	0.13%	51.71%
印尼	174,513.88	0.21%	139,824.26	0.21%	19.88%
迪拜	156,296.84	0.19%	137,046.60	0.21%	12.32%
其他	454,251.74	0.54%	249,258.27	0.38%	45.13%
合计	43,403,749.09	51.74%	32,190,800.91	49.26%	25.83%

2016年1-4月外销收入、成本及毛利率按国别分类如下：

单位：元

国别	销售收入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销售成本	占营业成本的	毛利率
土耳其	7,558,670.26	28.04%	4,917,105.08	25.65%	34.95%
巴西	2,174,200.51	8.07%	1,638,359.77	8.55%	24.65%
韩国	2,044,021.48	7.58%	1,637,788.87	8.54%	19.87%
匈牙利	398,475.14	1.48%	240,892.23	1.26%	39.55%
阿根廷	381,121.10	1.41%	252,017.09	1.31%	33.87%
智利	349,940.47	1.30%	285,369.98	1.49%	18.45%
英国	338,361.32	1.26%	208,154.98	1.09%	38.48%
马来西亚	308,494.74	1.14%	191,737.25	1.00%	37.85%
德国	307,264.93	1.14%	155,217.61	0.81%	49.48%
印尼	269,319.45	1.00%	195,476.17	1.02%	27.42%
意大利	258,205.38	0.96%	130,972.79	0.68%	49.28%
中国台湾	210,227.77	0.78%	137,612.60	0.72%	34.54%
沙特	200,652.24	0.74%	111,726.18	0.58%	44.32%
法国	192,657.06	0.71%	126,277.62	0.66%	34.45%

波兰	186,424.60	0.69%	90,091.28	0.47%	51.67%
迪拜	143,087.40	0.53%	118,947.90	0.62%	16.87%
伊朗	107,885.25	0.40%	87,694.72	0.46%	18.71%
拉脱维亚	106,371.50	0.39%	65,161.25	0.34%	38.74%
美国	106,001.55	0.39%	74,369.12	0.39%	29.84%
其他	225,904.45	0.84%	126,685.20	0.66%	43.92%
合计	15,867,286.59	58.86%	10,791,657.68	56.29%	31.99%

公司的同行业比较分析如下：

公司隶属于“C36 汽车制造业”之“C3660 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公司选取了秦安机电（IPO 申报中）、路通精密（832119.OC）作为同行业公司进行对比。毛利率等指标可能因细分行业或产品的不同产生较大差异。

项目	秦安机电	路通精密 (832119.OC)	永裕汽车
所属行业	C3660 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	C3660 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	C3660 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
主要产品	主要从事汽车气缸体、气缸盖、曲轴等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	主要从事研发和制造精密铝铸件,产品主要应用于汽车发动机配件,主导产品是机油冷却器体,以及气室、油泵壳体、气缸盖等发动机关键零部件。	主要从事汽车铝合金气缸盖、进气歧管的研发、生产与销售。

同行业公司的综合毛利率情况如下：

时期	秦安机电	路通精密	永裕股份
最近一期	-	-	28.89%
2015 年度	-	40.15%	22.10%
2014 年度	36.12%	31.39%	18.01%

注：路通精密数据来源于其公开转让说明书及 2015 年年报，秦安机电 2014 年的数据来源于预披露的招股说明书，因申报文件目前仍在 IPO 窗口等待期，暂时无法取得其 2015 年度数据。

从对比结果来看，公司的毛利率低于同行业水平。秦安机电一年收入 10.32 亿，其中气缸盖收入为 3.87 亿，其毛利率达到 36.12%，其毛利率高于永裕股份主要原

因如下：客户结构不一样，秦安机电主要与整车厂商合作，具有一定规模，其合作的主机厂包括长安福特、长安汽车、通用五菱、长安铃木等品牌厂商，其中 2014 年供给长安福特的气缸盖占到长安福特在国内销售乘用车数量的 50.36%，规模效益使其毛利率较高，而永裕汽车主要销售给国外售后市场，属于多品种小批量供货，毛利率较低；成本结构不一样，秦安机电产品成本构成中，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及制造费用占比分别为 58.86%、7.73%及 27.19%，永裕股份所生产的气缸盖成本构成中，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及制造费用占比分别为 31.65%、14.15%及 54.20%，永裕的制造费用占比较高，主要是由于公司前两年计划扩大市场份额投入了一批固定资产，但市场开拓效果不理想，产能利用不足，而机械设备折旧增加降低了产品整体毛利率。

路通精密毛利率也高于永裕汽车，但其近两年气缸盖销量较少，且逐年降低，和永裕汽车产品差异较大，可比性不强。

（二）营业收入、利润的变动趋势及原因

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利润及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	2016 年 1-4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元）	金额（元）	增长率（%）	金额（元）
营业收入	26,966,791.83	84,353,751.31	-13.23	97,217,162.34
营业成本	19,170,441.70	65,351,421.81	-18.01	79,708,700.15
毛利	7,796,350.13	19,002,329.50	8.53	17,508,462.19
营业利润	2,746,060.02	3,627,340.49	639.67	490,396.67
利润总额	3,595,063.62	6,223,709.54	154.16	2,448,740.67
净利润	3,096,250.61	5,350,551.28	164.00	2,026,751.85

2015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84,353,751.31 元，较 2014 年度减少 12,863,411.03 元，减少 13.23%，而营业成本较 2014 年度减少 14,357,278.34 元，减少 18.01%，从而使毛利增加 1,493,867.31 元，毛利率上升 8.53%，达到 19,002,329.50 元。报告期内，公司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18.01%、22.53%、28.91%，毛利率总体呈上升趋势，公司产品盈利能力有一定的提高。

2015 年度营业利润、利润总额和净利润分别较 2014 年度增加 3,136,943.82 元、

3,774,968.87 元、3,323,799.43 元，增幅分别为 639.67%、154.16%、164.00%。公司 2015 年较 2014 年营业利润、净利润增长的原因如下：产品毛利率的提高，虽然 2015 年收入较 2014 年降低了 12,863,411.03 元，但由于整体毛利率的提高导致 2015 年毛利较 2014 年增加了 1,493,867.31 元；2015 年财务费用较 2014 年降低了 2,833,123.79 元；2015 年政府补贴形成的营业外收入较 2014 年增加了 638,276.00 元。

报告期内，公司汇兑损益和出口退税对公司净利润的影响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 1-4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占同期净利润的比例 (%)	金额	占同期净利润的比例 (%)	金额	占同期净利润的比例 (%)
汇兑损益	-5.98	-1.93	-117.95	-22.04	25.90	12.78
出口退税	47.90	15.47	419.15	78.34	670.54	330.83

报告期内，2014 年度、2015 年度、2016 年 1-4 月公司的出口退税金额分别为 6,705,363.11 元、4,191,509.24 元、479,049.46 元，占公司同期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 330.84%、78.34%、15.47%；汇兑损益分别为 12.78 万元、-117.95 万元、-5.98 万元，占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 12.78%、-22.04%、-1.93%。出口退税和汇兑损益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较大。目前，虽然公司在加大国内市场的开拓力度，外销收入占比逐步降低，但仍高于 50.00%。如果未来汇率发生较大波动、国家出口退税政策发生较大的变化或公司丧失享受出口退税的资格，将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状况产生较大的不利影响。

（三）主要费用及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费用及其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4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销售费用（元）	737,214.92	2,940,120.38	2,873,513.17
管理费用（元）	2,811,245.65	9,247,530.74	8,778,433.95
财务费用（元）	1,165,201.22	3,960,367.01	6,793,490.80
营业收入（元）	26,966,791.83	84,353,751.31	97,217,162.34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	2.73	3.49	2.96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	10.42	10.96	9.03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	4.32	4.69	6.99
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	17.48	19.14	18.97

本公司报告期内的期间费用总额逐渐下降，2014 年度、2015 年度、2016 年 1-4 月分别为 18,445,437.92 元、16,148,018.13 元、4,713,661.79 元，其中 2015 年财务费用较 2014 年下降明显，降低了 2,833,123.79 元。报告期内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18.97%、19.14%、17.48%。

1、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4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运输、装运	235,544.18	987,383.91	1,009,359.88
报关费	123,458.31	197,903.69	277,746.86
参展费	1,000.00	578,101.60	713,294.03
工资、福利费	274,796.00	1,011,675.70	675,348.00
社保费	9,274.80	16,950.55	-
快递费	2,655.63	29,435.62	24,218.08
差旅费	20,381.00	57,484.36	66,474.36
广告费	9,316.11	19,585.00	15,520.00
认证服务费	-	300.00	15,960.36
其他	60,788.89	41,299.95	75,591.60
合计	737,214.92	2,940,120.38	2,873,513.17

销售费用主要由销售人员薪酬、运输费、参展费、报关费等构成。2014 年度、2015 年度、2016 年 1-4 月，公司实际发生的销售费用分别为 2,873,513.17 元、2,940,120.38 元、737,214.92 元，分别占同期营业收入的 2.96%、3.49%、2.73%，2015 年销售费用较 2014 年略有上升，主要是由于销售人员工资及社保增加所致。公司 2015 年 8 月开始缴纳社会保险，故社保费金额较小且 2014 年未发生。2016

年 1-4 月销售费用发生额相对偏低，主要是由于公司销售具有季节性，2016 年 1-4 月发货量偏低，相应 1-4 月份发生的报关费、运输费等费用也相对偏低。

2、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4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职工薪酬	456,444.00	1,900,410.50	1,583,971.00
福利费	20,373.90	151,693.99	246,024.42
社保费	34,007.60	38,483.00	-
业务招待费	136,633.00	266,321.82	256,437.80
研发费用	661,222.30	3,408,451.93	3,958,120.28
税费	267,928.27	1,061,610.08	1,059,710.67
办公费	156,139.89	314,419.90	299,892.50
差旅费	133,730.55	247,828.70	276,205.10
修理费	69,823.33	430,900.66	455,492.8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6,466.67	49,400.00	49,400.00
折旧费	52,067.80	81,050.44	116,146.77
无形资产摊销	21,594.32	64,782.91	64,782.91
中介机构服务费	724,352.68	868,438.99	120,478.00
会务费	-	34,350.98	5,338.00
通讯费	14,457.05	71,102.88	77,201.58
保险费	12,575.35	37,686.07	84,108.85
其他	33,428.94	220,597.89	125,123.19
合计	2,811,245.65	9,247,530.74	8,778,433.95

管理费用主要由管理人员薪酬、研发费用、税费等构成，其中占比最大的为研发费用。2014 年度、2015 年度、2016 年 1-4 月，公司实际发生的管理费用分别为 8,778,433.95 元、9,247,530.74 元、2,811,245.65 元，分别占同期营业收入的 9.03%、10.96%、10.42%，2015 年管理费用较 2014 年略有上升，其中增加较大的费用项目

为中介机构服务费和管理人员薪酬费。公司 2015 年 8 月开始缴纳社会保险，故社保费用金额较小且 2014 年未发生。

3、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4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利息支出	1,117,216.73	3,536,823.27	3,374,356.32
减：利息收入	64,999.76	286,424.41	808,646.09
贴现息	38,732.09	577,265.49	2,129,817.54
汇兑损益	-59,778.33	-1,179,486.63	259,043.54
其他杂费（手续费）	101,487.93	365,102.50	269,158.32
融资租赁费	32,542.56	947,086.79	1,569,761.17
合计	1,165,201.22	3,960,367.01	6,793,490.80

公司的财务费用主要由公司借款的利息支出、利息收入、贴现息、汇兑损益、融资租赁费等构成。2014 年度、2015 年度、2016 年 1-4 月，公司实际发生的财务费用分别为 6,793,490.80 元、3,960,367.01 元、1,165,201.22 元，分别占同期营业收入的 6.99%、4.69%、4.32%。2015 年财务费用较上年下降 41.70%，主要原因：2015 年票据贴现息减少 1,552,552.05；2015 年汇兑收益 1,179,486.63，主要是由于美元升值所致；2015 年融资租赁费用比 2014 年减少 622,674.38 元。

（四）非经常损益

1、非经常损益明细

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损益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4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1.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	-	-
2.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	-	-

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849,000.00	2,596,620.00	1,958,344.00
4.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	-
5.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	-
6.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	-
7.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	-
8.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	-	-
9. 债务重组损益	-	-	-
10.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	-	-
11.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	-	-
1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	-
13.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	-
14.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	-
15.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	-
16.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	-
17.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	-
18.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	-	-
19.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	-
2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60	-250.95	-
2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	-
2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	-	-
23. 所得税影响额	127,350.54	389,455.36	293,751.60
合计	721,653.06	2,206,913.69	1,664,592.40

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主要来源于政府补助，2015 年政府补贴较 2014 年有所增加。

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对经营成果影响较大，未来随着公司主营业务盈利能力的提高，非经常性损益对于经营成果的影响会逐渐减小。

2、计入非经常性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4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备注
高新技术产品奖励	-	-	50,000.00	注 1
收到扶持资金、见习补助	-	-	72,000.00	注 2
收商务局补贴	-	-	37,000.00	注 3
产业扶持（一企一策）奖励	-	-	270,000.00	注 4
特种设备补贴	-	-	42,100.00	注 5
土地使用税亩均税收奖励	-	-	597,300.00	注 6
小巨人奖励	-	-	761,900.00	注 7
科技局付 533 创新团队奖	-	30,000.00	30,000.00	注 8
培训补贴	-	-	19,500.00	注 9
外贸促进资金	-	-	70,000.00	注 10
质量检验补助	-	-	8,544.00	注 11
（2014 年土地亩均贡献）产业扶持资金	-	798,000.00	-	注 12
转型改造项目补助	-	82,200.00	-	注 13
产业扶持资金	399,000.00	420,000.00	-	注 14
2015 年行业标准奖补	-	200,000.00	-	注 15
双强六好奖励	-	1,000.00	-	注 16
收商务局付费用县级出口增量补助	-	169,000.00	-	注 17
收商务局付费用市级出口增量补助	-	36,100.00	-	注 17
2015 年活动奖励	-	2,000.00	-	注 18
收发明专利奖	-	10,000.00	-	注 19

项目	2016年1-4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备注
收 2014 年名牌与技术战略奖	-	129,600.00	-	注 20
收 2014 年创新奖	-	520,600.00	-	注 21
收到市科学技术局 2013 年市科技计划项	-	45,000.00	-	注 22
收到芜湖县国库支付中心（组织部支付省级五抓五送奖励）	-	3,000.00	-	注 23
科技局三项费用	-	40,000.00	-	注 24
科技局研发	-	95,000.00	-	注 25
芜湖县社会保险待遇支付中心汽车岗位补贴	-	15,120.00	-	注 26
铸造车间废气治理设备升级改造环保专项资金	250,000.00	-	-	注 27
芜湖县政府质量奖	200,000.00	-	-	注 28
合计	849,000.00	2,596,620.00	1,958,344.00	

政府补助的说明：

注 1、2014 年 7 月 3 日，根据安徽省科技厅高新处出具《关于公示 2013 年高新技术产品的通知》，收到公司因研发的“大功率柴油发动机铝合金缸盖”项目的补助 5 万元奖励。

注 2、2014 年 1 月 24 日，公司因芜湖县商务局出具的《关于 2015 年中小企业国际市场开拓资金项目办理的通知》收到芜湖县财政局开拓扶持资金 7.2 万元。

注 3、2014 年 3 月 21 日，公司因芜湖县商务局出具的《关于 2015 年中小企业国际市场开拓资金项目办理的通知》收到芜湖县财政局的补贴 3.7 万元。

注 4、2014 年 4 月 11 日，公司因符合芜湖市政府出具的关于“芜湖市一企一组一策帮扶工作实施方案”的规定，收到芜湖市政府关于“芜湖市一企一组一策帮扶工作实施方案”的补贴 27 万元。

注 5、2014 年 6 月 10 日，公司收到芜湖县财政局关于“芜湖市购置单台设备补助”款项 4.21 万元，其中公司申请的单台设备为汽车发动机铝合金缸盖。

注 6、2014 年 6 月 24 日，公司因土地正常亩均税达标，收到芜湖市财政局关于“市区城镇土地使用税奖励”的补助 59.73 万元。

注 7、2011 年 12 月 9 日，芜湖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出具《关于确定芜湖市第二批工业“小巨人”培育企业的通知》，公司被确立为芜湖市第二批工业“小巨人”培育企业，2014 年 6 月 27 日收到市政府补助 36.09 万元；2014 年 9 月 17 收到市政府补助 40.1 万元。

注 8、2014 年 8 月 27 日，收到根据芜湖县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出具《关于开展芜湖县第二批“533”产业创新团队评选工作的通知》，公司基于消失模技术的内燃机发动机精密铸件工艺研发团队被评为芜湖县第二批“533”产业创新团队，自评选之日起每年被给予补助 3 万元的 2014 年相应款项。

注 9、2014 年 11 月 5 日，公司收到芜湖县财政局关于“芜湖县就业技能培训开班计划”的补助 1.95 万元，其中公司申请的培训职业及技能等级为计算机维修与装配钳工。

注 10、2014 年 11 月 05 日，公司因外贸交易达到政府补助标准，收到芜湖县财政局关于“外贸促进资金”的补助 7 万元。

注 11、2014 年 12 月 16 日公司因质量检验事项收到芜湖县国库支付中心关于“质量检验”的补助款 8544 元。

注 12、2015 年 4 月 21 日，公司因土地正常亩均税达标，收到芜湖市财政局关于“市区城镇土地使用税奖励”的补助 79.8 万元。

注 13、2015 年 4 月 17 日，安徽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在芜湖市召开了由公司承担的“提高发动机缸盖研发能力”项目验收会，会议通过项目验收。公司于 2015 年 8 月 26 日，收到转型改造项目补助 8.22 万元。

注 14、2015 年 8 月 4 日，公司因土地正常亩均税达标，收到芜湖市财政局关于“市区城镇土地使用税奖励”的产业扶持资金补助 42 万元；2016 年 3 月 23 日，公司因芜政办【2013】90 号文件关于城镇土地使用税奖励政策，收到芜湖机械工业开发区财税服务中心产业扶持资金补助 29.4 万元；2016 年 4 月 25 日，公司因

财税字【2016】56号文件关于城镇土地使用税奖励政策，收到芜湖机械工业开发区财税服务中心产业扶持资金补助10.5万元；

注15、2015年6月13日，安徽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出具《2014年民营企业主导制定标准奖补资金拟支持项目的公示》，公司于2015年8月31日收到奖励资金20万元。

注16、2015年6月24日，中共芜湖县委组织部和中共芜湖县委非公有制经济和社会组织委员会出具的中共芜湖县委组织部和中共芜湖县委非公有制经济和社会组织委员会文件组字（2015）22号《关于授予芜湖禾丰离合器有限公司党支部等14个党组织县级优秀“双强六好”非公企业党组织荣誉称号的通知》，公司于2015年9月15日收到款项1000元。

注17、2015年5月15日，芜湖县商务局出具的《关于2015年中小企业国际市场开拓资金项目办理的通知》，公司于2015年9月19日收到县商务局县级出口增量补助16.9万元，于2015年9月15日收到市商务局县级出口增量补助3.61万元。

注18、2015年9月15日，公司因2015年开展庆祝94周年建党活动收到中共芜湖县委党组织部的补贴2000元。

注19、2015年10月27日，公司因两项发明专利收到芜湖县科技局的发明专利奖1万元。

注20、2015年10月27日，公司因申请名牌与技术标准战略奖励得到批准，收到芜湖县市场监督管理局12.96万元的奖励。

注21、2014年12月25日，安徽省科学技术厅出具的《关于公布安徽省第四批创新型企业评价和安徽省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试点联盟评估结果的通知》，公司被评为安徽省第四批创新型企业，于2015年10月15日收到奖励52.06万元。

注22、2015年7月15日，芜湖市科技局对公司承担的芜湖市科技计划项目“大功率柴油汽车发动机铝合金气缸盖”进行验收，公司于2015年11月12日收到芜湖市科技局补助4.5万元。

注 23、2015 年 10 月 22 日，芜湖县非公党工委出具的《关于报送 2015 年度省级“五抓五送”非公企业和社会组织党组织资金票据和产业集群镇党群活动服务中心建设补助资金的通知》，公司于 2015 年 11 月 27 日收到芜湖县组织部的奖补资金 3000 元。

注 24、2015 年 6 月 25 日，芜湖县科学技术局和芜湖县财政局出具的《关于下达 2015 年度县科技三项经费项目计划的通知》，公司因铝合金飞轮壳重力铸造生产技术研发被科技局补贴经费 4 万元，于 2015 年 12 月 22 收到款项。

注 25、2015 年 11 月 27 日，芜湖市科技局出具《2015 年企业研发投入贷款贴息补助公示》，公司被纳入补助名单，于 2015 年 12 月 15 日收到芜湖市科技局补助 9.5 万元。

注 26、2015 年 11 月 26 日，芜湖市社会保险支付中心出具的《芜湖市社会保险支付中心》支付字[2015]04 号，公司因符合市政府申报条件，于 2015 年 12 月 25 日收到芜湖县社会保险待遇支付中心汽车岗位补贴款 15120 元。

注 27、2016 年 1 月 22 日，根据《芜湖市环境保护局出具关于芜湖永裕汽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铸造车间废气治理设备升级改造环保专项资金项目通过验收的函》，公司收到芜湖县财政局补贴款 250,000.00 元。

注 28、2016 年 4 月 7 日，根据《芜湖县财政局质量管理办法》规定，公司为 2015 年芜湖县政府质量奖获奖企业，公司收到芜湖市场监督管理局奖金 200,000.00 元。

公司 2014 年度、2015 年度、2016 年 1-4 月分别获得政府补助资金 1,958,344.00 元、2,596,620.00 元、849,000.00 元，占当年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 96.62%、48.53%、27.42%，政府补助占净利润的比例逐年降低，政府补助占净利润的比例较高，但比例逐年在降低。

公司获得的政府补助主要是由于公司承担的科研项目较多。公司是中国内燃工业协会理事单位，被中国内燃工业协会赋予“内燃机及零部件行业排头兵”企业。在汽车铝合金气缸盖加工方法及检测方面已取得 14 项发明专利和 10 项实用新型专利，公司具有一定的技术优势。公司未来为保持技术先进性仍将注重产品

和技术的研发，未来一段时期内仍可能获得一定的政府补助。报告期内政府补助占净利润的比例逐年降低，主要是由于公司盈利能力不断提高，即使未来公司无法获得政府补助，也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影响。

3、计入非经常性损益的营业外支出

报告期内，公司计入非经常性损益的营业外支出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4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罚金及滞纳金	-	250.95	-
合计	-	250.95	-

罚款是由于公司车辆违章形成，金额较小，不构成重大违法违规。

（五）公司主要税项及相关税收优惠政策

1、报告期内公司目前主要税收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应税劳务收入和应税服务收入	0%、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	5%
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

2、税收优惠及批文

增值税：

公司外销业务增值税实行免、抵、退税政策，外销部分增值税税率为0%。

企业所得税：

经安徽省科学技术厅、安徽省财政厅、安徽省国家税务局、安徽省地方税务局联合认证，公司于2012年7月3日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证并取得了编号为GR201234000082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经安徽省科学技术厅、安徽省财政厅、安徽省国家税务局、安徽省地方税务局联合认证，公司于2015年6月19日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并取得了编号为GF201534000134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公司于2015年3月30日取得了2014年企业所得税减免税备案的税务事项通知书，

编号为：芜县国税通【2015】1193号；公司于2016年1月19日取得了2015年企业所得税减免税备案的税务事项通知书，编号为：芜县国税通【2016】9号。公司在本申报期内减按15%税率征企业所得税。

七、报告期主要资产情况

（一）货币资金

各报告期末，公司货币资金情况如下：

项目	2016年4月30日		
	原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现金：			18,081.51
其中：人民币	-	-	18,081.51
银行存款：			2,302,339.09
其中：人民币			2,067,153.11
美元	36,409.31	6.4589	235,164.10
欧元	2.75	7.3439	20.20
澳元	0.34	4.9289	1.68
其他货币资金			5,000,000.00
其中：人民币	-	-	5,000,000.00
合计			7,320,420.60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原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现金：			17,821.01
其中：人民币	-	-	17,821.01
银行存款：			5,894,960.78
其中：人民币	-	-	5,894,931.34
美元	1.53	6.4936	9.93
欧元	2.75	7.0952	19.51
澳元			
其他货币资金			8,200,000.00
其中：人民币	-	-	8,200,000.00
合计			14,112,781.79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原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现金：			87,791.96
其中：人民币	-	-	87,791.96
银行存款：			405,099.86
其中：人民币	-	-	405,039.67
美元	8.29	6.119	50.72
欧元	1.27	7.4556	9.47
澳元			

其他货币资金			14,700,000.00
其中：人民币	-	-	14,700,000.00
合计			15,192,891.82

2016年4月30日、2015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其他货币资金均为开具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二) 应收票据

种类	2016年4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100,000.00	950,000.00	200,000.00
合计	100,000.00	950,000.00	200,000.00

报告期内，公司所发生的应收票据业务全部为银行承兑汇票。截止2016年4月30日，无用于质押的应收票据；无转为应收账款的应收票据；已贴现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金额为2,250,000.00元；已背书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金额为7,133,820.90元。

(三) 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风险分类如下：

种类	2016年4月30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其中：不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	-	-	-	-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	11,755,074.71	100.00	405,106.97	3.45
组合小计	11,755,074.71	100.00	405,106.97	3.45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合计	11,755,074.71	100.00	405,106.97	3.45

续

种类	201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其中：不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	-	-	-	-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	14,481,145.18	100.00	528,819.24	3.65
组合小计	14,481,145.18	100.00	528,819.24	3.65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合计	14,481,145.18	100.00	528,819.24	3.65

续：

种类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其中：不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	-	-	-	-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	19,576,166.76	100.00	747,137.73	3.82
组合小计	19,576,166.76	100.00	747,137.73	3.82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合计	19,576,166.76	100.00	747,137.73	3.82

2、应收账款分类的说明：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2016年4月30日			
	期末余额	坏账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年以内(含1年)	11,005,721.42	3.00	330,171.64	10,675,549.78
1-2年	749,353.29	10.00	74,935.33	674,417.96
2-3年	-	-	-	-
合计	11,755,074.71	-	405,106.97	11,349,967.74

续

账龄	2015年12月31日			
	期末余额	坏账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年以内	13,331,034.52	3.00	399,931.04	12,931,103.48
1-2年	1,080,724.98	10.00	108,072.50	972,652.48
2-3年	69,385.68	30.00	20,815.70	48,569.98

3-4 年	-	-	-	-
4-5 年	-	-	-	-
5 年以上	-	-	-	-
合计	14,481,145.18	-	528,819.24	13,952,325.94

续：

账龄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期末余额	坏账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净额
1 年以内	17,292,556.36	3.00	518,776.69	16,773,779.67
1-2 年	2,283,610.40	10.00	228,361.04	2,055,249.36
2-3 年	-	-	-	-
3-4 年	-	-	-	-
4-5 年	-	-	-	-
5 年以上	-	-	-	-
合计	19,576,166.76	-	747,137.73	18,829,029.03

报告期内无前期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本期收回或转回应收账款的情况；应收账款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公司客户多为长期合作客户，与公司形成了稳定的合作关系，公司根据客户的合作情况的不同，为客户制定了不同的信用期。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 4 月 30 日，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18,829,029.03 元、13,952,325.94 元、11,349,967.74 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11.95%、9.35%、8.19%，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重 19.37%、16.54%、42.09%。2015 年公司应收账款占收入比重较 2014 年呈下降趋势，应收账款下降的主要原因是 2015 年终止了部分国外客户的合作，国外销售大幅降低，应收账款相应减少。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 4 月 30 日，应收账款余额中外币金额分别为 1,888,003.08 美元、1,011,672.90 美元、1,178,299.55 美元，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分别为 11,552,690.85 元、6,569,399.14 元和 7,610,518.96 元。

报告期内，公司坏账计提比例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已按照既定的坏账政策计提坏账准备，公司应收账款不存在重大损失风险。

3、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2016 年 4 月 30 日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MANDO MACHINERY DISTRIBUIDORA DE AUTO PECAS	1,823,825.43	1 年以内	15.52

LTDA 巴西马可			
LEPAR OTOMOTIV 土耳其阿提拉	889,713.48	1 年以内	7.57
SUPSAN MOTOR SUPAPLARI SAN.VE TIC. A.S.土耳其-素普森	878,216.63	1 年以内	7.47
GMP KOREA 韩国-洪素现	868,076.16	1 年以内	7.38
上海东浩新贸易有限公司	733,255.21	1 年以内	6.24
合计	5,193,086.91	-	44.18

续:

单位名称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MANDO MACHINERY DISTRIBUIDORA DE AUTO PECAS LTDA 巴西马可	4,144,247.99	1 年以内	28.62
安徽江淮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发动机分公司	2,047,666.57	1 年以内	14.14
四川创世实业有限公司	680,089.96	1 年以内	4.70
上海绰美实业有限公司	534,310.80	1 年以内	3.69
广州永联汽车机械配件有限公司	510,133.00	1 年以内	3.52
合计	7,916,448.32	-	54.67

续:

单位名称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MANDO MACHINERY DISTRIBUIDORA DE AUTO PECAS LTDA 巴西马可	2,895,596.98	1 年以内	14.79
上海东浩新贸易有限公司	2,241,749.01	1 年以内, 1-2 年	11.45
GMP KOREA 韩国-洪素现	1,594,808.20	1 年以内	8.15
ASKAR OTOMOTIV TICARET LID STI 土耳其库里	1,225,853.08	1 年以内	6.26
LEPAR OTOMOTIV 土耳其阿提拉	1,214,124.79	1 年以内	6.20
合计	9,172,132.06	-	46.85

2016 年 4 月 30 日, 应收安徽江淮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发动机分公司的款项 370,916.80 元已被质押, 具体情况为: 2016 年 4 月 30 日公司短期借款余额中有 200 万元借款是公司向兴业银行芜湖分行借款, 由合肥江淮汽车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由郑志勋、郑佳敏提供个人保证, 其中, 永裕股份支付合肥江淮汽车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担保费 6.8 万元, 并以公司在安徽江淮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及分公司

的应收账款质押及股东郑志勋个人承担连带责任担保向合肥江淮汽车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

报告期各期末，应收账款中无应收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四）预付款项

1、预付账款按账龄列示

账龄	2016年4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720,867.78	66.87	1,495,862.51	67.78	418,920.75	21.76
1-2年	1,381.00	0.13	28,345.10	1.28	934,648.30	48.56
2-3年	327,760.00	30.41	606,748.58	27.49	-	-
3-4年	-	-	-	-	48,150.00	2.50
4-5年	-	-	48,150.00	2.18	-	-
5年以上	27,936.00	2.59	27,936.00	1.27	523,180.00	27.18
合计	1,077,944.78	100.00	2,207,042.19	100.00	1,924,899.05	100.00

2、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2016年4月30日	账龄	款项性质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芜湖华源电杆有限公司	300,000.00	2-3年	材料采购款	27.83	否
南阳市中捷数控科技有限公司	187,165.81	1年以内	材料采购款	17.36	否
正英日坩工业燃烧设备上海有限公司	111,111.11	1年以内	材料采购款	10.31	否
上海诠一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100,909.32	1年以内	材料采购款	9.36	否
常熟市安耐切削工具有限公司	92,620.00	1年以内	材料采购款	8.59	否
合计	791,806.24	-	-	73.45	-

续：

单位名称	2015年12月31日	账龄	款项性质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玉环县坎门兴顺汽车配件厂	334,841.70	1年以内	材料采购款	15.17	否
芜湖华源电杆有限公司	300,000.00	2-3年	材料采购款	13.59	否
芜湖县乐意机床经营部	243,356.20	1年以内	材料采购款	11.03	否
湖南安福气门有限公司	200,000.00	1年以内	材料采购款	9.06	否
芜湖县中燃城市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194,810.00	1年以内	材料采购款	8.83	否
合计	1,273,007.90	-	-	57.68	-

续:

单位名称	2014年12月31日	账龄	款项性质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芜湖华源电杆有限公司	300,000.00	1-2年	材料采购款	15.59	否
宁波恒威机械有限公司	229,500.00	1-2年	材料采购款	11.92	否
法兰克福展览(上海)有限公司	181,927.32	1年以内、1-2年	材料采购款	9.45	否
无锡市伊维玛汽车工业装备有限公司	144,000.00	1-2年、3-4年	材料采购款	7.48	否
芜湖县中燃城市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89,455.10	1年以内	材料采购款	4.65	否
合计	944,882.42	-	-	49.09	-

预付账款主要是预付的原材料采购款。截至2014年12月31日、2015年12月31日、2016年4月30日公司预付账款余额分别为1,924,899.05元、2,207,042.19元、1,077,944.78元，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1.22%、1.48%、0.78%。

截止2016年4月30日，账龄超过一年的预付款项的原因：预付芜湖华源电杆有限公司的30万元是向其订购一批基建材料形成，后因质量问题导致挂账时间较长，该笔款项已于2016年5月份结清。

报告期各期末，预付账款中无应收持本单位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所欠款项。

(五) 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按类别分析列示如下

种类	2016年4月30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其中：不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	-	-	-	-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	4,390,997.54	100.00	378,026.07	8.61
组合小计	4,390,997.54	100.00	378,026.07	8.61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合计	4,390,997.54	100.00	378,026.07	8.61

续：

种类	201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其中：不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	-	-	-	-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	4,865,259.67	100.00	330,426.14	6.79
组合小计	4,865,259.67	100.00	330,426.14	6.79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合计	4,865,259.67	100.00	330,426.14	6.79

续：

种类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其中：不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	-	-	-	-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	5,950,955.98	100.00	1,210,754.69	20.35
组合小计	5,950,955.98	100.00	1,210,754.69	20.35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合计	5,950,955.98	100.00	1,210,754.69	20.35

2、组合中，其他应收款按账龄分析列示如下：

账龄	2016年4月30日			
	期末余额	坏账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净额
1年以内 (含1年)	3,782,387.97	3.00	113,471.64	3,668,916.33
1-2年	119,513.30	10.00	11,951.33	107,561.97
2-3年	-	-	-	-
3-4年	462,246.38	50.00	231,123.19	231,123.19
4-5年	26,849.89	80.00	21,479.91	5,369.98
5年以上	-	-	-	-
合计	4,390,997.54	-	378,026.07	4,012,971.47

续：

账龄	2015年12月31日			
	期末余额	坏账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净额
1年以内	4,234,969.40	3.00	127,049.08	4,107,920.32
1-2年	300.00	10.00	30.00	270.00
2-3年	558,240.38	30.00	167,472.11	390,768.27
3-4年	71,749.89	50.00	35,874.95	35,874.94
4-5年	-	-	-	-
5年以上	-	-	-	-
合计	4,865,259.67	-	330,426.14	4,534,833.53

续：

账龄	2014年12月31日			
	期末余额	坏账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净额
1年以内	3,136,012.71	3.00	94,080.38	3,041,932.33
1-2年	1,514,493.38	10.00	151,449.34	1,363,044.04
2-3年	121,749.89	30.00	36,524.97	85,224.92

3-4年	500,000.00	50.00	250,000.00	250,000.00
4-5年	-	-	-	-
5年以上	678,700.00	100.00	678,700.00	-
合计	5,950,955.98	-	1,210,754.69	4,740,201.29

3、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2016年4月30日	账龄	款项性质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比例(%)	是否为关联方
芜湖县中小企业融资担保公司	2,365,000.00	1年以内	保证金	53.86	否
芜湖机械工业开发区财税服务中心	462,000.00	3-4年	往来款	10.52	否
芜湖国税局	266,742.74	1年以内	退税款	6.07	否
芜湖金源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250,000.00	1年以内	往来款	5.69	否
芜湖中燃城市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194,810.00	1年以内	保证金	4.44	否
合计	3,538,552.74	-	-	80.58	-

续：

单位名称	2015年12月31日	账龄	款项性质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比例(%)	是否为关联方
芜湖县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3,365,000.00	1年以内	保证金	69.16	否
芜湖机械工业开发区财税服务中心	462,000.00	2-3年、3-4年	往来款	9.50	否
芜湖金源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250,000.00	1年以内	往来款	5.14	否
芜湖科建实业有限公司	178,700.00	1年以内	往来款	3.67	否
安徽省财政厅	120,000.00	1年以内	保证金	2.47	否
合计	4,375,700.00	-	-	89.94	-

续：

单位名称	2014年12月31日	账龄	款项性质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比例(%)	是否为关联方
芜湖县中小企业担保有限公司	1,278,500.00	1年以内	保证金	21.48	否
曾新平	530,000.00	1-2年	往来款	8.91	否
芜湖禾丰离合器有限公司	500,000.00	1年以内	往来款	8.40	否

芜湖机械工业开发区财税服务中心	462,000.00	1-2年、2-3年	往来款	7.76	否
安徽省信用担保集团有限公司	345,000.00	1年以内	往来款	5.80	否
合计	3,115,500.00	-	-	52.35	-

报告期内其他应收款中无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欠款；截止 2016 年 4 月 30 日，无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项。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 4 月 30 日，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分别为 5,950,955.98 元、4,865,259.67 元、4,390,997.54 元，主要为公司开展业务过程中的业务借支款项和保证金等。其中应收芜湖县中小企业担保有限公司的款项是因对方为公司借款提供担保，公司向其支付的保证金；应收芜湖机械工业园财税中心 462,000.00 元，是公司申报芜湖市小巨人项目所汇入垫支款项，据县当地政策，政府补助资金不得超过企业缴纳地方税收总额，若超过需要企业先汇款，等项目完结后政府把项目补助金额一起汇入企业，该项目持续时间较长，芜湖机械工业园财税中心属政府单位，不存在回收风险，公司已按照谨慎性原则计提了坏账准备，该款项已于 2016 年 5 月份结清；应收芜湖金源机械制造有限公司是企业之间的资金拆借造成，芜湖金源机械制造有限公司与永裕公司属于一个园区内的公司，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因临时资金周转困难，向永裕拆借资金 25 万，是资金拆借行为，有限公司阶段，公司的该项资金拆借行为未履行内部决策程序，该款项已于 2016 年 5 月份收回。

（六）存货

1、各报告期末，公司存货情况如下：

项目	2016 年 4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7,783,174.40	-	7,783,174.40
库存商品	10,086,886.67	-	10,086,886.67
委托加工物资	150,115.11		150,115.11
发出商品	3,548,025.80	-	3,548,025.80
在产品	7,341,035.69	-	7,341,035.69
合计	28,909,237.67	-	28,909,237.67

续：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6,553,618.54	-	6,553,618.54
库存商品	11,166,117.75	-	11,166,117.75
发出商品	2,500,789.02	-	2,500,789.02
在产品	4,152,057.57	-	4,152,057.57
合计	24,372,582.88	-	24,372,582.88

续：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189,120.25	-	4,189,120.25
库存商品	10,816,190.42	-	10,816,190.42
发出商品	206,747.46	-	206,747.46
在产品	4,976,815.49	-	4,976,815.49
合计	20,188,873.62	-	20,188,873.62

期末存货不存在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的情况；期末余额无借款费用资本化之情形。

报告期内，公司的存货主要为原材料、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和在产品等。原材料主要是铝合金锭，库存商品主要为已完工待出库的气缸盖和进气歧管，发出商品为已发到客户指定地点尚未确认的商品、生产成本主要是未完工的气缸盖和进气歧管。

公司发出商品主要包括两种情况：一是已出库暂未取得对方收货确认单的商品，二是已到达主机厂外协库未领用和确认的商品。第一种情况从发出到确认收入的周期一般不超过两周，第二种情况从发出到确认收入一般需一两个月的时间，公司发出商品周转正常。2015年末发出商品较2014年末大幅提高，主要是由于江淮销售量增加，年末发货增加，2016年4月底发出商品较2015年末增加，主要是由于公司销售具有季节性，1-4月销售额偏低，从5月开始销量明显提高，4月份发货量明显增加。

报告期内，存货余额逐渐提高，2016年4月30日存货余额较2015年12月31日增加了4,536,654.79元，其中在产品增加了3,188,978.12元，主要是由于公司

2-4 月属于销售淡季，4 月后销量会大幅提高，4 月份在线订单较多。

（七）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2016 年 4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增值税留抵税额	-	-	545,701.45
合计	-	-	545,701.45

（八）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及其累计折旧明细项目和增减变动如下：

资产类别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2016 年 4 月 30 日
一、原价合计	128,048,808.80	1,327,521.41	-	129,376,330.21
房屋建筑物	13,630,201.22		-	13,630,201.22
机器设备	80,955,243.44	1,247,863.26	-	82,203,106.70
运输设备	657,887.35		-	657,887.35
办公及电子设备	3,014,509.76	79,658.15	-	3,094,167.91
工具、器具、家具	29,790,967.03		-	29,790,967.03
二、累计折旧合计	42,624,540.62	3,611,949.30	-	46,236,489.92
房屋建筑物	2,130,437.72	107,560.45	-	2,237,998.17
机器设备	30,280,502.04	1,979,909.03	-	32,260,411.07
运输设备	524,218.13	19,043.23	-	543,261.36
办公及电子设备	1,969,974.23	198,521.31	-	2,168,495.54
工具、器具、家具	7,719,408.50	1,306,915.28	-	9,026,323.78
三、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	-	-	-
房屋建筑物	-	-	-	-
机器设备	-	-	-	-
运输设备	-	-	-	-
办公及电子设备	-	-	-	-
工具、器具、家具	-	-	-	-
四、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85,424,268.18	-	-	83,139,840.29

房屋建筑物	11,499,763.50	-	-	11,392,203.05
机器设备	50,674,741.40	-	-	49,942,695.63
运输设备	133,669.22	-	-	114,625.99
办公及电子设备	1,044,535.53	-	-	925,672.37
工具、器具、家具	22,071,558.53	-	-	20,764,643.25

续：

资产类别	2014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2015年12月31日
一、原价合计	124,286,975.30	3,761,833.50	-	128,048,808.80
房屋建筑物	13,630,201.22	-	-	13,630,201.22
机械设备	80,522,081.06	433,162.38	-	80,955,243.44
运输设备	657,887.35	-	-	657,887.35
办公及电子设备	2,366,710.46	647,799.30	-	3,014,509.76
器具、工具、家具	27,110,095.21	2,680,871.82	-	29,790,967.03
二、累计折旧合计	32,292,140.66	10,332,399.96	-	42,624,540.62
房屋建筑物	1,807,756.36	322,681.36	-	2,130,437.72
机械设备	24,411,005.68	5,869,496.36	-	30,280,502.04
运输设备	451,681.39	72,536.74	-	524,218.13
办公及电子设备	1,446,533.48	523,440.75	-	1,969,974.23
器具、工具、家具	4,175,163.75	3,544,244.75	-	7,719,408.50
三、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	-	-	-
房屋建筑物	-	-	-	-
机械设备	-	-	-	-
运输设备	-	-	-	-
办公及电子设备	-	-	-	-
器具、工具、家具	-	-	-	-

四、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91,994,834.64	-	-	85,424,268.18
房屋建筑物	11,822,444.86	-	-	11,499,763.50
机械设备	56,111,075.38	-	-	50,674,741.40
运输设备	206,205.96	-	-	133,669.22
办公及电子设备	920,176.98	-	-	1,044,535.53
器具、工具、家具	22,934,931.46	-	-	22,071,558.53

公司固定资产主要通过自建、外购及融资租赁的方式取得。截止 2016 年 4 月 30 日，无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无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

截止 2016 年 4 月 30 日，公司因银行贷款抵押了部分机械设备，机械设备抵押原值为 32,705,012.15 元，净值为 21,732,474.47 元。

2、截止 2016 年 4 月 30 日，尚未到期的融资租赁固定资产明细项目如下：

资产名称	资产类别	受限性质	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净值
加工中心 VC-102A(特配) 5PCS	机械设备	融资租入	2,466,656.45	377,332.47	-	2,089,323.98
加工中心 VC-70 2PCS	机械设备	融资租入	876,450.23	134,223.46	-	742,226.77
加工中心 VC-102A 3PCS	机械设备	融资租入	1,406,519.00	215,400.57	-	1,191,118.43
融资租入资产合计	-	-	4,749,625.68	726,956.50	-	4,022,669.18

3、截止 2016 年 4 月 30 日，公司拥有的房产及抵押情况：

序号	房产证编号	地址坐落	建筑面积(平方米)	建成月份	账面原值	是否抵押
1	芜县字第 2014003279 号	湾沚镇	9,541.87	2014-03-05	4,049,568.00	已抵押
2	芜县字第 2013006762 号	湾沚镇	5,351.94	2013-03-29	1,939,680.00	已抵押
3	芜县字第 2013014370 号	湾沚镇	4,687.59	2013-09-22	2,303,950.48	已抵押
4	芜县字第 2015000240 号	湾沚镇	4,936.8	2015-01-19	2,426,344.26	已抵押
5	芜县字第 2015000135	湾沚镇	4,040.28	2015-01-13	2,496,900.00	已抵押

	号					
--	---	--	--	--	--	--

(九) 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及其累计摊销明细项目和增减变动如下：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2016年4月30日
一、无形资产原价合计	2,999,829.06	-	-	2,999,829.06
1、土地使用权	2,940,000.00	-	-	2,940,000.00
2、软件	59,829.06	-	-	59,829.06
二、无形资产累计摊销额合计	558,762.26	21,594.32	-	580,356.58
1、土地使用权	516,383.33	19,600.00	-	535,983.33
2、软件	42,378.93	1,994.32	-	44,373.25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2,441,066.80	-	-	2,419,472.48
1、土地使用权	2,423,616.67	-	-	2,404,016.67
2、软件	17,450.13	-	-	15,455.81
四、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	-	-	-
1、土地使用权	-	-	-	-
2、软件	-	-	-	-
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2,441,066.80	-	-	2,419,472.48
1、土地使用权	2,423,616.67	-	-	2,404,016.67
2、软件	17,450.13	-	-	15,455.81

续：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2015年12月31日
一、无形资产原价合计	2,999,829.06	-	-	2,999,829.06
1、土地使用权	2,940,000.00	-	-	2,940,000.00
2、软件	59,829.06	-	-	59,829.06
二、无形资产累计摊销额合计	493,979.35	64,782.91	-	558,762.26
1、土地使用权	457,583.33	58,800.00	-	516,383.33
2、软件	36,396.02	5,982.91	-	42,378.93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2,505,849.71	-	-	2,441,066.80

1、土地使用权	2,482,416.67	-	-	2,423,616.67
2、软件	23,433.04	-	-	17,450.13
四、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	-	-	-
1、土地使用权	-	-	-	-
2、软件	-	-	-	-
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2,505,849.71	-	-	2,441,066.80
1、土地使用权	2,482,416.67	-	-	2,423,616.67
2、软件	23,433.04	-	-	17,450.13

公司的无形资产主要是土地使用权。报告期内，公司无形资产余额变化不大，截至2016年4月30日，公司无形资产不存在减值迹象，不存在需要计提减值准备的情况。

2、截止 2016 年 4 月 30 日，公司自有土地抵押情况：

抵押权人	权证编号	原值	累计摊销	净值
徽商银行芜湖县支行	芜国用(2015)第 000053 号	758,394.00	138,260.73	620,133.27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芜湖分行	芜国用(2015)第 000054 号	518,406.00	94,509.18	423,896.82
中国工商银行芜湖县支行	芜国用(2006)第 06070109901 号	1,663,200.00	303,213.43	1,359,986.57

(十)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原始金额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累计摊销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剩余摊销年限
宿舍装修费	247,000.00	197,600.00	-	49,400.00	98,800.00	148,200.00	36 月
合计	247,000.00	197,600.00	-	49,400.00	98,800.00	148,200.00	

续：

项目	原始金额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累计摊销	2016 年 4 月 30 日	剩余摊销年限
宿舍装修费	247,000.00	148,200.00	-	16,466.67	115,266.67	131,733.33	32 月
合计	247,000.00	148,200.00	-	16,466.67	115,266.67	131,733.33	

(十一) 资产减值准备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2016年4月30日
			转回	转销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528,819.24	-	123,712.27	-	405,106.97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330,426.14	47,599.93	-	-	378,026.07
合计	859,245.38	47,599.93	123,712.27	-	783,133.04

续: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2015年12月31日
			转回	转销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747,137.73	-	218,318.49	-	528,819.24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1,210,754.69	-	880,328.55	-	330,426.14
合计	1,957,892.42	-	1,098,647.04	-	859,245.38

(十二) 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2016年4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405,106.97	60,766.05	528,819.24	79,322.89	747,137.73	112,070.66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378,026.07	56,703.91	330,426.14	49,563.92	1,210,754.69	181,613.20
合计	783,133.04	117,469.96	859,245.38	128,886.81	1,957,892.42	293,683.86

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由计提的坏账准备变动所产生的计税基础和会计基础之间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所致。报告期各期末，递延所得税资产余额较小，在资产总额中所占比例较低，对公司财务状况影响较小。

(十三)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2016年4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预付设备款	-	930,000.00	930,000.00
合计	-	930,000.00	930,000.00

2014年12月31日、2015年12月31日其他非流动资产余额为预付无锡西玖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的款项是购买环保设备形成，因其供应的设备质量问题，公司延长余款支付时间，导致发票取得时间也延后，2016年1月份已取得发票。

八、报告期主要负债情况

(一) 短期借款

1、短期借款分类列示如下：

借款类别	2016年4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保证借款	28,150,000.00	31,620,000.00	25,000,000.00
抵押借款	26,500,000.00	24,500,000.00	20,500,000.00
合计	54,650,000.00	56,120,000.00	45,500,000.00

注1：2014年12月31日保证借款2,500万元，其中：（1）保证借款400万元，是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借款，由芜湖县中小企业融资担保公司提供担保；（2）700万元借款是公司向芜湖津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为津盛银行）借款，由芜湖县中小企业融资担保公司提供担保；（3）300万元借款是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借款，由芜湖禾丰离合器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同时郑志勋个人提供连带担保；（4）100万元借款是公司向马鞍山农村商业银行借款，由合肥江淮汽车融资担保公司提供担保；（5）500万元借款是公司向徽商银行芜湖县支行借款，由芜湖县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担保；（6）500万元借款是公司向徽商银行芜湖县支行借款，由公司出口退税账户提供担保。

注2：2014年12月31日抵押借款2,050万元，其中：（1）500万元借款是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借款，由芜湖永裕汽车工业有限公司提供抵押，抵押房产权号芜县字第2014003279号，抵押期限为2014年3月5日至2019年3月4日；（2）450万元借款是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借款，由芜湖永裕汽车工业有限公司提供抵押，抵押房产权号芜县字第2014003279号和土地使用权证号芜国用（2006）第06070109901号，房产抵押期限为2014年3月5日至2019年3月4日，土地抵押期限为2014年3月4日至2017年3月3日；（3）400万元借款是公司向交通银行借款，由芜湖永裕汽车工业有限公司提供抵押，抵押房产权号芜县字第

2013006762 号，房产抵押期限为 2014 年 3 月 9 日至 2015 年 3 月 21 日；（4）700 万元借款是公司向浦发银行借款，由芜湖永裕汽车工业有限公司提供抵押，抵押房产产权证号芜县字第 2015000240 号、芜县字第 2015000135 号，抵押期限为 2011 年 1 月 12 日至 2017 年 1 月 12 日。

注 3：2015 年 12 月 31 日保证借款 3,162 万元，其中：（1）2015 年 12 月 31 日保证借款 347 万元，是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借款，由郑志勋提供信用保证，由芜湖县中小企业融资担保公司提供担保；（2）1000 万元借款是公司向徽商银行借款，由芜湖县中小企业融资担保公司提供担保；（3）700 万元借款是公司向津盛银行借款，由芜湖县中小企业融资担保公司提供担保，郑志勋为芜湖县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担保提供反担保保证；（4）415 万元借款是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借款，由芜湖中小企业融资担保公司提供担保，由郑志勋提供个人保证；（5）200 万元借款是公司向兴业银行芜湖分行借款，由合肥江淮汽车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由郑志勋、郑佳敏提供个人保证，其中，公司支付合肥江淮汽车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担保费 6.8 万元，并以公司在安徽江淮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及分公司的应收账款质押及股东郑志勋个人承担连带责任担保向合肥江淮汽车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6）500 万借款是公司向浦发银行芜湖县支行借款，由芜湖县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由郑志勋提供个人保证，其中，公司支付芜湖县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保证金 50 万元，并以净值 1,574 万元设备为芜湖县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担保提供反担保抵押（质押），郑志勋为芜湖县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担保提供反担保保证。

注 4：2015 年 12 月 31 日抵押借款 2,450 万元，其中：（1）950 万元借款是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借款，由芜湖永裕汽车工业有限公司提供抵押，抵押房产产权证号芜县字第 2014003279 号（旧证号芜县字第 2007000726 号）和土地使用权证号芜国用（2006）第 06070109901 号，房产抵押期限为 2014 年 3 月 5 日至 2019 年 3 月 4 日，土地抵押期限为 2014 年 3 月 4 日至 2017 年 3 月 3 日；（2）700 万元借款是公司向浦发银行借款，由芜湖永裕汽车工业有限公司提供抵押，抵押土地使用权证号为芜国用（2015）字第 000054 号，房产产权证号为芜县字第 2015000240 号、芜县字第 2015000135 号，房产和土地抵押时间为 2015 年 1 月 15 日至 2016

年1月15日；(3) 800万元借款是公司向徽商银行借款，由芜湖永裕汽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抵押，抵押房产产权证号为芜县字第2013014370号、芜县字第2013006762号(该房产2014年抵押借款还清后，抵押合同撤销)，抵押时间为2015年2月28日至2016年2月28日，土地使用权证号芜国用(2015)第000053，抵押时间为2015年2月28日至2016年2月28日。

注5：2016年4月30日保证借款2,815万元，其中：(1) 1000万元借款是公司向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县支行(简称为徽商银行)借款，由芜湖县中小企业融资担保公司提供担保；(2) 700万元借款是公司向津盛银行借款，由芜湖县中小企业融资担保公司提供担保，郑志勋为芜湖县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担保提供反担保保证；(3) 415万元借款是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借款，由芜湖中小企业融资担保公司提供担保，由郑志勋提供个人保证；(4) 200万元借款是公司向兴业银行芜湖分行借款，由合肥江淮汽车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由郑志勋、郑佳敏提供个人保证，其中，公司支付合肥江淮汽车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担保费6.8万元，并以公司在安徽江淮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及分公司的应收账款质押及股东郑志勋个人承担连带责任担保向合肥江淮汽车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5) 500万借款是公司向浦发银行芜湖县支行借款，由芜湖县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由郑志勋提供个人保证，其中，公司支付芜湖县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保证金50万元，并以净值1,516万元设备为芜湖县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担保提供反担保抵押(质押)，郑志勋为芜湖县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担保提供反担保保证。

注6：2016年4月30日抵押借款2,650万元，其中：(1) 950万元借款是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借款，由芜湖永裕汽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抵押，抵押房产产权证号芜县字第2014003279号(旧证号芜县字第2007000726号)和土地使用权证号芜国用(2006)第06070109901号，房产抵押期限为2014年3月5日至2019年3月4日，土地抵押期限为2014年3月4日至2017年3月3日；(2) 700万元(2016年新增借款，抵押资产有变)借款是公司向浦发银行借款，由芜湖永裕汽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抵押，抵押土地使用权证号为芜国用(2015)字第000054号、抵押房产产权证号为芜县字第2015000240号(旧证号芜县字第2010005952

号)、芜县字第 2015000135 号,房产和土地抵押时间为 2015 年 1 月 15 日至 2018 年 1 月 14 日,由郑志勋提供保证;(3) 800 万元借款是公司向徽商银行借款,由芜湖永裕汽车工业有限公司提供抵押,抵押房产产权证号为芜县字第 2013014370 号、芜县字第 2013006762 号(该房产 2014 年抵押借款还清后,抵押合同撤销),抵押时间为 2015 年 2 月 28 日至 2020 年 2 月 28 日,土地使用权证号芜国用(2015)第 000053,抵押时间为 2015 年 2 月 28 日至 2018 年 2 月 28 日;(4) 200 万元借款是公司向扬子农村商业银行借款,由芜湖永裕汽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提供净值 657 万的设备抵押,由芜湖禾丰离合器有限公司、郑志勋、郑佳敏、许道生、谢素琴提供保证。

2、截止 2016 年 4 月 30 日,短期借款明细: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利率	2016 年 4 月 30 日	
					外币金额	人民币金额
徽商银行芜湖县支行	2015-06-26	2016-06-26	RMB	基准利率上浮 30%	-	5,000,000.00
徽商银行芜湖县支行	2015-09-18	2016-06-18	RMB	基准利率上浮 15%	-	5,000,000.00
芜湖津盛农村商业银行	2015-12-11	2016-12-11	RMB	6.525%	-	7,000,000.00
中国工商银行芜湖县支行	2015-09-28	2016-09-28	RMB	基准利率加浮动幅度(加 97 个基点)	-	4,150,000.00
兴业银行芜湖支行	2015-12-17	2016-12-17	RMB	基准利率 +1.355%	-	1,000,000.00
兴业银行芜湖支行	2015-12-01	2016-12-01	RMB	基准利率 +0.485%	-	1,000,000.00
浦发银行芜湖县支行	2015-12-17	2016-12-17	RMB	基准利率上浮 25%	-	5,000,000.00
中国工商银行芜湖县支行	2015-09-06	2016-09-06	RMB	基准利率加浮动幅度(加 189 个基点)	-	5,000,000.00
中国工商银行芜湖县支行	2016-03-03	2017-03-03	RMB	基准利率加浮动幅度(加 92 个基点)	-	4,500,000.00
浦发银行芜湖县支行	2016-01-20	2017-01-19	RMB	基准利率 +111.750000BPS	-	7,000,000.00
徽商银行芜湖县支行	2016-03-08	2017-03-08	RMB	5.655%	-	8,000,000.00
扬子银行芜湖支行	2016-01-18	2016-07-17	RMB	6.96%	-	2,000,000.00

合计					54,650,000.00
----	--	--	--	--	---------------

期末无已到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期末短期借款无展期情况。

（二）应付票据

种类	2016年4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8,000,000.00	13,200,000.00	25,700,000.00
合计	8,000,000.00	13,200,000.00	25,700,000.00

注：2014年12月31日应付票据保证金为1,470万元，由其他货币资金保证金构成，其中其他货币资金1,100万元作保证金比例为50%，其余其他货币资金370万元作保证金比例为100%。

2015年12月31日应付票据保证金为820万元，由其他货币资金保证金构成，其中其他货币资金500万元作保证金比例为50%，其余其他货币资金320万元作保证金比例为100%。

2016年4月30日应付票据保证金为500万元，由其他货币资金保证金构成，其中其他货币资金300万元作保证金比例为50%，其余其他货币资金200万元作保证金比例为100%。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无真实交易背景的票据转让行为，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贴现时间	贴现单位	被贴现单位	贴现金额（元）	贴现费用（元）	是否已到期解付
1	2014年	永裕有限	芜湖中兴铸造材料有限公司	2,000,000.00	67,800.00	已到期解付
2	2014年	永裕有限	芜湖禾丰离合器有限公司	2,000,000.00	53,800.00	已到期解付
3	2014年	永裕有限	芜湖禾丰离合器有限公司	3,000,000.00	78,000.00	已到期解付
4	2014年	永裕有限	芜湖禾丰离合器有限公司	5,000,000.00	133,000.00	已到期解付
5	2014年	永裕有限	芜湖禾丰离合器有限公司	3,500,000.00	108,500.00	已到期解付
6	2014年	永裕有限	芜湖中兴铸造材料有限公司	6,000,000.00	207,000.00	已到期解付
7	2014年	永裕有限	芜湖同丰铝配件有限公司	6,000,000.00	201,000.00	已到期解付
8	2014年	永裕有限	芜湖同丰铝配件有限公司	6,000,000.00	198,000.00	已到期解付
9	2014年	永裕有限	芜湖禾丰离合器有限公司	6,000,000.00	185,000.00	已到期解付

10	2014年	永裕有限	芜湖禾丰离合器有限公司	6,000,000.00	175,200.00	已到期解付
11	2014年	永裕有限	芜湖禾丰离合器有限公司	5,000,000.00	145,000.00	已到期解付
12	2014年	永裕有限	芜湖禾丰离合器有限公司	5,000,000.00	145,000.00	已到期解付
13	2014年	永裕有限	芜湖航天汽车连杆有限公司	3,500,000.00	101,500.00	已到期解付
14	2014年	永裕有限	芜湖航天汽车连杆有限公司	6,500,000.00	187,200.00	已到期解付
	2014年合计			65,500,000.00	1,986,000.00	
15	2015年	永裕有限	芜湖禾丰离合器有限公司	8,000,000.00	223,200.00	已到期解付
16	2015年	永裕有限	芜湖禾丰离合器有限公司	900,000.00	20,700.00	已到期解付
17	2015年	永裕有限	芜湖禾丰离合器有限公司	6,000,000.00	142,448.00	已到期解付
18	2015年	永裕有限	芜湖禾丰离合器有限公司	4,000,000.00	94,400.00	已到期解付
	2015年合计			18,900,000.00	480,748.00	

公司在报告期内发生的无真实交易背景的票据背书转让行为，系在民营企业融资困难的情况下，为了解决资金压力而形成的，所融通的资金均用于正常生产经营周转，并未用于其他用途，并非以不正当方式占有或骗取银行或其他第三方资金为目的。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上述所有无真实交易背景的票据均已到期解付，公司未收到任何权利主张，公司未因上述行为给任何权利人造成实际损失，不存在任何纠纷及潜在纠纷。**2014年、2015年和2016年1-4月无真实交易背景票据占当期票据总额的比例分别为96.75%，77.78%，0.00%。**

为规范股份公司票据的使用，股份公司采取了如下措施：股份公司制定并完善了《财务管理制度》，股份公司出具了《关于规范使用票据的承诺》，承诺：“今后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票据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规范使用票据，杜绝发生任何不规范使用票据的行为。”

股份公司实际控制人郑志勋出具《关于规范使用票据的承诺》，承诺：“1. 本人未从公司不规范开具票据行为之中谋求个人利益； 2. 公司不规范开具的票据均及时履行了相关票据义务，不存在逾期票据及欠息情况，亦不存在纠纷的情形；

3. 公司不规范开具票据的行为，未发生损害公司以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的情形；
 4. 公司不规范开具票据的行为，未受到有关部门的任何处罚。若有关部门予以处罚，则相应罚金及公司相关损失均由本人承担；
 5. 今后公司规范票据管理，确保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票据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规范票据开具行为，杜绝发生任何违反票据管理等法律法规的行为。”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未再发生无真实交易背景票据的情形，规范措施有效。

永裕有限不规范使用票据的行为虽然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票据法》第十条之规定：“票据的签发、取得和转让，应当遵守诚实信用的原则，具有真实的交易关系和债权债务关系。票据的取得，必须给付对价，即应当给付票据双方当事人认可的相对应的代价”，但其目的是为了实现在公司正常的融资需求，所融通的资金均用于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未用于其他用途。公司在承兑汇票开具前已按照承兑协议向出票行存入全额保证金或提供足额担保，因此银行不会因该等不规范使用票据的行为受到任何损失。公司的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未从中取得任何个人利益，不存在票据欺诈行为，亦未因过往期间该等不规范使用票据的行为受到任何行政处罚。因此公司前述行为不构成重大违法违规、公司符合“合法规范经营”的挂牌条件。

公司 2014 年、2015 年以上票据贴现总额为 84,400,000.00 元，贴现费用总额为 2,466,748.00 元。若按照同期银行贷款利率 6.0% 计算出以上融资成本为 2,532,000.00 元，影响利润金额为 65,252.00 元，影响较小。

以上贴现单位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开具无真实交易背景的票据到上述单位，除进行贴现外，未作其他利益交换。

（三）应付账款

1、应付账款按账龄列示如下：

账龄	2016 年 4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15,719,053.91	87.48	19,078,261.23	87.86	27,328,018.92	74.73
1-2 年	1,590,547.45	8.85	1,912,654.71	8.81	8,597,586.64	23.51

账龄	2016年4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2-3年	613,165.77	3.41	677,806.87	3.12	106,153.00	0.29
3-4年	1,720.01	0.01	7,400.00	0.04	36,797.57	0.10
4-5年	8,117.56	0.05	2,437.57	0.01	19,277.00	0.05
5年以上	35,275.00	0.20	35,275.00	0.16	481,082.00	1.32
合计	17,967,879.70	100.00	21,713,835.38	100.00	36,568,915.13	100.00

应付账款主要核算的是公司采购材料款项。截至2014年12月31日、2015年12月31日、2016年4月30日，公司应付账款余额分别为36,568,915.13元、21,713,835.38元、17,967,879.70元，余额逐渐降低，主要是由于公司前两年因资金周转困难，存在压供应商货款的情况，随着公司资金状况越来越好，付货款也越来越及时。

2、应付账款余额前五名单位如下：

(1) 截至2016年4月30日，应付账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款项性质	占应付账款总额比例(%)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浙江万泰铝业有限公司	2,319,777.72	1年以内	材料款	12.91	否
象山新锐模具有限公司	1,545,960.00	1年以内、1-2年	材料款	8.60	否
南京云海特种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1,463,034.49	1年以内	材料款	8.14	否
芜湖中兴铸造材料有限公司	1,003,702.83	1年以内	材料款	5.59	否
安徽金亿合金新材料有限公司(安徽桐城)	987,152.25	1年以内	材料款	5.49	否
合计	7,319,627.29	-	-	40.73	-

(2) 截至2015年12月31日，应付账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款项性质	占应付账款总额比例(%)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浙江万泰铝业有限公司	3,490,963.73	1年以内	材料款	16.08	否
象山新锐模具有限公司	2,507,000.00	1年以内、1-2年	材料款	11.55	否

		年			
南京云海特种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1,969,735.18	1年以内	材料款	9.07	否
芜湖县中兴铸造材料有限公司	1,322,900.00	1年以内	材料款	6.09	否
上海广凌气门座有限公司	1,184,624.00	1年以内	材料款	5.46	否
合计	10,475,222.91	-	-	48.25	-

(3)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账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款项性质	占应付账款总额比例 (%)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上海一悦金属有限公司	6,783,114.60	1-2 年	材料款	18.55	否
浙江万泰铝业有限公司	5,188,797.14	1 年以内	材料款	14.19	否
重庆汇程铝业有限公司	2,901,003.23	1 年以内	材料款	7.93	否
象山新锐模具有限公司	2,329,000.00	1 年以内,1-2 年	材料款	6.37	否
芜湖县中兴铸造材料有限公司	2,092,960.00	1 年以内	材料款	5.72	否
合计	19,294,874.97	-	-	52.76	-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无应付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四) 预收款项

1、预收款项按账龄列示如下：

账龄	2016 年 4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1,675,105.01	92.19	1,988,590.70	89.19	2,871,904.49	88.02
1-2 年	71,415.44	3.94	170,576.68	7.65	379,400.96	11.63
2-3 年	70,400.00	3.87	70,400.00	3.16	7,706.40	0.23
3-4 年	-	-	-	-	3,870.00	0.12
4-5 年	-	-	-	-	-	-

5 年以上	-	-	-	-	-	-
合计	1,816,920.45	100.00	2,229,567.38	100.00	3,262,881.85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预收款项期末余额均为客户根据协议约定向公司预付的货款。2015 年预收账款余额较 2014 年降低了 31.67%，主要是由于 2015 年公司终止了一些毛利率较低的客户合作，预收货款相应减少。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无预收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2、预收款项余额前五名单位如下：

(1) 截止 2016 年 4 月 30 日，预收账款前五名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款项性质	占预收款项总额比例 (%)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台州市中马进出口有限公司	196,500.00	1 年以内	货款	10.82	否
北京汇泽欣隆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57,000.00	1 年以内	货款	8.64	否
宁波江东极前贸易公司	153,660.00	1 年以内	货款	8.46	否
上海绰美实业有限公司	130,220.00	1 年以内	货款	7.17	否
梅施汽车零部件（上海）有限公司	125,460.59	1 年以内	货款	6.91	否
合计	762,840.59	-	-	42.00	-

(2)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预收账款前五名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欠款原因	占预收款项总额比例 (%)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TARANTO SAN JUAN S.A. 蒂亚戈	259,625.22	1 年以内	未结算	11.64	否
青岛奥特汽车配件进出口有限公司	168,000.00	1 年以内	未结算	7.54	否
DEMIROREN OTOMOTIV A.S. 德米洛	129,872.00	1 年以内、1-2 年	未结算	5.82	否
二麒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124,600.00	1 年以内	未结算	5.59	否
瑞兮机械工程（上海）有限公司	121,232.00	1 年以内	未结算	5.44	否

合计	803,329.22	-	-	36.03	-
----	------------	---	---	-------	---

(3) 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预收账款前五名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欠款原因	占预收款项总额比例 (%)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上海华邦进出口有限公司	449,000.00	1 年以内	未结算	13.76	否
DELTAMIX INTERNATIONAL CO.,LTD 德塔米克斯	438,741.90	1 年以内、1-2 年	未结算	13.45	否
安徽江淮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263,249.65	1 年以内	未结算	8.07	否
玉环昌裕贸易有限公司	134,880.00	1 年以内	未结算	4.13	否
MOTIVE COMPONENTS CO., LTD 英国比尔	112,166.01	1 年以内	未结算	3.44	否
合计	1,398,037.56	-	-	42.85	-

(五) 应付职工薪酬

1、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6 年 4 月 30 日
一、短期薪酬	1,158,758.00	4,364,902.80	4,058,393.80	1,465,267.00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158,758.00	4,296,891.00	3,990,382.00	1,465,267.00
职工福利费	-	40,135.00	40,135.00	-
社会保险费	-	27,876.80	27,876.80	-
其中: 医疗保险费	-	22,649.90	22,649.90	-
工伤保险费	-	3,484.60	3,484.60	-
生育保险费	-	1,742.30	1,742.30	-
住房公积金	-	-	-	-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	-	-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74,918.90	74,918.90	-
其中: 基本养老保险费	-	69,692.00	69,692.00	-
失业保险费	-	5,226.90	5,226.90	-
三、辞退福利	-	-	-	-
四、其他	-	-	-	-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6年4月30日
合计	1,158,758.00	4,439,821.70	4,133,312.70	1,465,267.00

续：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5年12月31日
一、短期薪酬	2,312,424.50	13,535,266.49	14,688,932.99	1,158,758.00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312,424.50	13,338,165.50	14,491,832.00	1,158,758.00
职工福利费	-	151,693.99	151,693.99	-
社会保险费	-	45,407.00	45,407.00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34,575.45	34,575.45	-
工伤保险费	-	4,265.40	4,265.40	-
生育保险费	-	6,566.15	6,566.15	-
住房公积金	-	-	-	-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	-	-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112,784.10	112,784.10	-
其中：基本养老保险费	-	106,386.00	106,386.00	-
失业保险费	-	6,398.10	6,398.10	-
三、辞退福利	-	-	-	-
四、其他	-	-	-	-
合计	2,312,424.50	13,648,050.59	14,801,717.09	1,158,758.00

报告期内，应付职工薪酬主要系公司于12月份计提的工资、奖金、津贴尚未发放所致，公司不存在拖欠职工薪酬的情况。2015年末应付职工薪酬较2014年末大幅降低，主要是由于公司为提高生产效率在年中精简了一部分生产人员，相应人员工资总额也降低了。

（六）应交税费

税种	2016年4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营业税	780.10	780.10	-
增值税	-0.20	104,961.91	-
城市维护建设税	673.82	8,152.93	27,530.76
教育费附加	404.27	4,891.75	16,518.45
地方教育费附加	269.53	3,261.17	11,012.30
房产税	-	33,574.83	33,574.83
土地使用税	-	210,000.00	210,000.00
企业所得税	1,169,170.35	681,774.19	-26,587.02
个人所得税	45,492.46	19,090.67	-
其他	7,423.65	9,299.60	13,644.06
合计	1,224,213.98	1,075,787.15	285,693.38

(七) 其他应付款

1、其他应付款按账龄列示如下：

账龄	2016年4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9,040,490.53	99.78	9,874,247.36	82.99	20,029,362.42	80.48
1-2年	20,000.00	0.22	2,022,000.00	16.99	4,787,903.90	19.24
2-3年	-	-	2,650.00	0.02	58,224.00	0.23
3-4年	-	-	-	-	13,358.56	0.05
合计	9,060,490.53	100.00	11,898,897.36	100.00	24,888,848.88	100.00

2016年4月30日，其他应付款中无应付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2015年12月31日，其他应付款中无应付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2014年12月31日，其他应付款中应付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为应付郑志勋7,897,724.71元，应付公司监事彭荣水款项为4,243,700.00元。

2、其他应付款前五名情况：

(1) 截止2016年4月30日，其他应付款前五名情况

单位名称	2016年4月30日	占总额比例(%)	其他应付款性质或内容	是否为关联方
------	------------	----------	------------	--------

单位名称	2016年4月30日	占总额比例(%)	其他应付款性质或内容	是否为关联方
谈翎	5,000,000.00	55.18	借款	否
陈丽贞	2,022,306.00	22.32	借款	是
芜湖县金融工作办公室	1,200,000.00	13.24	暂收款	否
芜湖玉泰汽车制动有限公司	310,000.00	3.42	往来款	否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	160,000.00	1.77	中介费	否
合计	8,692,306.00	95.93	-	-

(2)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前五名情况

单位名称	2015年12月31日	占总额比例(%)	其他应付款性质或内容	是否为关联方
陈丽贞	7,000,000.00	58.83	借款	是
谈翎	4,000,000.00	33.62	借款	否
芜湖玉泰汽车制动有限公司	310,000.00	2.61	往来款	否
安徽瑞泰物流有限公司	139,533.00	1.17	物流费	否
芜湖县医疗保险管理中心	70,232.56	0.59	社保	否
合计	11,519,765.56	96.82	-	-

(3) 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前五名情况：

单位名称	2014年12月31日	占总额比例(%)	其他应付款性质或内容	是否为关联方
陈丽贞	9,000,000.00	36.16	借款	是
郑志勋	7,897,724.71	31.73	往来款	是
彭荣水	4,243,700.00	17.05	往来款	是
芜湖中升汽车转向节制造有限公司	1,000,000.00	4.02	往来款	否
陈颖	1,000,000.00	4.02	往来款	否
合计	23,141,424.71	92.98	-	-

公司与谈翎签订借款合同，借款金额 500 万，借款期限自 2015 年 11 月 18 日起至 2017 年 11 月 17 日止，经双方约定借款利息采用固定利息形式，年利息率为 7.2%，按月支付。已发生借款利息已计入财务费用。

公司与陈丽贞签订借款合同，合同约定借款最高金额 1,000 万，借款期限自 2016 年 2 月 01 日起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陈丽贞为公司控股股东郑志勋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经双方约定本借款按照银行同期贷款利息计算。

（八）长期应付款

项目	2016 年 4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擎天融资租赁（天津）有限公司	277,920.02	785,026.82	2,209,148.83
欧力士融资租赁(中国)有限公司	-	-	2,288,474.25
恒信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	-	2,163,854.44
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	-	1,353,758.46
合计	277,920.02	785,026.82	8,015,235.98

期末长期应付款余额主要是因融资租赁产生。截止本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合同情况如下：2013 年 9 月 12 日，与擎天融资租赁（天津）有限公司签订了编号为 SFL-201309-031DR 的融资租赁合同，以融资租赁的方式租入一批设备，租赁开始日为 2013 年 9 月 12 日，租赁期 36 个月。一揽子合同规定：固定资产购买总价款 5,557,062.00 元，其中固定资产价值 4,749,625.68 元，固定资产进项税额 807,436.32 元。融资租赁保证金 380,100.00 元，未确认融资费用 790,620.74。合同确定租赁开始日首次付款 1,756,062.00，剩余为应付融资租赁款总额为 4,971,720.74 元。本期摊销未确认融资费用 38,074.81 元（不含税金额 32,542.56 元），累计摊销未确认融资费用 771,266.99 元，本期支付租金 545,181.61 元，累计支付租金 4,294,346.97 元，期末扣除保证金后长期应付款为 297,273.77 元，未确认融资费用余额 19,353.75 元，长期应付款净额为 277,920.02 元。

九、报告期股东权益情况

（一）股本

1、各期股本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2016年4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郑志勋	23,400,000.00	23,400,000.00	8,400,000.00
郑佳敏	8,900,000.00	8,900,000.00	3,600,000.00
芜湖佳荣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500,000.00	3,500,000.00	-
姚盛良	300,000.00	300,000.00	-
庄益锋	125,000.00	125,000.00	-
彭庆	125,000.00	125,000.00	-
叶观明	110,000.00	110,000.00	-
吕卫平	100,000.00	100,000.00	-
周华和	100,000.00	100,000.00	-
合计	36,660,000.00	36,660,000.00	12,000,000.00

2、2016年1-4月股本变动情况

项目	2016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4月30日
郑志勋	23,400,000.00	-	-	23,400,000.00
郑佳敏	8,900,000.00	-	-	8,900,000.00
芜湖佳荣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500,000.00	-	-	3,500,000.00
姚盛良	300,000.00	-	-	300,000.00
庄益锋	125,000.00	-	-	125,000.00
彭庆	125,000.00	-	-	125,000.00
叶观明	110,000.00	-	-	110,000.00
吕卫平	100,000.00	-	-	100,000.00
周华和	100,000.00	-	-	100,000.00
合计	36,660,000.00	-	-	36,660,000.00

3、2015年度股本变动情况

项目	2015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12月31日
郑志勋	8,400,000.00	15,000,000.00	-	23,400,000.00
郑佳敏	3,600,000.00	5,300,000.00	-	8,900,000.00
芜湖佳荣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3,500,000.00	-	3,500,000.00
姚盛良	-	300,000.00	-	300,000.00
庄益锋	-	125,000.00	-	125,000.00
彭庆	-	125,000.00	-	125,000.00
叶观明	-	110,000.00	-	110,000.00

吕卫平	-	100,000.00	-	100,000.00
周华和	-	100,000.00	-	100,000.00
合计	12,000,000.00	24,660,000.00	-	36,660,000.00

(二) 盈余公积

项目	2016年4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法定盈余公积	381,133.06	71,508.00	137,319.11
合计	381,133.06	71,508.00	137,319.11

2016年1-4月盈余公积变动情况

项目	2016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4月30日
法定盈余公积	71,508.00	309,625.06	-	381,133.06
合计	71,508.00	309,625.06	-	381,133.06

2015年盈余公积变动情况

项目	2015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12月31日
法定盈余公积	137,319.11	422,279.69	488,090.80	71,508.00
合计	137,319.11	422,279.69	488,090.80	71,508.00

(三) 资本公积

项目	2016年4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资本公积	3,645,036.04	3,645,036.04	-
合计	3,645,036.04	3,645,036.04	-

2016年1-4月资本公积变动情况

项目	2016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4月30日
资本公积	3,645,036.04	-	-	3,645,036.04
合计	3,645,036.04	-	-	3,645,036.04

2015年度资本公积变动情况

项目	2015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12月31日
资本公积	-	3,645,036.04	-	3,645,036.04
合计	-	3,645,036.04	-	3,645,036.04

资本公积变动的具体情况：2015年12月23日，公司召开股东会，会议同意

芜湖永裕汽车工业有限公司企业类型由有限公司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一致同意以芜湖永裕汽车工业有限公司截止 2015 年 11 月 30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 40,305,036.04 元为基础，按原出资比例进行折股，按照 1.09942815: 1 的比例折合成股份公司的股本，共计 3,666.00 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剩余 3,645,036.04 元计入股份公司的资本公积。

(四) 未分配利润

项目	2016 年 4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期初未分配利润	643,571.99	-1,127,754.36	-3,154,506.21
加：本期净利润	3,096,250.61	5,350,551.28	2,026,751.85
可供分配的利润	3,739,822.60	4,222,796.92	-1,127,754.36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	-
应付普通股股利	-	-	-
股改转入资本溢价	-	3,156,945.24	-
其他利润分配	-	-	-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09,625.06	422,279.69	-
期末未分配利润	3,430,197.54	643,571.99	-1,127,754.36

十、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往来、关联方交易

根据《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相关规定，本公司报告期内主要关联方情况如下：

(一) 关联方及关联关系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序号	关联方名称/姓名	与本公司关系	持股比例
1	郑志勋	实际控制人	63.84%

2、非控股股东

序号	关联方名称/姓名	与本公司关系	持股比例
1	郑佳敏	非控股股东	24.28%

序号	关联方名称/姓名	与本公司关系	持股比例
2	芜湖佳荣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非控股股东	9.55%

3、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序号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1	郑志新	实际控制人的弟弟
2	陈丽贞	实际控制人的表妹
3	庄益芬	公司高管庄益锋之妹、股东郑佳敏母亲

4、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详见“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七、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5、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的企业

序号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1	台州永裕工业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的弟弟所控制的企业
2	上海远烽贸易有限公司	监事姚盛良控制的企业

6、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或者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企业

具体详见本转让说明书“第三节公司治理/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兼职情况”。

7、公司关联方在主要客户或供应商持股情况

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人员及其他主要关联方，未在本公司前五大客户和供应商中占有权益。

（二）关联交易

1、经常性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本公司支付给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税前）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4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总金额	312,693.00	548,782.00	506,349.00
各金额区间人数(人)	-	-	-
其中:20万元以上(含本数)	-	-	-
15~20万元	-	-	-
10~15万元	-	-	-
10万元以下	10.00	10.00	10.00

报告期内,公司无采购商品、接受劳务的关联方交易。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方交易。

2、偶发性关联交易

关联方为公司提供担保情况:

借款人	担保人	担保合同编号	担保额度(万元)	担保期限	担保类型
芜湖永裕汽车工业有限公司	郑志勋	0130700250-2014年芜县(保)字00023号	300	2014.11.26--2015.9.26	信用保证
芜湖永裕汽车工业有限公司	郑志勋	0130700250-2015年芜县(保)字0022号	347	2015.3.24--2016.3.24	连带责任保证
芜湖永裕汽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郑志勋	0130700250-2015年芜县(保)字0022号	415	2015.9.29--2016.9.29	连带责任保证
芜湖永裕汽车工业有限公司	郑志勋	中小2015个保字1206号	700	2015.12.16--2016.12.16	连带责任保证
芜湖永裕汽车工业有限公司	郑志勋、郑佳敏	芜2015688授001A1郑志勋/芜2015688授001A2郑佳敏	100	2015.12.1--2016.12.1	连带责任保证
芜湖永裕汽车工业有限公司	郑志勋、郑佳敏		100	2015.12.17--2016.12.17	连带责任保证
芜湖永裕汽车工业有限公司	郑志勋	ZB8001201500000454	500	2015.12.17--2016.12.17	连带责任保证

芜湖永裕汽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郑志勋、郑佳敏	340208750520160000244 郑志勋 /340208750520160000245 郑佳敏	200	2016. 1. 18-2016. 7. 18	连带责任保证
----------------	---------	---	-----	-------------------------	--------

1、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300 万元借款是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借款，由芜湖禾丰离合器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同时郑志勋个人提供信用保证。

2、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1）保证借款 347 万元、415 万元，是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借款，由郑志勋提供信用保证，由芜湖县中小企业融资担保公司提供担保；（2）保证借款 700 万元，是公司向津盛银行借款，由芜湖县中小企业融资担保公司提供担保，由郑志勋为芜湖县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担保提供反担保保证；（3）保证借款 200 万元，是公司向兴业银行芜湖分行借款，由合肥江淮汽车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由郑志勋、郑佳敏提供个人保证，并且由股东郑志勋个人承担连带责任担保向合肥江淮汽车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4）保证借款 500 万，是公司向浦发银行芜湖县支行借款，由芜湖县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由郑志勋提供个人保证，并且由郑志勋为芜湖县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担保提供反担保保证。

3、截止 2016 年 4 月 30 日：（1）保证借款 415 万元，是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借款，由郑志勋提供信用保证，由芜湖县中小企业融资担保公司提供担保；（2）保证借款 700 万元，是公司向津盛银行借款，由芜湖县中小企业融资担保公司提供担保，由郑志勋为芜湖县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担保提供反担保保证；（3）保证借款 200 万元，是公司向兴业银行芜湖分行借款，由合肥江淮汽车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由郑志勋、郑佳敏提供个人保证，并且由股东郑志勋个人承担连带责任担保向合肥江淮汽车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4）保证借款 500 万，是公司向浦发银行芜湖县支行借款，由芜湖县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由郑志勋提供个人保证，并且由郑志勋为芜湖县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担保提供反担保保证；（5）抵押借款 200 万元由公司向扬子农村商业银行借款，由芜湖永裕汽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提供净值 657 万元的设备抵押,其中由郑志勋、郑佳敏、许道生、谢素琴提供个人保证，芜湖禾丰离合器有限公司提供保证。

3、关联方资金拆借

关联方名称	2016年1-4月	
	本期拆入金额	本期归还金额
郑志勋	-	-
彭荣水	-	-
陈丽贞	2,000,000.00	7,000,000.00
合计	2,000,000.00	7,000,000.00

续:

关联方名称	2015年度	
	本期拆入金额	本期归还金额
郑志勋	9,384,140.65	17,281,865.36
彭荣水	6,526,800.00	10,770,500.00
陈丽贞	-	2,000,000.00
合计	15,910,940.65	30,052,365.36

关联方名称	2015年度	
	本期拆出金额	本期收回金额
周华和	-	60,000.00
合计	-	60,000.00

续:

关联方名称	2014年度	
	本期拆入金额	本期归还金额
郑志勋	15,707,704.86	12,335,000.00
彭荣水	13,604,000.00	12,133,000.00
陈丽贞	9,000,000.00	
合计	38,311,704.86	24,468,000.00

关联方名称	2014年度	
	本期拆出金额	本期收回金额
周华和	60,000.00	-
合计	60,000.00	-

报告期内涉及资金拆借的关联方主要有总经理郑志勋、郑志勋表妹陈丽贞、公司董事周华和及公司监事彭荣水，其中周华和借款全部是备用金，且在2015年12月31日已无余额，公司欠陈丽贞的借款已补充借款协议：借款金额900万，借

款期限自 2014 年 10 月 08 日起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经双方约定从 2016 年 2 月起开始按照同期银行贷款利率支付利息。郑志勋和彭荣水分别为公司高管和监事，公司向其拆借资金主要用于临时周转，由于每次拆入和归还的间隔时间较短，未签订借款协议，也未收取利息，且在 2015 年 12 月 31 日前已清理完毕。以上资金拆借均用于公司生产经营，不属于商业行为。

报告期初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资金往来，主要是公司向关联方拆借资金和归还资金，以及备用金往来。

4、关联方往来款项余额

其他应收款

关联方名称	2016 年 4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周华和	-	-	60,000.00
合计	-	-	60,000.00

其他应付款

关联方名称	2016 年 4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郑志勋		-	7,897,724.71
彭荣水		-	4,243,700.00
陈丽贞	2,022,306.00	7,000,000.00	9,000,000.00
合计	2,022,306.00	7,000,000.00	21,141,424.71

公司与陈丽贞签订借款合同，借款金额 900 万，借款期限自 2014 年 10 月 08 日起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2015 年已提前归还 200 万，2016 年归还 700 万后借入 200 万，经双方约定从 2016 年 2 月起开始按照同期银行贷款利率支付利息。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从关联方拆入资金和归还较为频繁，且金额不能一一对应，公司采用先进先出的原则测算了关联方未收取的资金占用费，其中 2014 年测算的利息费用为 759,347.51 元，占当期净利润的比例为 37.47%，2015 年测算的利息费用为 907,225.51 元，占当期净利润的比例为 16.96%。

（三）关联交易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的影响

报告期，公司的关联交易主要是关联方的资金往来。公司关联方之间的资金往来，主要是日常经营需要，虽发生额较大但借款时间较短，公司资金并未被关

关联方占用。上述关联交易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业绩未构成重大影响。

（四）关联方交易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和定价机制及执行情况

1、关联交易的决策制度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在日常经营活动中尽量减少和避免关联交易，并将关联交易的数量和对经营成果的影响降至最小程度，并分别在《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中明确了关联交易的决策权力和程序。公司通过严格执行关联交易基本原则、决策程序、回避制度、信息披露等措施来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

2、关联交易决策程序执行情况

有限公司未就关联方交易决策程序作出特殊规定。股份公司成立后，不仅在公司章程、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的议事规则中对关联方交易进行了规定，而且专门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完善了关联方交易的决策程序，严格规范关联交易行为。

（五）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措施

为了规范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维护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保证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的公允、合理，明确关联交易相应的决策权限和决策程序。公司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已在其《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及《关联交易管理办法》中规定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在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制度及其他公允决策程序，且有关议事规则及决策制度已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时，公司出具了《关于关联交易的声明与承诺》，公司股东均出具了关于避免关联交易的承诺。

公司管理层将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规定，在未来的关联交易实践中严格履行相关的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批程序、规范操作，减少或避免不必要的关联交易。同时，公司进一步强化监督机制，充分发挥监事会的监督职能，防止公司在控股股东的操纵下做出不利于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关联交易行为。

十一、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一）期后事项

截止本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无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二）或有事项

2014年5月31日，芜湖玉泰汽车制动有限公司向芜湖泰寿村镇银行贷款300万元，贷款期限自2014年5月31日至2017年5月9日。由芜湖永裕汽车工业有限公司和芜湖德孚转向系统有限公司为其提供担保。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贷款余额200万元。

截止本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三）承诺事项

截止本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无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四）其他重要事项

截止本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无应披露未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二、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2015年12月23日，中水致远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评估资格证书）采用资产基础法对本公司股份制整体改制涉及的全部资产及负债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芜湖永裕汽车工业有限公司拟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项目》（中水致远评报字[2015]第2577号）。在评估基准日2015年11月30日持续经营前提下，采用资产基础法评估后的公司总资产为16,046.66万元，总负债为10,055.44万元，净资产为5,991.22万元，增值为1,960.72万元，增值率48.65%。

资产评估结构汇总表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A	B	C=B-A	D=C/A×100%

1	流动资产	5,312.80	5,467.44	154.64	2.91
2	非流动资产	8,773.14	10,579.22	1,806.08	20.59
3	其中：固定资产	8,496.79	9,433.55	936.76	11.02
4	无形资产	244.65	1,128.79	884.14	361.39
5	长期待摊费用	14.82	-	-14.82	-100.00
6	递延所得税资产	16.88	16.88	-	-
7	资产总计	14,085.94	16,046.66	1,960.72	13.92
8	流动负债	9,948.81	9,948.81	-	-
9	非流动负债	106.63	106.63	-	-
10	负债合计	10,055.44	10,055.44	-	-
11	净资产（所有者权益）	4,030.50	5,991.22	1,960.72	48.65

十三、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政策、利润分配情况以及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一）股利分配的一般政策

《公司章程》规定：公司应当实行积极的利润分配政策，重视对股东的合理投资回报，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同时兼顾公司的长远利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及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并坚持如下原则：

- 1、按法定顺序分配的原则；
- 2、存在未弥补亏损不得分配的原则；
- 3、公司充分考虑对投资者的回报，每年按当年实现的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的规定比例向股东分配股利；
- 4、公司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方式。

（二）公司最近两年的利润分配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未进行股利分配。

（三）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未来将参照《证券法》、《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相关业务规定和细则中有关股利分配的规定进行分红，具体如下所示：

“第一百五十一条公司利润分配政策：

（一）利润分配的形式：

公司利润分配可采取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在有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可以进行中期利润分配。

(二) 实施现金分红时应同时满足的条件：

1、公司该年度或半年度实现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剩余的可分配利润）为正值、且资产负债率小于 70%，实施现金分红不会影响公司后续持续经营；

2、审计机构对公司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3、公司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募集资金项目除外）。

上述所称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是指：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建筑物的累计支出达到或者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30%。

(三) 现金分红的比例及时间间隔：

在满足现金分红条件、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公司原则上每年度进行一次现金分红，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0%。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的盈利状况及资金需求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公司应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在满足现金分红条件时，公司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

当年未分配的可分配利润可留待以后年度进行分配。

(四) 股票股利分配的具体条件：

公司在经营情况良好，并且董事会认为公司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时，可以在满足上述现金分红的条件下，提出股票股利分配预案。

(五) 利润分配的决策机制与程序：

公司每年利润分配预案由公司管理层、董事会结合公司章程的规定、盈利情况、资金需求和股东回报规划提出、拟定，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批准。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时，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包括但不限于电话、传真、邮箱、互动平台等），

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六) 利润分配信息披露机制：

公司应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在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利润分配方案，尤其是现金分红事项的制定及执行情况，说明是否符合本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现金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发表意见和诉求的机会，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是否得到充分维护等。

如公司当年盈利且满足现金分红条件，但董事会未作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司应当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原因，还应说明未用于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和使用计划，并由监事会发表意见。

(七) 利润分配政策的变更：

若遇到战争、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或者公司外部经营环境变化并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或公司自身经营环境发生变化时，公司可对利润分配政策进行调整。公司调整利润分配政策应由董事会做出专题论述，详细论证调整理由，形成书面论证报告后提交股东大会特别决议通过。审议利润分配政策变更事项时，公司应当为股东提供通讯方式以方便中小股东参与表决。

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十四、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

十五、风险因素

(一) 汽车行业波动导致的风险

公司所处的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业的景气度取决于下游汽车行业的发展状况。而汽车行业受经济周期和国家政策的影响较大，汽车行业的波动会对本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较大影响。如果未来宏观经济出现周期性波动或者国家政策发生

转变导致汽车行业经营环境变化，公司将面临盈利能力受汽车行业波动影响的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加强产品研发，增强与主机厂的合作以及国内售后市场的合作，重点开发国内外优质供应商，提高产品的市场竞争力，并降低行业波动导致的经营风险。

(二) 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生产经营所需的主要原材料之一为铝合金锭，公司采购铝合金锭的价格主要参照上海长江有色金属网每日发布的铝合金锭价格指数。由于铝合金锭采购成本占公司总采购成本的比重超过 50%，且其采购价格随市场行情波动，若其价格长期稳定的上涨（或下跌），则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有限；若铝合金锭价格短期大幅度的上涨，则将在短期内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较大影响。

针对上述风险，一方面，公司将持续关注原材料价格的波动情况，降低原材料价格波动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另一方面，公司与上下游客户建立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通过及时的调整销售单价，将上游价格波动风险传导至下游。

(三) 业绩对政府补助依赖的风险

公司 2014 年度、2015 年度、2016 年 1-4 月分别获得政府补助资金 1,958,344.00 元、2,596,620.00 元、849,000.00 元，占当年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 96.62%、48.53%、27.42%。政府补助对公司报告期内的业绩有重大影响。未来，如公司无法保持技术的先进性而无力承担相应的科研项目，可能面临无法获取政府补助的风险，进而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不断加大研发的投入，以保持技术的先进性，同时，将积极进行市场拓展扩大销售并控制成本费用，增加公司自身的盈利能力，减少对政府补助的依赖。

(四) 偿债风险

公司 2014 年度、2015 年度、2016 年 1-4 月的流动比率分别为 0.44、0.56、0.56，速动比率分别为 0.30、0.33、0.25，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93.01%、72.51%、68.17%，流动比率、速动比率都偏低，资产负债率较高，存在一定的偿债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准备增加注册资本，增加股权融资的比例，同时加大市场拓展提高盈利能力增加自有资金以改善资本结构，降低公司偿债风险。

(五) 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公司 2014 年度、2015 年度、2016 年 1-4 月前五大客户合计销售额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比例为 36.37%、40.30%、34.65%。本公司对前五大客户的销售金额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较高，主要是由于公司遵循与优质客户长期、深度合作的发展理念，在发展过程中，不断根据客户需求研发新产品，增加供应产品的种类和数量，与客户形成持续、稳定的合作关系。在公司经营资源有限的情况下，形成了目前客户集中度较高，客户数量相对较少的局面。如果未来公司的重要客户发生流失或需求变动，将对本公司的收入和利润产生较大的影响。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与现有客户加强合作，不断提高服务质量，确保客户对公司现有产品采购量的稳定增长；公司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开发新产品，丰富公司产品类型，增加产品种类；公司积极拓展新客户，优化公司客户结构，增加产品销售。通过现有客户的稳定订单、新产品的开发及新客户的增长，逐步降低客户集中度相对较高对公司经营的不利的影响。

(六) 应收账款坏账风险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 4 月 30 日应收账款净额分别为 18,829,029.03 元、13,952,325.94、11,349,967.74 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11.95%、9.35%、8.19%，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重 19.37%、16.54%、42.09%。截至 2016 年 4 月 30 日，公司 93.63%的应收账款账龄在 1 年以内。虽然公司应收账款账龄较短，但是应收账款余额绝对金额较大。如果应收账款不能按期收回或发生坏账，将对公司经营业绩和生产经营将产生不利影响。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加强应收账款的管理，安排专人负责应收账款的管理和催收。另一方面，公司将偏重选择信誉度高的客户以减少应收账款的坏账风险。

(七) 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的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郑志勋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63.83%的股份，同时郑志勋还担任公司的董事长、总经理、法定代表人，能够对公司经营决策施加重大影响。若公司内部控制制度不能有效约束实际控制人的不当行为，将可能存在实际控制人利

用其强势地位对公司经营、人事、财务等施加重大不利影响，从而给公司的正常经营带来风险或侵害中小股东利益。

为应对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的可能，公司建立了“三会一层”的法人治理结构和相应的内部控制制度，并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不断对其进行完善，以保护中小股东利益。

（八）报告期内公司存在无真实交易背景的票据背书转让行为，具体情况如下：

贴现时间	贴现单位	被贴现单位	贴现金额 (元)	贴现费用 (元)	是否已到期解付
2014年	永裕有限	芜湖中兴铸造材料有限公司	8,000,000.00	274,800.00	已到期解付
2014年	永裕有限	芜湖禾丰离合器有限公司	35,500,000.00	1,023,500.00	已到期解付
2014年	永裕有限	芜湖同丰铝配件有限公司	12,000,000.00	399,000.00	已到期解付
2014年	永裕有限	芜湖航天汽车连杆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88,700.00	已到期解付
2014年合计			65,500,000.00	1,986,000.00	
2015年	永裕有限	芜湖禾丰离合器有限公司	18,900,000.00	480,748.00	已到期解付
2015年合计			18,900,000.00	480,748.00	

公司在报告期内发生的无真实交易背景的票据背书转让行为，系在民营企业融资困难的情况下，为了解决资金压力而形成的，所融通的资金均用于正常生产经营周转，并未用于其他用途，并非以不正当方式占有或骗取银行或其他第三方资金为目的。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上述所有无真实交易背景的票据均已到期解付，公司未收到任何权利主张，公司未因上述行为给任何权利人造成实际损失，不存在任何纠纷及潜在纠纷。

股份公司实际控制人郑志勋出具《关于规范使用票据的承诺》，承诺：“1. 本人未从公司不规范开具票据行为之中谋求个人利益； 2. 公司不规范开具的票据均及时履行了相关票据义务，不存在逾期票据及欠息情况，亦不存在纠纷的情形； 3. 公司不规范开具票据的行为，未发生损害公司以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的情形； 4. 公司不规范开具票据的行为，未受到有关部门的任何处罚。若有关部门予以处

罚，则相应罚金及公司相关损失均由本人承担；5. 今后公司规范票据管理，确保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票据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规范票据开具行为，杜绝发生任何违反票据管理等法律法规的行为。”

公司 2014 年、2015 年以上票据贴现总额为 84,400,000.00 元，贴现费用总额为 2,466,748.00 元。若按照同期银行贷款利率 6.0% 计算出以上融资成本为 2,532,000.00 元，影响利润金额为 65,252.00 元，影响较小。

针对公司报告期内所发生的不规范使用票据的行为，公司已通过建立和完善内控机制等一系列整改措施逐步规范此类行为，以确保该等情况不再发生。股份公司成立至今，公司没有新发生无真实交易背景的票据背书转让行为。

（九）主要经营性资产抵押风险

截止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的房产及对应的土地使用权已作为银行借款的抵押物，上述房产及土地使用权是公司的主要经营性资产。如果相关借款到期无法偿还，则上述抵押物可能被债权人处置，将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准备增加注册资本，增加股权融资的比例，同时加大市场拓展提高盈利能力增加自有资金以改善资本结构，降低公司偿债风险。

（十）对国家出口退税依赖较大的风险

报告期内，2014 年度、2015 年度、2016 年 1-4 月公司的出口退税金额分别为 6,705,363.11 元、4,191,509.24 元、479,049.46 元，占公司同期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 330.84%、78.34%、15.47%。出口退税金额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较大。目前，虽然公司在加大国内市场的开拓力度，外销收入占比逐步降低，但仍高于 50.00%。如果未来国家出口退税政策发生较大的变化或公司丧失享受出口退税的资格，将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状况产生较大的不利影响。

（十一）汇率风险

2015 年以来，人民币对美元汇率呈现大幅震荡，并随着美国经济的稳定和加息政策，市场上存在着人民币贬值预期，汇率波动可能进一步增加。公司 2014 年

度、2015 年度、2016 年 1-4 月出口产品销售收入分别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 69.73%、51.74%和 58.89%，尽管公司未来对出口业务的依赖会逐渐下降，但出口业务未来占销售收入的比重仍然较高，人民币走势对公司的收入和利润将产生影响。

公司将加强对国际金融市场汇率变动的分析，及时掌握外汇行情，在经营活动中加大与客户的价格及收款谈判力度，及时进行外汇结算和兑换，从而降低由于外汇变动给公司带来的不利影响。

（十二）出口地区政治经济政策风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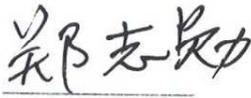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出口业务分布在 30 多个国家和地区，其中，大部分国家和地区政局稳定，经济政策开放透明，不存在恶意的国际竞争及贸易壁垒。公司出口产品主要为汽车铝合金气缸盖，属于充分市场竞争的领域，该类业务国际贸易中受单个出口国、地区政治和经济环境变化影响较小，但如果发生全球性经济危机，多数国家可能采取贸易壁垒和地方保护政策，可能对公司的境外业务的收入和收益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甚至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一定的影响。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增加研发投入，加强与国内主机厂的合作，从而逐步减少对境外销售的依赖；另外，公司将进一步调整客户结构，选择毛利较高、资质较好的客户进行合作，增加境外销售客户的稳定性和质量。

第五节有关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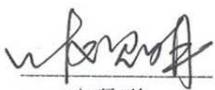
一、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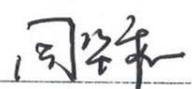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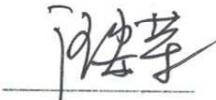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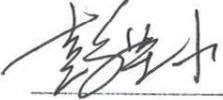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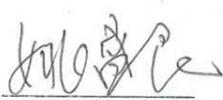
董事签名：

 郑志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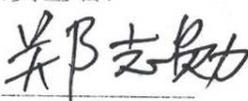
 王平

 庄益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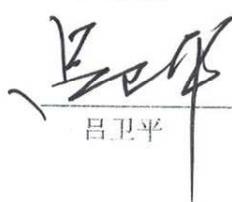
 彭庆

 叶观明

 吕卫平

 周华和

监事签名：

 汪安荣

 彭荣水

 姚盛良

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郑志勋

 庄益锋

 彭庆

 吕卫平

芜湖永裕汽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9月9日

二、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项目负责人：

李 晖

李 晖

项目小组成员：

胡莉梅

胡莉梅

李 晖

李 晖

王 峰

王 峰

张 鑫

张 鑫

杨健飞

杨健飞

法定代表人：

黄扬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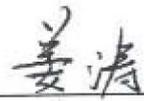
黄扬录



三、律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律师： 
黄敏


姜涛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王丽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经办注册会计师已阅读芜湖永裕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中喜审字（2016）第 1489 号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注册会计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注册会计师：



李松清



刘洛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张增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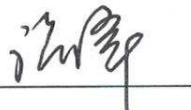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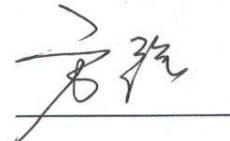
2016 年 9 月 9 日

五、资产评估公司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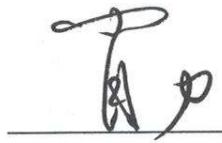
本公司及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公司及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


张 峰


方 强

资产评估公司法定代表人：


肖 力

中水致远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第六节附件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公司章程
- 五、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